

520153
3600

蕉風

月刊

八七年八月號

Bulanan Chao Foon 406

Ogos / 1987

- *評陳瑞獻的畫
- *梁文福訪談
- *女性的傳統
- *林以亮新書書話
- *譯佛洛斯特小詩三首
- *《北京故事》觀後感兩篇



*ISSN 0126/6608

*69/12/86

*M\$1.50

520153

編人 輯物 記言 談

戲讀 藝曲 錄

古說 典文 學書 評

浮生 生記 書

天涯 涯記 書

西洋文學 劇記

讀者·作者·編者

電影 影

風詩 筆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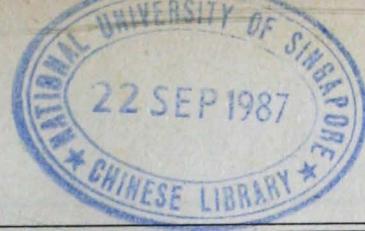
新葉 篇

散文 文

大卷年題

欄片 說明

編後補綴	編者	01
梁文福一步一步來	林添星	02
試寫梁文福	韻兒	06
過年	邁克	08
陳瑞獻藝術的成長歷程	張夏樟	10
讀陳瑞獻畫雜記	黃蒙田	13
女性的傳統	楊逋	14
翻譯·隨筆·序跋——林以亮新書書話	張錦忠	18
水土不服/喜見陽光	胡寶珠	21
賢遜先生	黃惠晴	22
譯佛洛斯特小詩三首	郝毅民	24
來函十一封	諸家	26
電影會雜感	公羽介	29
《北京故事》觀後感之一	蘇玉春	30
《北京故事》觀後感之二	戴麗芬	31
《大同世界小說選》目錄	編輯室	32
問答	葉則營/鍾可斯	33
逆流的水	秀玲	34
馬大記事	林若隱	35
屈原·五百萬種聲音	林添拱	36
麻雀/鴿子	王廣仁	37
馬來西亞離騷	陳強華	38
說給你聽	朱朱	40
朋友	心意子	41
楊桃	葉泓	41
懷鄉	高決	41
流行	彤	41
生命/俠僧對話	李敬德	42
喜夜	裳海	42
心痛	顏錦財	43
喝咖啡	早優	43
相見	張小宋	43
記得	阿胡	43
快樂精靈	馬巧雲	44
日子/心情	炎復陽	46
那年的事/回鄉	朱散君	48
呵草長了/驕頭慶	林若隱	50
憤怒一番/鬢指/感	大余	52
風滿三月	子桑鹿	54
爭	陳碧芳	57
山之約	阿細	58
談話記錄	何素薇	61
你在你自己的房裏	阿其	62
螢火點點	鍾可斯	63
郊外	顧城	封面
洞明山谷	陳琪獻	封面



贈 閱

編輯筆記



編後補綴

* 編者

梁文福是新加坡年輕作者中，堪稱多才多藝的一位。他寫詩、散文、小說，也作詞譜曲自己演唱，雖然知道自己已經「紅」起來了，但也不驕矜自滿，對自己該走的路把持得穩穩當當。

「人物言談」訪問梁文福，讓大家稍為瞭解一下鄰國年輕人在做些甚麼。

曾任《蕉風》編輯的陳瑞獻（即牧羚奴），不久前入選法國權威學術機構——法蘭西藝術研究院——的通訊院士。他把興趣專注於美術創作之前，曾在《蕉風》刊登了不少文學創作及翻譯。不管是在文學或在美術，陳瑞獻的創作態度都很嚴謹，作品透露出個人獨特的風格。

「讀藝錄」刊出的兩篇文章是對陳瑞獻近作的賞析，熟悉陳瑞獻畫作的人當能從中找到共鳴；不熟悉的人閱讀這兩篇文章後，必也能一覽陳瑞獻藝術的梗概。

楊迺的「女性的傳統」一文，舉出古典文學中記載的女媧、許允婦和沈雲英等傳統女性的故事，引証出女性並非想像中的弱者，對女性角色的自處，提出了可貴的意見。

張錦忠寫的林以亮新書的書話，除評介了林以亮的新書《更上一層樓》外，也探討了翻譯、散文的問題。

美國現代詩人佛洛斯特（一八七四—一九六三）的詩作往往保持深入淺出的風格。他常以新英格蘭區域的自然景色或風土人情入詩，在詩的最終卻以警句式的結論收尾，從而企及一種普遍性及宇宙性的關懷。最淺顯的例子是「雪夜林畔」(Stopping by Woods on a Snowy Evening)一詩的末段了（夏菁譯）：

這森林真可愛，黝黑而深邃
可是我還要去趕赴約會，
還要趕好幾哩路才安睡，

還要趕好幾哩路才安睡。

如果你看了一本書或一部電影後覺得有話要說，卻又找不到促膝傾談的朋友，那何不把這些感想用文字寫出來，寄來《蕉風》？「說書評書」及「電影」兩欄歡迎來稿。

《大同世界小說選》（名稱暫定）的各地區小說作品，據知經已收集齊全並付諸打字，預定將在十月份由台北時報出版社出版。本期登出該小說選集目錄，讓大家先睹內容大要為快。

更正：上期（405）的《蕉風》，岩沐和塵僧兩人詩作的插畫並非方旗所畫，原畫人應是保羅·克利。

代郵：柔佛峇株巴轄訂戶黃麗芳（J050），請示知正確地址，以寄上所訂《蕉風》。

□

編輯顧問：姚拓、白森、鄭良樹
梅淑貞、紫一思、曾梅井

編輯部：Bulanan Chao Foon
10, Jalan 217,
46050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el: 75724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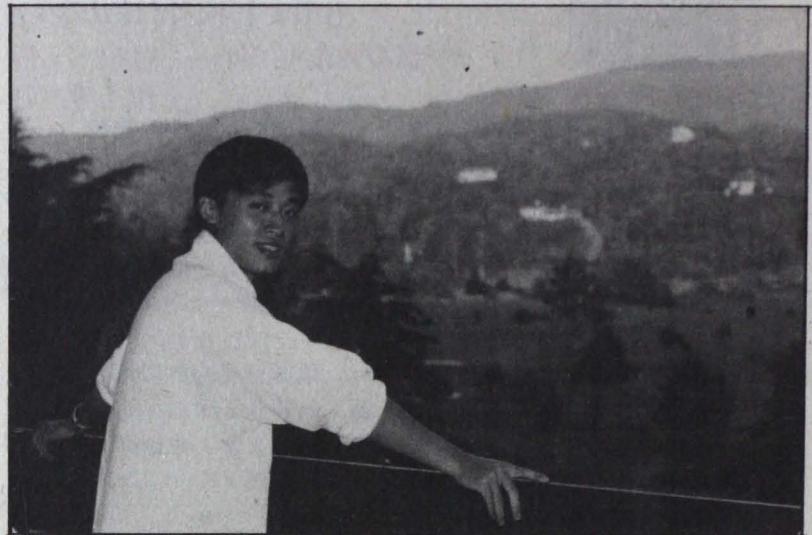
執行編輯：王祖安
編輯：伍梅彩
發行：郭雪芬

出版、印刷：

Malaya Publishing & Printing Co.,
10, Jalan 217,
46050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梁文福 一步 一步來

*林添星



在鄰國新加坡八十年代的年輕作者中，梁文福是相當特出的一個。他除了在文學創作上表現非凡外，而且也寫歌、譜曲，自己演唱。他雖然年輕，但在作品之中，已能不僅抒個己之情，也嘗試了關懷大我的環境，說他是個肯思考、有主見的年輕人，並不以為過。

如果你到新加坡國大，看到一群學生在青青草坪上彈吉他唱新謠，那個領唱的人多半就是梁文福了。

從小開始寫作的他，當然也和其他熱愛文學創作的人一樣，會在講堂內寫詩和散文，在上輔導課時構思一段文字。當別人在圖書館寫論文、找資料時，他卻在一個冷冷的角落忙着把感情、心思和理想注入文字中。

七八年前，新加坡文壇興起詩樂，一批在南大唸書的學生，把自己的詩譜上曲，清清的唱着，後來唱的人多了，蔚成有獨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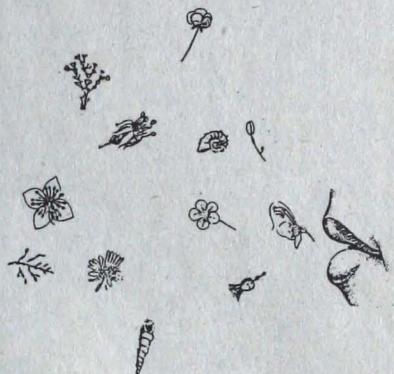
風格的新謠；七八年後的今天，梁文福在另一所大學開始唱他的歌，寫他的散文和詩，出版詩集和聲帶。

八五年，他以散文「咔嚓、咔嚓、永恆的剎那」獲得金獅獎，那時他除了去領獎外，還當場在頒獎禮上演出詩曲。台灣的三毛也在場，看到一個寫散文的年輕人在唱自己的歌，驚覺彼邦原來也有多才多藝的年輕人，閉幕禮過後，三毛立刻在人群中尋找梁文福。

三毛給了梁文福一些詞，叫他替她譜曲，梁文福把所有的詩收下，選擇了一首譜上曲子，並安排在下一屆金獅獎頒獎禮時由一位女歌手演唱，只是三毛沒來

三毛知道梁文福能夠寫詞譜曲時，曾對他說：「如果你有興趣，我們可以繼續合作。」過後，他們也有書信來往了好一段日子。他把三毛當着一個朋友。

在中學時期，
那是新加坡文壇的現實與現代文學
爭論最激烈的時候，
這一場論戰，
竟然影響了梁文福的文學生命，
令他做了一個抉擇……



我第一次見到梁文福，是他這次來馬為歌輯《一步一步來》做宣傳的一個記者招待會上。當晚在吉隆坡太子酒店咖啡廳柔和的燈光下，我和祖安、強華認識了梁文福。

我們和梁文福談了一些有關文學和彼岸文壇情況後，我便約他在第二天晚上同樣地點做個比較深入的訪談。

梁文福的文學興趣是在小學時期就培養起來的。小小年紀的他便遊覽在《水滸傳》和《西遊記》的江湖武俠和文學世界間。

同時期他也對音樂和歌唱發生了興趣，並參加學校歌詠隊到校外演出。六年級時，他把演出經驗寫成一篇散文，題為「我最難忘的一天」，意外的竟被收錄在刊物《學友》內。當年的他同時獲得校內作文比賽第二名。他的文學生命便開始萌芽、生根、發展。

在中學時期，那是新加坡文壇現實與現代文學爭論最激烈的時候，兩個不同文學觀的作者群都在指責對方的弱點，現實文學注重的內容與現代文學注重的表現手法，成為新加坡文壇的兩個極端。而這一場論戰，竟然影響了梁文福的文學生命，也令他做了一個抉擇。

他有一位老師是現實派作家，在他看到梁文福的散文時，第一個反應便是叫他放棄這種手法，說現代文學是走歪路，不足為訓。當時他還迷着余光中、鄭愁予和痖弦，再加上年少的激情，認為那位老師越不要他寫，他卻偏偏要寫。梁文福這種脾氣，使他很快在新加坡華文文壇中開始發出光芒。

他在一個充滿書香的中學—公教中學裏完成他的第一本散文集，叫做《曾經》。三個月後再版，現在由冠和製作出版第三版，為了配合台、港市場，第三

版《曾經》是用繁體字印行的，這在現今新加坡出版業來說，是一個異數。

梁文福開始喜歡的文類是詩。

在進入大學時，他開始思考文化課題。那時他主修中文和經濟，副修統計學。他說，唸中文是為了興趣，其他科目只是陪襯作用。

大學生活對他來說，是書與詩與歌並重的，趁同學在圖書館讀書做筆記時，他卻看海、看日落，一個小小的波浪，或者是一顆棗紅的夕陽，都是他詩的泉源，日子裏幾乎每天都充滿着詩想。那個時期梁文福要求的是在抒情裏具有思想性，他說那是一個新加坡知識分子對社會應有的一種良知，因此他由一個在中學唸理科的學生，變成一位在大學選修文學與經濟的大學生。

文學給予他的滿足感，永遠超越過理科的科學性。

梁文福：

感性並不是情緒化，
而是以縱容的態度
去欣賞生活。



談到梁文福放棄較理性的科學，選擇較感性的文學，我們當然想知道到底他是一位理性或是感性的人。

他一知道我要他談一點有關感情的問題，立刻就說：「告訴你一個戀愛的故事。」但隨後他又說不便公開，畢竟那是一則已經過去且逐漸淡失的記憶。

梁文福在十八歲時開始初戀，寫了很多情詩，後來就收集在《盛滿涼涼的秋》裏；那時他的散文也有大量美麗的詞藻，但是內容卻不是那麼個人的，私己的感情只在字裏行間若隱若現，對那位女孩說的，一樣是對着所有新加坡人說。

在他結束了這段感情後，已經沒有再寫情詩了，心智逐漸成熟後，才瞭解到文化的大課題應該川流在知識分子的血液裏頭。

服兵役是梁文福另一段難得的生活經歷，也是大馬青年沒有機會體會到的經驗。梁文福在服

兵役後期，被派遣到國防部擔任採訪員。工作是跟隨海軍出海，也隨空軍在空中飛翔。

在海上漂流了一個月，每天對着的是蔚藍的天和深綠色的海水，波濤的起伏已在腦海裏迴盪了幾百萬次。對海的感情與想像使他在甲板上寫下「出洋感覺」、「水手的生活」、「海戀」等詩。

開始服兵役時，他擔心會疏遠詩和散文，後來卻在甲板上把詩心重新收拾起來。海上歲月是一段能讓人既深且廣地思索的日子，尤其對一位喜歡寫詩的青年來說，這種經歷是不可多得的。

這個時期是梁文福開始體驗生活的日子，以前在中學時，躲在古色古香的校舍，過着書香式的生活，作品當然充滿書卷氣，一段哀愁的日子也可以成為一篇散文。如今走出這個圈子，一年的當兵生涯使他拋開華麗的外表，把新加坡的發展和文化建設盡

收錄筆下，一筆一字都充塞社會氣息。不過他所寫的，當然還是現代文學。

梁文福非常懷念那段當兵的日子，他說那是他在創作上的轉捩點，題材和表現手法，都在《曾經》之上。就如近期的「最後的牛車水」和「來世你就叫一座山」，在新加坡文壇造成一個小小地震。

如今，他對「感性」的詮譯是：「感性並不是情緒化，而是以縱容的態度去欣賞生活。」

在開始寫作時，梁文福就有一個心願，希望能在二十歲之前出書，這是他心中一個小小的秘密，隱藏了許多年，直到二十歲那年，學校老師發現這位時常在副刊上發表作品的學生其實已經有份量出版單行本，因此邀他結集出版。二十年來的記憶就收進這本書名叫《曾經》的散文集裏頭。

童謠 · 1987

詞曲：梁文福

親愛的爸爸給我一個窗口
給我留一片還沒有污染的天空
在層層的重重的鐵窗後
讓我望一望草地上綠色的自由

親愛的媽媽給我哭鬧的時間
讓我遲一些才學會標準的笑臉
也許你可以先給我一點空間
讓我喜歡自己才接受文明的訓練

親愛的老師不要那麼緊張
不是所有的歌曲都要規矩地唱
一切的 A B C 可以慢慢地學
不要教我爭先，讓我從容一點

這是梁文福高中畢業後第一個喜訊，「華初文叢編委會」給了他一百本書，當晚他高興得抱着書睡覺。

除了文學，梁文福有時也陶醉在音樂和旋律之中。小時候看到鄰居小孩學鋼琴，雖然彈得並不是很好聽，但卻激起了他對音樂激烈追求的欲望，原本流着音樂細胞的血液立刻澎湃起來。那時家境並不很好，但他母親還是買了一架鋼琴回來，讓他彈彈唱唱。

梁文福開始作曲是在唸中四的時候，那時候新謠已經萌芽，他也和其他新謠作者一樣，希望新加坡能有本地色彩的創作，歌曲比較富文學性，詞本身就是一首詩。

有了文學修養，再加上多年音樂知識，他對作詞作曲已經能夠得心應手，他曾經寫了一首很有詩意的歌——「初涉」：

如此不慎 我的心一瞥 就

擋淺 在你眸中 盈盈的水域
你來 悄悄透露 遠方 芙蓉初綻的顏色 以你小小的 羞澀
如是你來 輕輕 如那細細的潮音 向我傾訴 一串令我酩酊的
噏 嘟 叮 哒

梁文福開始作詞也與他開始寫詩時一樣，喜歡寫大題材，戰爭的可怖啦，都市的繁華啦，他都想去觸及，這，不外是一位知識分子對國家社會表現出來的關懷與憂心。後來他覺得這類題材其實不容易寫得好，就開始傾向於寫較生活化的詞。他總覺得自己是生活在人群中，因此必須用淺白、通俗的詞句來表達自己的意念，以傳達給別人。

既然出了書，也出了聲帶，我有點關心梁文福的未來動向。他卻以肯定的語氣說，絕對不會只向文學或歌唱發展，他擔心選擇了音樂，必定要走商業路向，接受娛樂公司的安排，那時必定

不能「隨心所欲」，即使自己要唱民謠，公司卻覺得流行歌曲比較有市場，梁文福說他不想遷就這些。

談到這裏，我看看腕錶，足足談了三十五分鐘，隔台已經坐滿了十多位娛樂記者，和梁文福同來自新加坡的司馬哎吧頻頻過來「觀察、觀察」。我立刻把話題再扯回文學。說到文學觀，梁文福的反應是：「文學有使命感，但我們不要先給自己下很大的抱負，不要一開始便給自己很大的壓力，這反而寫得不好。我們應該選擇比較自然，比較隨手寫的那種。」

梁文福不願稱自己為作家，也不要別人叫他作曲家，他擔心會因此影響和局限了他的生活層面。他的生活是散文與音樂之外的另一個世界，而這些，只是生活中一個小小的插曲。

試寫梁文福

*韻兒

● 梁文福的書

我的朋友告訴我：梁文福在新加坡很紅的。他的書啊，在香港也買得到。是嗎？我說。梁文福這個名字我現在是第一次聽到。孤陋寡聞。

沒關係罷，遲到好過無到。手頭上只有他的散文集《曾經》和他的聲帶《好與不好之外》，這個聲帶不大耐聽，聽多幾次居然不爭氣的壞掉，聲量忽高忽低的，沒它的辦法。

先說書。

看了有點感動，也覺得欣慰，老天，有這麼年輕、這麼自愛的人！梁文福太明白事理了，啥事兒都會盤算得好好、按照自個兒的計劃，一步一步來。怎麼會有那麼「清醒」，用不着擔心他會學壞、越軌的少年？大概他的性格固然是一回事，但家庭環境和所受的教育，看來也是一個重要的因素。一個好人誕生了。

整本書，就是一個乖乖的大男孩的中學生涯筆錄。一翻開封二的「廣告」我就覺得好笑：梁文福——一個浪漫但不放縱、感性卻不濫情的青年。少有「清新淡雅才人筆」，更難得有「真善心性赤子情」，而他，兩者兼備、而且文如其人，字裏行間含奇氣、淡雅中見深情。

雖嫌說得過火了些，但馬馬虎虎也可以成為這書的註腳。

年輕的寶貴就是青春，這本書的讀後感是微微的傷感：青春一去不回頭，我們再也回不去了。

並不是「偉大」的書，而是一個少年訴說着一些瑣瑣碎碎、芝蔴綠豆罷，在那個時候，對這個少年來講，這些或許是最重要的大事。其實在我心底，我也寧願他認為是大事。如不認為是大事，就不會哭了，不哭的年輕又有甚麼好？年輕的時候要哭的，哭了就寫謝謝我們曾經年輕。然後才落實的去生活。這樣會活得較寬容，好像梁文福這樣。

才情是有的，雖然可以看出他在苦心的雕琢文句——但還有甚麼要求呢？一個十多歲的少年。十多歲的人有這等的才情，是要珍惜和感激的了。梁文福的可貴是他的修養和操行可以拿甲。正派得緊，大人要求年輕一輩所該有的勤奮、誠懇、友愛、認真、有抱負等等，他都有，文章裏頭處處洋溢着這些特質。或許這書能引起其他青少年或成年人的共鳴，也是因為這些人知道自己已失去這些原本美好的本質，而這些情懷再也不會回來——過了就是過了。

梁文福是他們的接棒人。人生因而充滿了希望。每個大人都

會喜歡梁文福，每個年輕人都想像梁文福。一腳踢，甚麼都會甚麼都有份，寫散文寫詩寫小說、作曲填詞、上台演戲唱歌，又會彈鋼琴，又會唸書。渾身是藝術細胞。誰敢說梁文福不聰明？這麼會生活的人，連生命也會感激他。難得也有這樣的人，真應該有人來讀讀他的書、聽聽他的歌才行，不然也太浪費了。

這種人是要紅的，年少成名。大概梁文福也是那種領獎領到不想再領的人，大大小小，領到不要領。這種人要不注意他大概是不行的，太傑出了。還有他身邊的那些朋友仔，進進出出就是一伙人，怎可以不笑傲江湖呢？每個長輩、每個人都不會介意他們笑傲江湖。

梁文福是自覺的。他太明白他要做甚麼，不要做甚麼了。無需擔心，走過年少，他也只會越來越好，越來越令人舒服，無論是他的書他的歌他的人，也只會越來越亮。

● 梁文福的歌

初初的聯想是：又是一個會彈鋼琴的人的歌。又是男的，一定唱溫情的校園歌曲之類的啦！

果真如此：我要唱自己的歌。我來了。

說時依舊

詞：三毛
曲：梁文福

重逢無意中 相見心如麻
對面問安好 不提回頭路
提起當年事 蒙眼笑荒唐

我愛過你
說時依舊淚如傾
星星白髮成少年
這句話請你放在心底

不要告訴任何人你往哪裏去
不要不要跟我來
家中孩兒等着你
等爸爸回家把飯開

梁文福甚麼都不管，他要做自己；做一些自己喜歡做的事。譬如出一個自己要出的聲帶。

我也覺得這個聲帶沒有甚麼好或不好的，就是這樣，真真實實。聽完了是這樣：嘢，還蠻不錯的嘛，可以聽。陳強華他們也說不錯。我妹妹也說不錯。

還有我喜歡那些合唱，有一個不知道是誰的合唱好得不得了，男聲唱「細水長流」的那一個。我們都說聽到他的歌聲「耳朵一站起來」，笑着打趣：唱得比梁文福好。

這聲帶是向青春、向朋友、向生命致意的意義多過一切。那種味道，有那種唸電影系的學生拍八哩米的味道。

這些歌寫得這麼寫意，唱得那麼自然。這個姿態好。

我們聽太多那些太講究包裝的歌了，使人產生這樣的錯覺：聽來聽去還是聽回這些，個個走來都一樣似的，面目模糊。

大概我遲鈍，阿倫、阿B、張國榮、陳百強、張學友、梅艷芳的歌，對我來說是一樣的，沒有分別。不曉得錯在那裏？人說花多眼亂，現在是花多依然是一枝花。

在這樣狹小的空間，能夠有其他的呼吸空間，是沒理由說不好的。不過聽美國四十勁歌、香港十大勁歌金曲的人，大概沒有

這種感受罷？是有人會嫌梁文福的歌太溫情的，但又怎樣？你不可以贏得全世界，更何況梁文福根本沒這個野心，他有本錢。

只要不是暴發戶，有本錢的人做的東西都值得略注意一下——它一定有一些不同的味道。少有的味道。

你叫我說這個音符怎樣，那個音符怎樣，不懂，鬼知道這些，我只知道這些歌好聽：「好與不好之外」、「歷史考試前夕」、「細水長流」、「說時依舊」、「我望着鏡中的你」、「另一首歌另一個傷心故事」，其他的馬馬虎虎。不錯了，有這樣的成績，我是聽娃娃的呀。

要我說歌詞怎樣怎樣我又不想說，我懶。而且覺得聽歌這樣聽有點不對勁：總不能把詞和曲硬硬分開、單獨來說罷？不管了，反正這種事我現在不想做。說一個聲帶說得這麼苦我才不說。整體來說：詞寫得不濫。濫的詞是「飛，羅賓飛」那種詞。濫到笑。還有一種是濫到成了典故的，據說那是連艾頓·尊也不要的那一種。這是我女友說的，不曉得是不是真的，不過這樣聽起來已覺有趣好笑——算是真的好了。

梁文福的歌是他所要唱的歌；一切都是他自個兒的心意和感情的那一種，是好命的，因為可以樣樣作主，發揮得淋漓盡致，

一切功過一人當。而說他好命，是因為有很多人在江湖，負擔不起這種隨心所欲的手勢。但梁文福的好是他一出發時就寧願是這樣——結果一樣紅。太好了。

這個比較真誠，好好壞壞都是比別人真一點，尤其在這年頭，大家出來行江湖，沒有人不會做人。這點執着是要支持的，不然這裏永遠也不會有這種風氣，聽來聽去都是「二手歌」。悶到痺是一回事，可是居然沒有人敢發「巨星夢」，太對不起你的年輕了罷？

但梁文福又不要做巨星喔，怎辦？你做囉。其實最好是這樣，做巨星的去做巨星，不做巨星的不用做巨星，各適其適，把世界弄大一點點。

這些是大塊頭題目，我不說了。我只知道像梁文福這樣是好的，反正做自己喜歡做的事，是一種可貴的經驗。這個經驗或許會告訴你：你可以繼續做你喜歡做的事。

夠了。況且梁文福有一大班朋友，「有聲出聲，有樂器出樂器」，大家齊齊來試驗一場。

是好的。你可以選擇期待，你也可以選擇不期待，你也可以甚麼都不管。能傳達這個訊息出去，那麼《好與不好之外》，也變成你可以說他不好，但不能說他壞。好抵。

過年

* 邁克

● 邁克算是《蕉風》的「資深」作者了，
他人現在雖在香港，心却常顧念着我們，
不時寄電影、戲曲、書評及散文來。

《鄉民》有一場春節在門前放鞭炮的戲，看着十分眼熟。只見劈劈拍拍震天響燒了一整串，鄰近小孩猴急地伺那竭靜的一刻，搶上前去俯身尋覓地上未曾燃着的小爆仗頭。小時候家裏過年確是這般，可是因為素向對鞭炮存有恐懼心，十餘年沒在家裏過年，驟然重見舊時景象，仍只有淡淡的牽動，也說不上感動。反而很計較戲裏火藥味之中嗅不出喜氣，爆竹衣飛散在地上是白花花的一片，不是記憶裏美麗俗艷的遍地嫣紅。一種富裕的華麗，嬌嬌重重象徵着新一年無盡的良辰美景，鋪在大門前，來拜年的人踏上去有說不出的滿足，繁華富貴皆在腳底下。不巧遇着雨天，爆竹衣混了泥濕成一團，而且還會脫色，帶進屋裏印得地板斑斑駁駁——客人自然無可奈何，自家小孩子苦被禁足，不准跑進跑出。

美國唐人埠仍有人放爆竹，

夜裏疏疏落落傳來幾聲，徒然添了惆悵，就算本來沒記掛着過節也不得不正視。興興頭頭隨着人去唐人街辦年貨，價錢實在貴得離譜。唯有買一罐陳意齋杏仁餅應景，反正平時間中也買，不覺得特別奢侈。也沒甚麼節目，不過除夕鬧哄哄約齊人去餐館吃團年飯，湊趣打幾圈麻將。興緻不高，而且老是輸錢，有遲來的想打忙讓了他上場。

在香港過年連團年飯都免卻。新年前幾個禮拜有一天星期日傍晚在中環閒蕩，見有賣臘味的店舖，站着看了一陣。沒甚麼顧客，卻不像有打烊的意思，亮了燈照得層層密密掛着的臘腸臘鴨油澄澄的，擺設着喜沖沖，吃倒肯定嫌膩。貨色極全，各式臘腸長短肥瘦不一，顏色各異，深棕的啞紫的像在比賽看誰較為接近紅色。臘鴨簡直完全失去鴨子的形態，壓成扁圓的一塊，鵝黃的脂肪下透出僅仔的肌肉。雖是勞

碌一場，尊嚴盡喪，近腿部位微微染上兩片暈紅，是牠在生時初墮愛河的表記，至終不渝。

走過幾個舖位有一家賣上海雜貨的小店。賣一種水磨年糕，想是上海舖炒年糕的原料，汪汪浸在水裏。旁邊另有斷年糕，也不知有沒有會錯意，直覺上它們是殘缺的次貨。價錢可能較低，然而明明白白稱作斷年糕，不怕不吉利麼？或者上海人沒這種忌諱，肥肥白白就覺得好，炒了上桌也分不出原來的樣子，買的時候就當看不見，只有實惠才是切膚的。廣東人的年糕是隔天切片紺蛋煎了才好吃，滿嘴纏綿，難捨難分，像粵語倫理文藝片裏慣見的兩代恩怨。

年初一去看大戲。戲是賀歲戲，預了不會太好，只為了想看開台加演的《六國大封相》。有很多觀眾開場後才姍姍進場，當然是有意避看《封相》，大概嫌它冗長煩悶，我卻很喜歡。刺耳

爆竹衣飛散在地上
是白花花的一片，
不是記憶裏美麗俗艷的遍地嫣紅。



而千遍一律的鼓樂有定心的作用，連悠悠的歲月它都不放在眼內，自顧自依着與一切無關的節拍奏下去，無言無語之下中有一份堅決的啓示。配樂實在喧囂，聽不清唱的甚麼——這麼多年從來沒懂過。披大靠的勇將一個個邁大步登場，一字排在台後，威風凜凜一無用武之地；有兩個不知道遺失了甚麼的女人，踏碎步通台尋找，一手揚着水紅色的紗巾，低着頭東查西檢，兜了一個圈又一個圈，遍尋不獲。花式多而矯巧，漸漸教人懷疑她們別有用心。龍虎武師出來打筋斗，他們是馬伕，先頭挑宮燈的丫環在腰際套上馬頭馬尾，一一被牽上台作陪襯品。末了跑來一匹男扮女裝的胭脂馬，唯有牠不聽話，累得馬伕出一身汗。

似乎也唯有牠不受舞台設計上對比的限制，伶伶仃仃落了單。《封相》之前另有一段短短的《八仙賀壽》。因為《八仙過海

》先入爲生，認定賀壽的是同一批仙人。六男二女，一雙雙跪拜，但求工整對稱。兩個女仙一個肯定是何仙姑，另一個一開頭就認定是藍采和，直至近年才發覺原來藍采和是男性，無端把他的性別錯認多年。除非賀壽的八仙不是過海的八仙，否則編戲的九成爲了對仗工整，白白犧牲了一個男仙的性別。

小時候有一個姑婆常帶去看戲，是外祖父的妹妹，梳起沒結婚，很幫我母親。她也愛講戲文，特別是神怪的故事，可能認爲小孩一般愛聽，大抵聽她演述過《八仙》。但是別樣記不清，很記得她說起看煙花，說是燒出一台台戲來。總覺得誇大其詞，因爲想像不出，也沒看過這麼具象的煙花。年初二下午回辦公室埋頭苦幹，傍晚驚見外面露台三三兩兩散佈巡警，探問才知夜間放煙花，怕市民擁上來遙觀，封了

上落道路。既身處有利觀望點，自是不可不看。

許久沒看煙花，也是因爲怕人潮。三藩市照例國慶日放煙花，有一年忽然興起，臨時決定一個人去看。路上交通擠塞，耳聽得隆隆炮火響，好戲顯然經已上演，高樓大廈把天遮得連影也見不着。只趕得及看見最後的兩三發，隨即煙消人散，非常的掃興。這回由頭至尾看足，且又得來全不費功夫，朵朵火樹銀花，竟都似純爲自己綻放。露台對過是紅磡體育館，空曠地黑壓壓盡是人，面目自不可辨，空中每現出新花款，人群發出的驚歎卻清晰可聞。統共不過數秒鐘的繁華昌盛，只是一環緊接一環，銜起來確是一段堪讚的錦繡。不知怎的，想起女媧補天的傳奇。在經過修補的天底下過日子，沒敢嫌裂縫舊迹可尋，只感激當日那一番劬勞。良辰佳節獻上奇花異葩，冥冥中也有這個意思罷。□

陳瑞獻藝術的成長歷程 ——從他對賈可梅提的認識說起

* 張夏幃

●張夏幃，新加坡著名藝術評論家，現任《海峽時報》雙語版主編。



* 賈可梅提像（水墨。一九八七）陳瑞獻作

看陳瑞獻的近作，無論是輕逸瀟灑的膠彩，濃淡有致的水墨，誠摯熱情的油彩或是蒼勁豪邁的枯筆人像，覺得總是那麼清澄透澈。

畫中沒有困擾，沒有迷惘，沒有疑問和糾纏，意境高遠深邃，恬淡寧靜。

那股清澄透澈的感覺猶如愉快的長途跋涉之後，憶起旅途上怡人風景和甘泉美果的回味。

其實，瑞獻的近作也的確是近年來幾次出國旅行歸來後豐盛的收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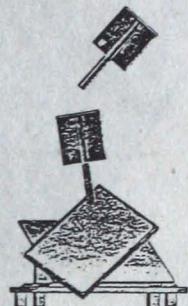
一九八二年他去印尼峇厘島回來，完成多幅油畫、膠彩和水墨，並舉行了一項個展。一九八五年的緬甸之旅產生了大量空靈曠達的膠彩山水，正好趕上了新加坡第十屆藝術節的畫展。一九八四年不丹之行，為他的山水增添了鮮明調和的顏色，尤其幾幅在不丹手製紙上的巧思，成為一次展覽中人們競相談論的話題。

空氣中彌漫着原始藝術的峇厘，佛寺林立原野青葱的緬甸與曠山峻嶺、名刹古寺的不丹，都是靈氣濃郁的地方，對藝術家的官感和心靈都有引導啟發的作用。

「尤其在不丹——那裏簡直是一片淨土，使我想起老子、陶淵明的篇章。」瑞獻說。他在那裏還尋訪到高僧，並同他對話，得到宗教上的教益和啓示。

瑞獻的近作絕不僅是旅遊的

做個自由的人是從事藝術的先決條件，
自由人當然不是指行動不受羈絆，
而是指能讓想像插上羽翼
駕凌於一切桎梏障礙之上，
任意翱翔……



匯報，畫面上的異國情調與色彩而已。表面上，作品雖有三個地方不同的景緻，但是創作的動力和內涵都是一樣的一——是他内心思索與自省的歷程。繪畫的題材超越缺乏名山大川的新加坡的時空限制，只是一個起點，是他的内心得到外在的印証。

「我每天早上都習靜整小時，我欲求做個思想上自由、態度開放的人。畫家的限制就是自己所見到的框框世界，要超越這個障礙，如果不通過靜慮是很困難的。」瑞獻說。他曾於七十年代初期放棄他如日當空的文藝美術生涯，深入禪靜。四年之後復出時已是個自由人。

做個自由的人是從事藝術的先決條件，自由人當然不是指行動不受羈絆，而是指能讓想像插上羽翼駕凌於一切桎梏障礙之上，任意翱翔，隨意西東絕對自由的人。

藝術需要自由，它本身是一種自由。但，它也可能成為一個很大的陷阱，實踐者若不慎，會被途中許多的假像所惑，而至泥足深陷而不自覺。

這個道理，瑞獻已悟得很透澈。對他來說，藝術在人生的大道上只是一首小插曲。它可以豐富行者的歷程，好讓路途添些充實和姿彩。看透了這個道理之後，藝術與所有其他一切都還其本來面目，真實自現。

在這一方面，瑞獻所經的歷程和體驗正好在他那幅瑞士雕塑大師賈可梅提(Alberto Giacometti)的肖像中有個精煉的總結。

瑞獻心中對這位現代偉大藝術家，從六十年代起就很欽佩和喜愛。

「初看到賈可梅提的作品，就好像第一次看到漢印一樣，莫名其妙地被深深的吸引住；自己在作畫治印時也受到他的影響。」他說。

用中國畫的筆和墨製成的賈氏肖像，是瑞獻近年來多幅大型人物畫中最新的作品。他曾大膽地將現代人物如郎靜山、張大千、齊白石而至甘地和特麗莎修女等用中國畫的形式來表現。

他覺得中國畫的毛筆還有很多可加利用的優點，用來畫現代人物還大有發揮的地方。「問題是在於你怎樣去利用它。」

這幅《賈可梅提像》印証了他多年來對賈氏的藝術歷程，從感性的喜愛與理性的認識到靈性的領悟。

打從一九六八年，瑞獻就開始對賈氏的生平與藝術作深入細緻的分析與探討，同時也將心得，通過詩文，推介給讀者，並以油畫、紙刻，以鋼筆甚至以篆印為賈氏造像，前後達四次。廿年來他對這個人物的藝術欣賞和了解過程中，自己也不斷的成長。終於，他對賈氏的藝術產生了

自己的體會，看到存在主義者沙特 Jean-Paul Sartre 所看不到的賈可梅提。

沙特稱賈氏「血肉模糊中拔出的」枯枝瘦鐵般的雕塑藝術為「絕對的追求」。

賈氏藝術的魅力在於他苦心孤詣不斷挖、削和修改未完成的作品，以求了解自然的真實。他的歷程是驚心動魄的，正如沙特所說：「他的雕塑有一半還在他的血肉裏糾纏」。

「賈可梅提這樣的創作法未免太過執着。如果是我的話，那樣的雕塑只做一系列就可交代他在藝術真實上的重大發現，也就夠了，不必那樣長期折磨自己尋求那永遠在輕紗之後的究竟的造化真實。到頭來，雕塑小到放在小指尖上，一彈成灰，真實卻無覓處。」

瑞獻這番話，聽似狂妄之詞，其實細玩之下，它自有其嚴肅和深刻的意義。他引《金剛經》句：「若以色見我，以音聲求我，是人行邪道，不能見如來」來說明賈氏並未在藝術格物中了悟萬法緣起的真相。賈氏為自己造的框框所困而至近絕望的邊緣，使他的一生充滿了悲劇性的調子。

二十年來，瑞獻對自己的藝術道路和人生大道，逐漸洞悉明亮，心中毫無幻覺。但他並不因此減低對賈可梅提的喜愛和欽佩。當初的喜愛大半是出自對藝術



*陳瑞獻近照。

的狂熱，也可以說是相當迷信的；如今他對賈氏的愛是很智性的——「君子之交淡如水」，瑞獻用這句話來形容。

從開始的莫名其妙到如今的清澄透澈的歷程，來看賈氏的探索和追求，對瑞獻來說是一目了然的。他看穿了一切令人眩暈的假像，終於還賈氏本來面目。這幅肖像也是瑞獻本身探索歷程的寫照。

賈氏那莫名的煎熬與痛苦被瑞獻書法的勁筆畫出。他的面貌「猶骨頭擎天，洞穴光透，風中橘皮，藤死老幹」，是瑞獻近來重讀卡蒂爾布列森(Cartier-Bresson)拍攝賈氏雨中過街圖「勝遇舊知，以大枯筆法，連廢數紙」才完成的。

畫的尺寸正好接近人物原大。畫的右上角蓋了一方以古體「鶴」字刻成的肖形印，刻的是一隻傲然孤芳自賞的鶴，翹首遠眺，造型上有賈氏雕塑的影子，用在這幅肖像上是個最好的「印証」。

賈氏那雙不挖削到真實的核心而不肯罷休的手，壯碩有力的指間輕夾一根燃着的香煙，一丁點的紅火，似若閃若滅，如隱如現，莫非那香煙的真實也在虛無飄渺之間？

左邊的長款由上端直達下端，遠看猶如牆上一綫成行的螞蟻，又如毫不上眼的細長邊線。近

前一看，邊線即是畫的旁白，也是畫家創作的自由。

這樣的題款不求書法在中國畫中喧賓奪主的效果，更無意做典雅風雅的宣言。但這種題款的方法給予傳統中國畫新的內容和精神，也正好給那些反對現代中國畫題款者一個寶貴的參考。

若將瑞獻所有的長款細細讀過，對他的作品必有更深一層的了解。若把長款的文字收集成書，那便是一本相當完備的「畫家自白書」了。

瑞獻最近想多畫幾幅大枯筆人像，希望湊足一個以人像為題的展覽。此外，他還致力於以膠彩為媒介的創作。他覺得這種以

水為本的顏料有很大的優點，它的性質靈活又有點接近中國畫的水墨。

對於新的材料，他能在短期間掌握，多半是由於「我心中沒有障礙的緣故」。無論在媒介、內容、形式或技巧方面，瑞獻都能優游自在，從心所欲。

有人說瑞獻「走火入魔」。對於這樣的批評，他的賈可梅提是最好的駁斥。還有人因他創作多端，變化莫測，而說他在藝術上「用心不專」並且「漫無目標」，對這樣的指責，賈可梅提像邊線上的小字是清晰、絕不含糊的回答。

□

《賈可梅提像》題款

一九六八年為文為詩為本地藝文界推介賈可梅提，迄近廿載。間為賈氏像，以油，以紙刻，以鋼筆，乃至以篆印，前後達四次，與之相對，恍已千年。賈氏雕塑，於血肉模糊中拔出，貓犬枯枝，人命瘦鐵，惟真實仍在輕紗之後，千年尋搜，人畜盡塗炭，終置雕塑於小指尖，一彈成灰矣。以色見真，以音聲求真，彼於藝術行邪道，蓋一目了然。賈

氏格物之苦，復可神會。鍾紀涅訪賈氏時嘗言：能賞其作者必為勇者，蓋彼一作，頓使家舍成殿堂。而賈氏面貌，猶骨頭擎天，洞穴光透，風中橘皮，藤死老幹，使其作品面目，巍巍盡傳。近重讀卡蒂爾布列森攝賈氏雨中過街圖，勝遇舊知，以大枯筆法連廢數紙，幸於元月初三日得像。丁卯春月，陳瑞獻長款於出神狀態中。

□

讀陳瑞獻畫雜記

*黃蒙田

編者按：本文原刊於香港《美術家》雙月刊第五十六期，原文分六節，今摘其中第二第三第四三節轉載於此。

這些日子集中了陳瑞獻將近二十點作品擺在面前反覆地欣賞。喜歡的作品總是一看再看，在欣賞過程中會得到高度美好的享受，更重要的是按照自己的體會理解出畫家創造的藝術形象所表達的意念。此刻正是陰雨天的黃昏。我在水門汀的密林裏透過高樓上的落地玻璃窗外望，面前是重疊的現代化大樓，遠望一片朦朧中總是感覺到那裏有一片寧靜的山村、田野、園林和湖泊。我沒有看到，但是強烈地感覺到它是存在的。這是一個現代人內心世界的自然麼？我想是的。我這個生活在煩囂城市的人忽然會自然湧現有如一泓清澈的綠水那樣純淨的意念乃是讀了陳瑞獻畫那種純粹、晶瑩得像露珠一樣的境界有所感受的結果。

陳瑞獻畫裏的自然和我們看見的自然一樣也不一樣。或者說是同樣的自然而藉形象表達出來的思想感情和我們不同。生活的經歷和對待生活的態度不同，人生和自然的關係反映在人的思想境界各異，那是說，陳瑞獻所理解的自然不是像一般人所認識的自然，他是按照自己的人生哲學把自然提昇到更高的高度來看待的。人們說這就是他心靈的自然。

陳瑞獻畫中的自然形象所表

達的意念是脫離現實、是空中樓閣或超越於生活的。肯定有人這樣說。是這樣，也不是這樣。如果說他畫中的自然形象所表達的意念如同一般的畫中自然，那就不成其為陳瑞獻畫了。這是他的自然畫的藝術特色，這種特色正是因為他不甘於對現實生活作如實描寫——如果這樣是無從表達他的個性、思想。

陳瑞獻的近作是他先後從峇厘、緬甸、不丹回來以後的產物。如果欣賞者如同對一般世俗畫家所要求的那樣在他的作品裏找尋這些地方的風光，肯定是要失望的，那就是我們的畫家和世俗畫家對待自然的態度、方法根本不同的緣故。陳瑞獻不是依賴感性的寫生——不，他是用心靈去寫生——別人是用眼睛去看它的外表，而他是默默地透過事物的內部去感受。上述地區具有獨特歷史、宗教、民俗、文化背景的客觀自然和風物通過自己的認識、感情去體會，因而出現在他營造的意境和世俗所見的不同，那是具有畫家強烈個性的、透過畫家內心世界而併發出來的意境。那些蘊藏著深沉哲理的古老自然經過畫家的思想過濾之後，提高到一個超越於現實的、純粹的境界。它不似現實生活但比現實

生活更似，由於提煉出它最重要的精神特徵。這是自然主義者永遠達不到的境界。

現代水墨畫實踐者有一個時髦的品種叫做「禪畫」。我無意說這一部份畫家以禪入畫是故作玄妙、高深，畫家的思想境界以禪道哲學為基礎而創造禪味十足的形式，是完全容許的。只是我們看見有些標榜「禪畫」的作品借禪之玄作為形式創新的藉口或依據，使人覺得形式的創造和禪意無關或關係不大。我想畫之所以為禪，其形式之具有濃厚禪味主要是它表達畫家參禪悟道的理解並有個人見解的哲學思想。我這樣感覺，是因為讀陳瑞獻畫而認為它是一個虔誠的心靈所表達的真正的禪畫。

記憶中陳瑞獻從來沒有說過他的作品是「禪畫」。而他的畫之所以有禪意乃是決定於他在佛學方面的深刻修養，決定於他在煩囂的人世間保有一份高逸、明淨的心境。他的畫設計奇謎、別緻不同於一般世俗觀點所認同的形式，這種奇妙的結構有一種令人深思的神秘感，但重要的還是它不落俗套的形象所產生令人層層思索以畫家的世界觀為依據的哲學思想。所謂禪畫，首先是畫家陳瑞獻悟道以後發揮他的思想境界的結果。□



女性的傳統

*楊通

一、緒言

女子多是哀愁的！深閨寂寞，琴瑟失調，家庭不和等，受災受難的多是女子。男人可以三妻四妾，女人則遭七出之條，這當然不能不歸功於傳統男性擁有之無上權力及女性之附屬地位。因此，在外無強援（社會地位），內無支撐（經濟能力）之下，唯一能發洩的，似只有眼淚了，所以有文學家云女人是水做的。然而，我們可不要就此認為古時女子多是弱者，（當然現今社會許多觀點已經改變）一遇大事即手足無措或眼淚汪汪或坐以待斃，其中實不乏具有許多美德、智慧的女子，在面對問題時有堅決的態度，明智的處理方法，而在應得的權益或持身有則的情況下，都顯示出她們的智慧及剛健的性格，這例子我們可從許多古代典籍中尋獲，其中有許多可供現代女性效法者。若從華夏民族最早之神話說起，人類之始祖女媧，當然是女的，她為數千年來的華夏女性立下了不朽的典範，（其實，她應是為整個華夏民族立下不朽的人格典型及剛健精神）這是值得我們注意及效倣的。

二、女媧

——中華女性的典範

神話是初民對於自然現象的解釋，反映人類和自然界的競爭，它的產生絕不是憑空的創造，而是建築在生活過程和生存競爭的現實基礎上，如有巢氏之構木為巢，燧人氏的鑽木取火，庖羲氏的網罟捕魚等。又如《山海經》中所記述的夸父逐日、精衛填海的故事，都表現古代人們堅強勇敢的性格，不屈不撓的奮鬥精神。而其中，最能具體反映上古人們的生活願望和思想感情的，莫如女媧的造人與補天。

女媧相傳是人類的始祖，捏黃土造人。據《風俗通義》云：「俗說天地開闢，未有人民，女媧搏黃土作人，劇務不暇供，乃引繩於泥中，舉以為人。」又云：「女媧禱祠神祇而為女祿，因而置婚姻。」可知天地在最初，原是一片死寂，女媧懷有母性的溫柔，要為天地增添色彩、生命，因而捏黃土造人。她又怕人類死亡，天地復歸寂然，於是教導他們結婚生子，藉以傳宗接代，生命得以延續，人類不致滅絕。她以智慧及愛心，為人類立下一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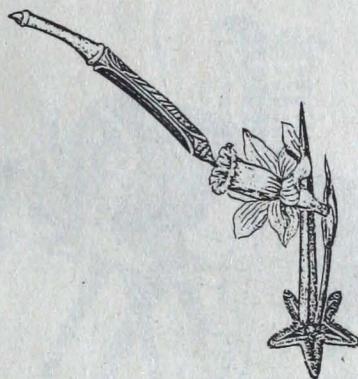
長遠生存的計劃，也為婚姻立下一個神聖的基礎，開拓了天地的生命力。

關於女媧補天，《淮南子》「天文訓」云：「昔者共工（水神）與顙頊（即祝融）爭為帝，怒而觸不周之山，天柱折，地維絕，天傾西北，故日月星辰移焉；地不滿東南，故水潦塵埃歸焉。」「覽冥訓」云：「經古之時，四極廢、九州裂，天不兼覆，墜不周載。火燄炎而不滅，水浩洋而不息。猛獸食顙民，鷺鳥攫老弱。於是女媧鍊五色石以補蒼天，斷鼈足以立四極，殺黑龍以濟冀州，積蘆灰以止淫水。蒼天補，四極正，淫水涸，冀州平，狡蟲死，顙民生。」

自上述二段文字看來，女媧不啻是整個中華民族的母親，除了創造人類，更憂懼人類之湮滅，而在整個天地改易、日月星辰、風雨雷電運作不當時，以無比的愛心、智慧，恢復天地之正常，宰大龜，取其四足來支撑天之四角以防其傾塌，用蘆灰來防止洪水之氾濫，除暴安良，發揮其為萬民謀求福利的高貴品德。

當然，這只是一個神話，不是一個歷史的真實，不過，費爾

以智慧及愛心，
女媧為人類立下一個長遠生存的計劃，
也為婚姻立下一個神聖的基礎，
開拓了天地的生命力。



巴哈說：「人們的願望是怎樣的，他們的神便是怎樣的。」（「宗教的本質」）從此，我們可以瞭解，神話可以反映一個民族的性格，女媧，即是華族性格的表徵，是一個強者的性格，剛健不屈，自強不息。而因她是女性的緣故，這之中的不同是她的剛強是一種柔情的剛強，不走極端，實事求是，以憂心智慧為基礎，為天下立下了一個最佳的慈母典範，她不只是女性應效法的，更是整個華族的表率。正因為她的柔情，使她對人類充滿慈愛；由於她的剛健，絕不屈服於任何逆境之中。從這種性格的表現，我們可以瞭解為何中國歷代有許多女性能夠無畏的堅持貞潔、節操，無懼於男性社會的諸多壓迫。於此，我們亦可以理解，何以中國會出現這許多至剛至柔的女性，至今為人所稱頌，我想，這不是社會對她們的要求，而是在先民時期，這種性格早就具有了。

而今我們自上古的神話落實到人間世來。

三、許允婦

——賢妻慈母的楷模

許允婦是阮衛尉女，德

如妹，奇醜。交禮竟，允無復入理；家人深以為憂。

會允有客至，婦令婢視之。還答曰：「是桓郎。」桓郎者，桓範也。婦云：「無憂，桓必勸入。」桓果語許云：「阮家既嫁醜女與卿，故當有意，卿宜察之。」許便入內。

既見婦，即欲出。婦料其此出無復入理，便捉裙停之。許因謂曰：「婦有四德，卿有其幾？」婦曰：「新婦所乏唯容爾。然士有百行，君有幾？」許云：「皆備。」婦曰：「夫百行以德為首，君好色不好德，何謂皆備？」允有慚色，遂相敬重。

此段文字錄自《世說新語》
「賢媛篇」。

自古云：娶妻求淑女。然容貌之美惡，多少對婚姻都會造成影響，即令才冠士林的士子，也不能例外。

許允，是三國魏高陽人，累官領軍將軍。他娶阮衛尉（阮共）之女，即阮侃（字德如）之妹為妻。當行完交拜之禮後，許允即不肯進入洞房，原因是新娘太難看了，這導致家人都為之憂心

忡忡，而新娘之焦慮更可以想像。但首段並未對新娘之感受加以敘述，我們對她之品行如何也不能深究，豈知精彩在後頭。

恰好許允有友來訪，這消息傳至內堂，新娘即遣女婢視察。聽完回報後，即下一斷語：許允必將會入室。短短一言，可以理會，此女並非簡易之輩，其識人之深，判事之準，實令許允遜色，因為桓範果然勸導許允應細心考慮阮家嫁醜女與他之心意，其中必另有用意。但當許允回房再見新娘後，實在不能接受而迅即退出。由此看出，即令許允飽讀詩書，亦不能不被人外在之假相所矇蔽。容貌對人何其重要，竟然掩蓋了所有的美德，不是拓荒或識荆者，豈能撥開重重蔽障而探出拓荒後之甘甜或璞中之玉？

新娘見許允再次退出，當機立斷作了決定，至少，她應該有個辯明的機會。從「婦有四德，卿有其幾？」，我們不難了解許允之神色、語氣是何等的不耐與鄙夷，其膚淺之程度實令人憤怒。然而，新娘卻不慌不忙的回答並予以反擊。你既要求我四德，我又怎能不以士人最注重之德行為請教？（按四德是婦德、婦



言、婦容、婦功)容貌是與生俱來的，「身體髮膚，受之父母」，這是莫可奈何的事，只要後天加以培養，如品德、言談、女紅，即可彌補這個缺憾。因而當許允大言不慚的說自己都具備百行之後，新娘即以「百行以德為首，君好色不好德」反詰，許允才面有慚色，知道自己已落於俗世之批判，而未能真正契入德行之真髓，對新娘方改觀，敬重其為人。

這短短的文字，我們可以看一個女子堅毅的個性。基於這種個性，使她面對難題時能籌策解決而不流於「認命」的悲劇下場。自她的談話中，我們也能探討傳統女性的價值觀，品德之修養仍是重於一切的！在先天的缺憾下，輔以後天的修為，她仍然呈現一個完美的形象，女子豈是弱者或是禍水呢？

《世說新語》中仍有有關於許允婦的記載，錄之如下：

1. 許允為晉景王所誅，門生走入告其婦。婦正在機中，神色不變曰：「早知爾耳。」門人欲藏其兒，婦曰：「無豫諸兒事。」

後徙居墓所，景王遣鍾

會看之，若才流及父，當收。兒以答母，母曰：「汝等雖佳，才具不多，率胸懷與語，便無所憂，不須極哀，會止便止，又可少問朝事。」兒從之。會反，以狀對，卒免。

2. 許允為吏部郎，多用其鄉里，魏明帝遣虎賁收之。其婦出誠允曰：「明主可以理奪，難以情求。」既至，帝覈問之，允對曰：「舉爾所知。臣之鄉人，臣所知也，陛下檢校為稱職不？若不稱職，臣受其罪。」既檢校，皆官得其人，於是乃釋。允衣服敗壞，詔賜新衣。

初允被收，舉家號哭，阮新婦自若，云：「勿憂，尋還。」作粟粥待，頃之允至。

輔以這兩段文字來看，許允婦之智慧，豈是一般男子能及？遇大事而氣不奪，理不屈，凝練如山嶽。即令是朝中事，也能條條陳析，度君主之心腹，掌握常理，以誠許允，因而得免於罪。而允被逮捕時，亦能料事如神，若非深知丈夫為人者，豈能如是

？又聞丈夫遭誅後，神色自若，一點也不匆遽，原來此事也是在她意料之中。又教子之言，實可為今世為人母者之典範，無論孩子的個性、才華，都瞭然在胸。這一份理智、通達、氣度、學識，是不是中華女兒該習倣呢？何況，一切若已成事實，搶天呼地，消極憤懣，又豈能挽回？這是值得我們深思的。

四、沈雲英

——巾幘不讓鬚眉

雲英者，沈將軍至緒女也。將軍守備道州。張獻忠破武昌，過洞庭而西，勢張甚；未幾攻圍道州。將軍戰歿。雲英年十七，告州人曰：「賊雖累勝，然皆烏合，不足畏。吾，女子也，義不忍與賊俱生。吾為父死，諸公為鄉里死，孰與乞命狂賊之手，坐視妻若子為虜乎？」衆壯其意，皆曰：「諾。」

城門開，雲英甲而馳，一城人奮起隨之，直前擊賊；賊駭亂，出不意，皆自蹂躪以奔，遂解道州圍。獲父屍，城中人皆縗素助雲英成喪。時賊所過，城率不戰下

● 楊逋是玻璃市人，現在柔佛居鑾教書。

，而以死全道州城者，雲英父子也。

郡守上功，詔贈至緒副總兵，加雲英游擊將軍，坐父署，守道州。

雲英，會稽人也。距今百餘年。道州祠祀麻灘，四時不絕。

上文是清代夏之蓉的作品，題目是「沈雲英傳」。

明朝末年，流寇猖熾，所過之處，生靈塗炭。當時沈雲英之父沈至緒爲道州守備，張獻忠勢力龐大，破武昌後，攻克道州，沈至緒戰死，棄屍沙場。沈雲英悲憤無已，矢志爲父報仇，鼓動鄉里，捍衛家鄉，群起而反攻。

於是沈雲英身先士卒，一馬當先。賊寇由於意外，嚇得陣容大亂，自相踐踏，而解了道州之圍。城中人有感於沈雲英之英勇，在她尋得父屍之後，穿戴孝服，助她舉喪。張獻忠過處，都不戰而降，僅道州城因沈雲英父女之誓死保衛而得以保全。

之後，沈雲英受軍功，任命爲游擊將軍，繼續父親的任務，防守道州。後人因感念其英勇，而蓋廟祭祀她。

綜觀全文，沈雲英之英勇性格實爲人欽敬，她將孝、慈、忠、勇、智集於一身。

她孝，是她哀憫父親死於戰陣中，當時她只有十七歲！由於悲憤父親遭殺，失父之痛，連帶念及世人皆有父，但在亂世之中，如何保全這天倫之樂？推究其因，罪魁禍首就是流寇。這些盜賊遍佈全國，那麼全國人民豈不遭殃？而朝廷亦將不保。這激發了她的勇氣，無懼於賊勢之甚而勇往殺敵。當然，這不是盲目之衝殺，在戰前，她替城中人分析了賊兵之情勢，多是烏合之衆，只要敢於反抗，必能攻克。而她，在全城人敵愾同仇之下，終於完成了任務，保衛了家園。以她一介女子，這實是一個艱鉅的工作，然而在衡量當前的局勢之後，這個反攻的決定，的確是明智的。

五、結論

自女媧至許允婦至沈雲英，我們可以知道，傳統的女性並非我們想像中的懦弱無用。林黛玉雖是「弱質」女流的代表，然而她對愛情之執着卻表示了她的堅貞與剛強，這是許多剛健的男性

所不能企及的。（當然，作者並非要求男性困守於兩性之愛戀中而放棄其他）從許多典範中，我們不難找到具有許多美德的女性，雖然她們都得不到應有的社會地位，然而，由於人類的始祖，女媧，立下了典範之後，許多女子，以她們的柔情，感化了無數冥頑的心；也因爲柔順，使她們能適應各種艱難的環境，表現了「疾風知勁草」的真正強者的精神。不論狂風暴雨，閃電驚雷，都能克服困難，勇敢的生存下去。身爲今日的女性，所面對的挑戰，肩負的重任，將較古時的艱鉅。然而，時代雖異，精神則一，時時翻閱書籍，體驗古時女子的生活風貌，言談品德，將對我們的人生有所助益，進而開拓我們的智慧，畢竟，女媧創下的柔情的剛強之強者性格的傳統，我們不可廢棄，更宜將之發揚光大。



翻譯・隨筆・序跋

——林以亮新書書話

*張錦忠

林以亮另外有本《文學與翻譯》（皇冠，一九八六年），專收有關翻譯的論文，但《更上一層樓》裏頭跟翻譯有關的文章，至少有三篇。最早的一篇，題目就叫「更上一層樓」，寫於一九七八年；是年《董西廂》與《世說新語》英譯本已面世，《西遊記》第一冊與《石頭記》第二冊也已出版，故林以亮說是「中譯英的豐收年」。後來他又寫了「現代譯壇的新方向」與「翻譯和國民外交」（前文收入《文學與翻譯》，後者收入本書）來環顧當代外文中譯的概況，文中除了嘉許林文月譯自日文的《源氏物語》、楊絳譯自西文的《堂·吉訶德》，還舉了夏濟安、喬志高、余光中、湯新楣諸人的譯作為「譯壇略有寸進」的例子。

到了本書出版時，《西遊記》、《石頭記》的西遊旅程已完成，《楚辭》也出了修訂版，《海上花》英譯稿亦已完成，實現了「更」文末的話：「中國的古典名著一部一部地由高手譯為英文，主要的著作眼看就要譯完」（頁四十二）。英譯中方面，「翻」文中提到的《天使，望故鄉》（原作者為湯瑪斯·伍爾夫，林以亮誤作「福克納」，見頁一

二五）早已出版，可是一直沒有見到評析文章；林文月的《枕草子》也開始在《中外文學》連載；余光中準備譯王爾德的《理想丈夫》；思果則在譯狄更斯的《大衛·考勃菲爾》（部份譯文已刊《聯合文學》）；皇冠的「世界名著精選」十之八九是美國暢銷書，劣品也不少，可是裏頭也有劉紹銘譯的《一九八四》。這些翻譯高手都在嘔盡心血，默默耕耘，想來外文中譯的成績更上一層樓，指日可待。然而問題還是：英美文學名著多如汗牛充棟，中譯不但「沒有系統，水準也參差不齊」；英文還是我們最熟悉的外語，譯情尚且如此，更遑論歐陸、南美、中東與印度了。林以亮近十年前說：「現在正是自行檢討的時候了」（頁四二），可是今天似乎仍然沒有檢討出甚麼結果來，還是根本沒有人去檢討？

順便一提，中國大陸八十年代文壇頗為熱鬧，譯壇也不寂寞，有《世界文學》等刊物大量譯介外國作品作家，外文中譯本也出版了不少，而且不限文學創作，還包括了美學、理論、社會學等學術書（如索緒爾的《普通語言學教程》、北大的比較文學譯

叢等）。不過他們固然有楊憲益、楊絳那樣用心譯的高手，也有不少譯者譯筆拙劣，極盡謀殺中文之能事。這些金玉泥沙，亟需林以亮這樣的「翻譯先生」來篩濾評介。至於中譯英，大陸也做了不少，不過據劉紹銘引瑞典皇家學院馬悅然的話，「北京外語出版社的英文是在謀殺文學」（《蕉風月刊》，一九八七年二月號，頁二~三），可見翻譯並非小道，而且不能沒有譯評來「制衡」。

「《海上花》的英譯本」提到張愛玲身為女子，沒有吃花酒、叫條子的直接生活經驗，譯來格外辛苦，「唯一補救辦法就是熟讀同時代有關的作品，浸潤其中，自己摸索鑽研，揣摩體會」（頁七三）。這大概是經驗之談，可供其他從事翻譯的人參考。張愛玲翻譯《海上花》，除了慧眼與胡適的鼓勵外，跟她自己對上海這城市與裏頭的人物、氣氛的興趣恐怕不無關係。林以亮還提到《海上花》日譯本十來年就印行了十版，而且「印刷精美，註解詳盡，前有主要人物表，後有長跋，附上海縣租界地圖、作者小傳、版本考據和人物索引等」（頁七八），足見日本對外國

- 《更上一層樓》
- 林以亮
- 台北：九歌出版社
- 一九八七年五月
- 二五八頁
- 新台幣一一〇元



文藝下的功夫之「普遍與深入」，使本國人汗顏（不僅是中國古今文藝，連冷門的馬華文學日本也有今富正已等好幾位專家），可是我們除了汗顏，還有沒有更進一步的見賢思齊行動呢？

「不定向東風」寫英美二大譯家，先從林黛玉語錄寫起，繼寫西風壓倒東風，接着翻過金幣的另一面，寫東方文化的作用，直到寒山下台後，霍克思才款款登場，然後譯過寒山詩的華茲生也出現了，寫到這裏，作者藉二士的退穩重申中國文化之重要、東西文化之融和云云，最後再來個「附記」。整篇文章可謂柳暗花明又一村，裏頭有感有記有憶有述有議，除了寫景抒情，幾乎一網打盡了散文的各種言說論域，也是典型的「學者型散文」。

●
散文之曰散，跟散步之散一樣，路途宜長宜短，視心情興緻而定。《更上一層樓》以「文思錄」起，以「偶思錄」終，中間以「再思錄」與「三思錄」貫穿，借用林以亮自己的話，這種編法「無意間構成了一個圓圈，周而復始，代表了生生不息和某一階段的終結」（頁三）。真的是某一階段的終結嗎？讀者翻到本

書正文最後一頁，最後四個字是：「下回分解」（其實不是字，是布穀鳥的鳴聲；林以亮對布穀特別有研究，寫過「英詩裏的布穀鳥」）。這一系列短文（「名言雋語的背後」也可歸入此類），林以亮自稱為「隨筆」，並說：「……都市生活產生了各方面的壓力，讀者逐漸養成了偏嗜短篇作品的習慣」（頁二五四）。

我想也不盡然。傳統散文類裏頭，自有詩話、筆記、掌故、雜記諸體，古今讀者都喜歡。今人作短文，多半是牽就港式專欄的框框，不但要長話短說（只限三五百字），還要有一針見血的功夫（香港才女多優為之），結果文字與現實之間，只剩下直接表意的關係。這種文體，才是現代都市生活的產物。林以亮的隨筆簡潔雅緻，淡而有味，自不可同日而語。希望他發揮雜家之所長，繼續「思」下去，然後出一本隨筆集，以饗好此道的看官。

●
夏志清常自嘲說，除了學術文章，他的中文稿不外是序跋與悼文。序跋其實也是中國散文的一大體裁；林以亮自己不是也有本書叫《前言與後語》嗎？本書的「從神父到知交」、「稟賦·

毅力·學問」與「秀才人情」固然是序文，「《海上花》的英譯本」與「像西西這樣的一位小說家」也頗有序跋體的味道，例如林以亮說：「我既是《譯叢》的執行編輯，又是愛玲的多年知友，理應為這部英譯說幾句話」（頁七一）、「……《譯叢》早已決定出版『當代中國文學』專號，選西西為香港的罐篇小說代表作家……。出版後，書評，口碑和讀者來函都對西西的作品加以推崇……」（頁一五三），說話人的聲音、語氣，不也像在作序寫跋麼？「偶思錄」的最後一篇「下回分解」，讀起來更像跋。

「從」文寫黃葆芳其人其文，末了以《紅樓夢》終，而《紅》書正是二人論交的媒介，因此林以亮借機補充了他對曹雪芹「很小說傳小說」的看法。「稟」文提到夏志清愛看電影，認為瑞典片《艾微拉·瑪地根》的女主角 Pia Degermark，「是他在銀幕上看到的最甜美的金髮女郎」，還問林以亮國內有沒有上映過這部電影。記當年林以亮主編《文林月刊》，有一期即介紹過此片，還刊了不少美麗動人的劇照。台灣似乎譯為《鴛鴦戀》，「台映」當年放過，據說如今拷

● 張錦忠在台南中山大學外文研究所攻讀碩士，
啃讀洋書之餘，為我們寫中文稿。

貝已損壞不堪，殊為可惜。至於奧森威爾斯，夏志清說他「名過其實」、「一生整個成就不高」，倒不見得，《大國名》的經典地位，應該可以肯定。奧森威爾斯也是演員，演技精湛，可惜已於年前去世。不知夏志清何以不欣賞他。夏志清的著作一向自己寫序，《雞窗集》雖然請了林以亮作序，還是沒有例外，他自己依然作了篇「自序」。「稟」文敘舊憶往，沒用多少譬喻（只有「關雲長」、「羊毛」等）。「秀才人情」則以譬喻取勝；林以亮在文中用了不少武俠小說詞語來闡釋《四海集》四位作者的風格，也頗有「夏雲多奇峯」（他如是形容余光中）的壯觀。

「像西西這樣的一位小說家」是本書篇幅最長的一篇，頗有為西西定位的意味，事實上也是歷年來評析西西作品最詳盡的文章。不過，林以亮說：「令我們慚愧的是這位香港的優秀作家埋沒了近二十年，只為少數讀者所知，大多數人恐怕連她的名字都沒聽見過……，反而要外地的報刊和讀者發掘出來，給予她早就應得的讚賞和鼓勵」（頁一五三～四），我倒有點不同的看法。

西西以「瑪莉亞」一鳴驚人

， 在《中國學生周報》起家，當年《周報》的讀者不算少，不可能沒人賞識她。她以為《香港影畫》（還有《國際電影》或《南國電影》？）寫影話、明星素描或訪問稿，文筆清新，頗受讀者歡迎（跟她同期寫電影稿的還有陸離與亦舒）。《周報》停刊後，一羣文藝青年創辦《大姆指》，西西也算台柱吧。《素葉》創社創刊之前，有份叫《羅盤》的詩刊不只刊她的詩，也訪問過她。她的讀者大概比亦舒、林燕妮少，但是《周報》、《大姆指》、《素葉文學》的讀者，喜歡詩喜歡文學的人，多半都喜歡她，連處在馬來西亞的《學報》、《蕉風》在七十年代就刊過西西著作的書評，或轉載過她的詩文，可見西西作品之叫好。

台灣遲至八十年代才知道西西，恐怕跟台灣文壇的閉塞與後知後覺有關，所以感到慚愧的應該不是香港文壇。香港文學要到七十年代末才開始展顏，而在那樣的消費社會，有西西這樣的作家與「素葉」這樣的同人出版社在默默耕耘，毋寧說是應該感到驕傲的。至於台灣的「廣大讀者羣」，由於一些編者的慧眼，這些年來，漸漸有機會讀到也斯、

西西、辛其氏、蓬草、綠騎士、黃國彬等人的作品（吳煦斌的小說集最近也由東大出版了，她以前譯過本《嘔吐》，但小說才華少為人知，其實吳煦斌小說的成就未必在西西之下）；不過這些優秀作家沒得到兩大報文學獎，沒成為「媒體英雄」，知道他們的人固然不少，但還沒有到擁有廣大讀者羣的情形。西西由於《聯副》的推薦，知道的人較多，「像我這樣的一個女子」還搬上舞台呢，不過「知名度」還是沒張愛玲、白先勇響，所以也難怪書出版後不見多少評析文章了。

● 林以亮謙稱，他「從未幻想自己具有寫作才能」，只求「盡量減少贅語冗詞，務求行文流暢可誦」（頁四）。散文雖非林以亮的大道，從《人人文學》上的單篇文章以迄於今，他也出版了《林以亮詩話》、《昨日今日》等隨筆散文集，加上論翻譯與論《紅樓夢》及其英譯的文字，成果也不比他的故友吳魯芹差了。據聞他已退休，希望他能實現願望，給我們譯一、二本名著；想他在創作上能做到順暢可讀，以他在翻譯上的功力，當也能兼美，這一點，讀過《攻心記》的人自然會同意。□

水土不服 外一篇

*胡寶珠

浮生記

● 胡寶珠是居鑾人，
現在汶萊教書。

*陳奇寬 繪畫 一九五二年 墨彩



我帶了萬年青過來。木星告訴我，可以帶一杯水，過來了才喝下，包管以後沒事。要不然，帶一把泥土也可以。結果，我帶了萬年青。萬年青用水養用土種都行，也許有同樣的「治療」作用。

查《辭海》，「水土不服」四字，底下註的是：「水質、土性、各地不同，初到異地的人，對當地的氣候、水土等不適應。」這就是了，很容易出毛病。小小一個刮破皮的傷口，鬧到發炎腫脹進醫院。這種事，只此一次，下不為例。

這個縣叫 Belait 縣。群妮說 belait 這字是法文的牛奶。我查巫文字典，belait 是 a kind of plant diseases。這個縣最大的市就叫 Kuala Belait，而 kuala 即河口，其細菌之多，不必親臨即可想見。

所以，萬年青是從家裏帶來

的，連盛水的小盆、吊小盆的麻繩，都是從家裏帶來的。這下該不會再鬧水土不服了。

夜間乍聞「高山流水」，即刻放下手裏的報紙凝神傾聽。在樂聲中看見鍾子期與俞伯牙相會。以後，鍾子期死了，俞伯牙認為世上再也沒有知音的人了，「乃解琴絕絃，終身不復鼓琴」。

這樣的事，美來哀傷。水土不服的事也一樣。都是過於眷戀惹來的。

喜見陽光

最近，那威的天氣越來越令人捉摸不住。炎日的雄威似乎已被陰郁的淫雨和涼風所取代。有好幾個清晨的四點多鐘，是被凍醒的。醒來摸摸毛巾被裏的手臂，冰冰涼涼的。被窩裏竟然沒有

溫暖。也許是受涼之故，醒來一定要上廁所。走廊的空氣也是冰涼的。放眼看去，大地也是冰涼的。遠處傳來一陣陣回教徒吟經的吟哦聲，聽了就想佇立走廊上，全心全意的再聽下去。如果時出就在那時刻從此停頓，未嘗不是一件美妙的事。回到房裏，更覺凍入心肺，因為雙手都浸過了水。雖然如此，覺還是要睡的，就又睡着了。

不晴的天氣令衣服都晾不乾，快發霉了。一日醒來，發覺窗外的天空外明亮，連忙翻身下床，浸泡毛巾被去。洗好了晾了出來，才發現隔壁的美雲也洗了被。大家都在搶陽光。很久以前，在某個地方，因為受盡黑夜的欺壓，忽而聽見收音機傳來的「思啊想起，日頭出來滿天紅」，激動得眼淚幾欲奪眶而出。現在那威，凍寒之後又見炎日，便又想起那隻叫「思想起」的閩南語歌。

天涯書

黃惠晴這篇「賢遜先生」雖不是寄自天涯海角，但「異國風味」甚濃，於是就放在這裏。



賢遜先生

* 黃惠晴

我剛剛搬來這座名為華德樓的組屋時，首個認識的人便是賢遜先生。

話說那一天，我在十樓等電梯，碰巧賢遜先生也要到樓下去，他見了我，便趨前搭訕起來。這電梯一向操作得很不靈活，他說。是呀，我附和地說。你來這兒探望朋友？他問。不，我剛搬來不久。住幾樓？十三樓。我就住在這一樓，有空不妨下來坐坐。好的……。

賢遜先生的人緣出奇的好，很快的，我便發覺到組屋上上下下的人，差不多都認識他，就連在樓下擺賣零食攤子的印度婆，也是他的朋友之一。暗地裏，我便稱他為老好人。

賢遜先生是個猶太人，這是我在後來到他家作客時才知道的。我一直誤以為他是白種印度人。他有一個妹妹叫洛西，精神恍惚，人又長得很胖，有點巨無霸的

樣子。她吹起口哨來尤為響亮，叫人聽了心驚膽跳。但洛西卻有一對漂亮的眸子，蔚藍且清澈，像一湖池水。

開始時，我以為賢遜先生和洛西是夫婦，倒也不覺得怎樣。待知道他們的身份後，就覺得有點那個了。畢竟兩人都已年屆半百，尚住在同一屋簷下，難免叫人生疑。或許就因為這一點，和我同住的友人格外對這兩兄妹存有偏見，常常叫我不要接近賢遜先生，說他有不良企圖云云，我聽了並不以為然。

有一回教堂舉行婚禮，賢遜先生也前往觀禮。我放學回來時在電梯旁遇見他。但見他兩隻褲袋漲得大大的，手上還拿着不少糖菓。他見到我後便要請我吃糖菓，我搖搖頭拒絕了他的好意。稍後我告訴友人這件事，友人聽後便說：幸好你沒拿來吃，不然後果不堪設想，我一笑置之。

有一天，我在零食攤子旁遇到了賢遜先生。這回他堅持要我到他家裏一坐。在過去聽了友人對他的諸多惡評後，心理上多少有點顧忌，於是藉故要準備考試來推辭他。但他無論如何都要我去一次，說甚麼五分鐘就夠了，連時間也為我定好，是隔天的中午十二時。我拗不過他，唯有勉強答應下來。

回去後，我向友人詢問意見。友人說：抵死！老早都叫你不要去惹他囉。這次你最好不要去，他不到五分鐘便可以制服你！

我聽後急得如熱鍋上螞蟻，邊跺腳邊嚷；怎麼辦呢？我都答應了他，怎麼可以失信呢？這時，另一位房伴回來了，她一進門便呱呱叫道：剛才乘電梯時與那胖女人在一起，真嚇死我了，她一直盯着我喃喃自語，說甚麼為甚麼你那麼瘦，我又那麼胖……。我聽了後更是心亂如麻。

賢遜先生酷愛旅行，
然而那對他來說
簡直是一種夢想……

* 李文斯 猶太老人 摄影



那一夜，我輾轉難眠，只爲了那僅僅五分鐘的約會。

第二天中午十二時正，我來到了賢遜先生家門前。在外面徘徊了一陣子，最後鼓足勇氣，按下了門鈴。

有一顆頭顱自門後伸出來，是賢遜先生。他擦了擦惺忪的眼睛，有一陣子的驚愕，隨即笑呵呵地把門打開，直說我以為你不來了。

進了屋子，我開始四處打量。裏面裝設得很簡單，看起來單調空洞。我下意識的向四處探看，沒人，只見到洛西的衣服掛在竹竿上，果然真的只有他們兄妹倆住在一起。

這時，一個臃腫的女人自一間房內走出，是洛西。她跌跌撞撞的向我們這兒走來，經過時把賢遜先生硬生生的撞了一下。賢遜先生責備了她一句，她理也不理，隨即跌坐在舊式沙發上，眼

睛直直的看着前方，一動也不動。

賢遜先生招呼我在狹小的廚房坐下後，便拿出熱噴噴的咖哩角及冰凍的汽水招待我，而我都一一婉拒了，只一味的看進他深邃的眼眶裏去。他看我無動於衷，便說：不如我們聽音樂好了。喜歡怎樣的曲子？Sentimental 的。於是一首抒情的曲子便在空氣中流了開來。

待我發現賢遜先生並沒有所謂的不良企圖後，便放下心來，用蹩腳的英語與他閒聊起來。言談中我才知道賢遜先生一直退休在家，除了上教堂外，他便無所事事了。賢遜先生酷愛旅行，然而那對他來說簡直是一種夢想，因爲有個失常的妹妹待他照顧，所以一直沒有離開過新加坡一步。他也有很多朋友，閒時會上來和他談天，等朋友各忙各的去時，他又恢復寂寞了。

當我起身告辭時，已是一小時後的事了。走在大太陽底下，我不禁感覺慚愧，怎麼會把賢遜先生聯想成壞人呢？他其實只是個極其孤單的老人，在風燭殘年的餘歲裏，卻仍要照顧失常的妹妹，像這樣的苦差，天底下又有多少人能擔當得起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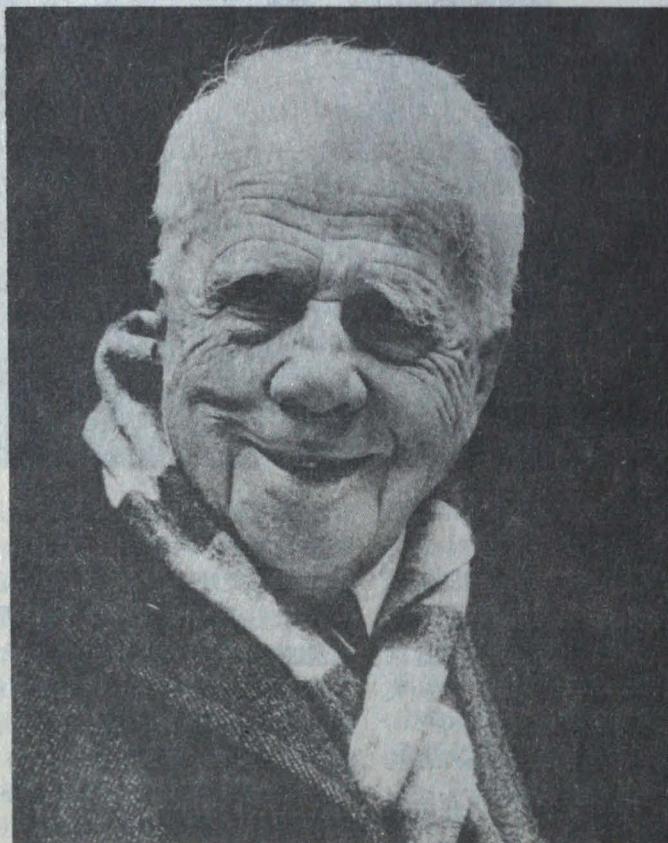
臨別新加坡的前一天，我在車站附近的街上看見了賢遜先生和洛西。他們挽着皮箱，穿梭在人群中，朝着回家的方向前進。他們沒發覺我，我也沒上前打招呼。從他們疲憊的神色看來，他們肯定曾經跨過新柔長堤，在彼岸旅遊了一些時日。

賢遜先生終究還是實現了他的夢想。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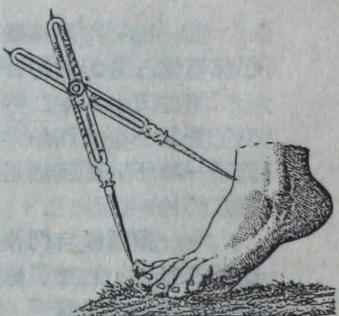
● 黃惠晴，沙巴人。

譯佛洛斯特小詩三首

* 郝毅民



佛洛斯特 (Robert Frost 1874-1963) 出生及幼年在舊金山，大部份的歲月在新英格蘭度過。他的生命涵蓋了十九世紀末頁的二十五年，二十世紀的一大半；逝世至今也有二十五年了。讀他的詩我覺得他是個現代的詩人，現代的詩。短小的詩篇在他的全集中佔的份量不多，但是這些短詩的優美與重要性並不因體裁的短小而削弱。以欣賞美國詩而論，佛洛斯特的作品應該是不可忽略的。譯詩如下：



西洋文學割記

割草 (Mowing)

林邊從來沒有別的聲音除此一個，
那就是我的長柄鐮刀向地面發出的沙沙之聲。
它竊竊私語些甚麼？我自己也說不清；
也許它在說些關於太陽的熱力，
也許，說着些關於聲音的缺乏——
而這就是為甚麼它祇作私語卻不揚聲發言。
它不是悠閒時刻的夢的贈品，

也不是仙女或小妖手中易得的黃金：
對把低窪的草坪割成排的真愛來說，
任何事祇要超過了真實必然虛弱得是非不明
倒並非沒有嫩葉尖跳的花草
(蒼白的野蘭)，嚇走了鮮綠色的小蛇。
事實上那是勞動者才能獲知的最甜蜜的夢。
我的長柄鐮刀沙沙私語而讓枯草成堆。

進來吧 (Come In)

當我剛走到森林的邊際，
傾聽，畫眉鳥發出了動人的樂曲！
如果此刻林外已昏濛，
林裏必也已黑沉。

對小鳥來說這林裏太深沉了，
儘管雙翅靈巧
也無法覓見更好的棲宿的枝樞，
雖然它仍能歌唱。

夕陽最後一道光線
已經漸漸沉寂於西方
但仍亮在畫眉鳥的胸懷裏
誘它再唱一曲

在柱立的暗林深處
畫眉鳥的歌曲漸漸隱去——
多像一聲召喚要我進來
這個黑暗與悲傷的林地。

但不行啊，我是出來看星星的：
我不想進去。
我心已決，即使有下過請帖，
況且我也未得到邀請。

譯後小語：佛洛斯特說過不要在他的詩裏過份的探測他本人。這三首小詩更不可能代表他詩的梗概。詩有詩的寄托。早年間佛氏之名如日中天的時候，曾有過一部記錄影片以「自然主義」的概念介紹他，他不接受；他自己說他一生所作的詩「只有三首不是寫人」。這兒譯出的三首也不例外。詩中的「我」不一定是固實的作者佛洛斯特。可能是一種直接第一人稱的代名詞，在詩中起着 intimacy 的作用。這些感知祇能由讀者自己去體會了。在「進來吧」一首中，鳥曲之聲與詩中的「我」在詞位的含蘊上是主客互變着的。例如「進來吧」在第四節的第三句上通常應該是「進去」，但詩文是「進來」。這首小詩讀起來必有一種遊移不定之感。而這種遊移正是作者所要表現的對「誘惑」的把持不定。因此在第五節說：「但不行啊，我是出來看星星的」。看星是人類自古至今的共通行爲，在情意志上來說，這是心理有所寄托和有所探尋和測度的行動。在行爲上肉體與心智是結合的，但內容却各人各樣。

關於詩的觀點，佛洛斯特認為寫詩是 performance。這個字的意義，中文解釋中有「表演」一詞，與人的實際生活與行爲有真

假之分。在英文中 performance 是嚴肅的行動，是人生活中不可或缺的。它和 acting out，和 show 在心意精神上有區別。在「割草」一詩中第七句「它不是悠閒時刻的夢的贈品」，第十三句「事實上那是勞動者才能獲知的最甜蜜的夢」，我們可以用來當作佛洛斯特詩作觀點的參考。順便說一聲，美國人口中流行的「夢」就是「美滿的理想」，不帶荒唐可笑的意思。

「火與冰」一首祇有九句而心意轉變可分五次。這首詩談的是世界毀滅，起先提出世界是毀於外力（火與冰），後來指出，人類的「恨」才是世界毀滅之源。蓋，人間的對峙與敵對（愛與恨，善與惡……）是不可免的，但如果過度膨脹「恨」的話，恨是能毀滅宇宙的！有人說，佛洛斯特是美國新英格蘭地帶的知識份子詩人，這話不是全無道理，雖然失於過份簡化，但是「沉思」在佛洛斯特的詩中的確是一種特色。這一點也是造成我偏愛他的詩的一個因素。當然，我也偏愛其他詩人的作品，我不會讓他獨佔我的心田的。

原詩原文請查對 Edward Connery Lathem 編的 *The Poetry of Robert Frost*，由 Henry Holt and Company N.Y. 出版。 □

火與冰 (Fire and Ice)

有人說世界必將毀於火，
有人說毀於冰。
據我體驗欲望之所得，
我支持毀於火論者的觀點。
但如果有第二度的消滅，
我想我對恨的認識是夠充分的。
說破壞的能力，冰
也一樣偉大
且令人稱心。



*佛洛斯特向學生講解的情景。

讀者・作者・編者



編輯先生：

近幾個月的《蕉風》已不見刊登關於繪畫藝術之作，此版是否已取消？

本人為《蕉風月刊》訂戶(Kd. 018)，畢業於吉隆坡蕉賴專師資學院，五月初曾寄上一篇稿「戴德津投入陶藝雕塑創作」及四張彩色照片，投稿時已註明若不合用，請以自備信封退還。現忽想起貴刊既不登關於藝術之文章，想早點收回退稿，以便能投寄別處，也避免造成一稿兩投。希望編輯先生合作。

一九八六年之七、八、九及十月之《蕉風月刊》是否有存貨？如有的話，請來函通知，以便寄上郵費。

勞煩之處，容箋上謝。

木子上
一九八七年六月二十日

編者按：「戴德津投入陶藝雕塑創作」一文已刊登於 404 期《蕉風》。

《蕉風》不會取消藝術評介的「讀藝錄」一欄，只是來稿太少，不能每期都出現。

歡迎大家寄來有關繪畫、攝影等的評介文字。

祖安：

來信收到，再寄上稿件二份，請多指教！學校雜務甚多，只好盡力而為！風土人情等題材

會盡量嘗試。但因學校尚在草創期，所以也甚少機會外出。

我以一周一詩為目標，從六月開始再出發，望共勉之！

想來我那脾氣，神經質(敏感)略帶誇張是根深蒂固，此刻卻也磨去一些，但願那靈思的心不死！

此刻在等閱《蕉風》，看看自己的作品，滿足一下虛榮心，請為我打氣！

共勉之！神思！

余驀然上

一九八七年六月十七日於丹洲

王祖安：

謝謝你的邀稿。

最近生活不如意，把滿肚牢騷發洩在文字上，所以詩也寫多了些。最近決定暫停筆一陣子，因為發現越寫越乏味了，翻搆不出新的意境，再寫就面目可憎了。很抱歉！

我正待收拾心情，可能會再以散文出發。屆時若有詩有散文，我會最先寄給《蕉風》！

祝

編安

黃遠雄上

編輯先生：

你好！隨函寄上一篇拙作給《蕉風》，並請指教。如蒙發表，請把稿酬轉為《蕉風》訂閱費，寄到稿末我家住址。

《蕉風》第 402 期有個地方可作小小的訂正。頁 44 的李有成，已於去年六月獲得博士學位。去年九月我曾和張錦忠拜訪過他。

我將於今年七月中旬或下旬返馬任教，屆時再與《蕉風》聯絡。順祝

編安

建國啓上

一九八七年六月十三日台北

韻兒：

妳好。

收到你的信，總以為是一種砥礪。謝謝你，在忙碌之中給我寫信。

你說編雜誌要盡量做到風格統一，我很贊成。看慣《蕉風》以後，覺得它已有了自己獨特的風格。像近期的文章配上豐子愷先生的畫，是一妙着，韻味無窮。另外如洪泉給自己的作品插畫，感覺很好。至於不用我的插圖，沒關係，我自覺它很零亂。我對插圖或版頭設計很喜愛，會再嘗試。

我在砂州教書也有一段日子了，感觸良多。許多時候總是莫可奈何的，因為教學工作多少受到人事上的困擾。這些年頭，教師的負荷只是只有加重而不會減輕。到現在，才發覺教書不如過去想像的教導、授業或解惑那麼簡單而已。哈！這一段「不知所云」的話竟溜出了，你且一笑置之吧！我計劃寫些工作上的苦樂。

近期的《蕉風》很遲才出版

，我擔心有問題出現。希望慢慢會趕上去。跟我買《蕉風》的朋友會「追問」，看得出他們已經把《蕉風》當作生活上的一部份。是否經濟上有困難？

想不到我的詩竟被錄用，我很高興。我以前不太敢寫詩，寫出來就覺得很差勁。現在我將多多學習和嘗試。

編安

炎復陽

一九八七年七月十九日

編者按：《蕉風》在經濟上尚不至於出現困難，遲出的原因衆多，其中大家所能協助的，是改善稿源的匱乏——尤其好作品的匱乏。只要作品質地佳，《蕉風》均樂意刊登並推薦。

編輯先生：

《蕉風》401，收到了。

謝謝你對「評高」文的關心、校對。

寄上譯詩三首。關於 Frost 在新馬台港有沒有人介紹我不知道，如方便可告訴我一聲。

謝謝。

郝毅民啓

一九八七年七月廿日

祖安：

也高興在 K. L. 碰到你。你的詩一向是我所注意且喜歡的。

我一直以詩作能發表在《蕉風》為榮。不過我作品不多，適

合《蕉風》的也少。前天寄了一首給強華轉交給你，兜個圈子，算是對他的「纏綿」的交待。

板城很多寫作朋友，你一定會喜歡他們的。

方昂

七月廿二日

王祖安：

你好。

寄了這篇小說「插花」給蕉風，希望合用。

偶爾翻閱到《蕉風》的徵稿簡章，發現有一條是註明投稿者需以繁體字書寫！我一向寫簡體字慣了，只好用繁體再抄一遍。有少數繁體字我已忘記怎麼寫了，只好寫回簡體，還要麻煩你看到了，幫忙改一改。

最近忙着「寫作班」的事，小說減產了。稿約又多，但答應了你，如果有滿意的東西，一定會寄給《蕉風》。（千萬不要以為我在說應酬話！）

祝好

丁雲

一九八七年七月廿三日

又及：代問候韻兒！

編者按：「插花」將刊登於下期《蕉風》。

韻兒：

年輕詩人簡介如上，手頭無詩集詩刊，只能這樣寫。要我寫專欄，不敢馬上答應，等多寫幾

篇再看看，因為最近多讀洋書，中文書少碰了。附上夏宇的詩給你們看玩玩。《椰子屋》還沒收到，《蕉風》只收到三月號，你們沒脫期吧？最近生意好不好？有沒有人要來台玩呀？（莊若不是一直想來嗎？）另寄上書評（評林以亮的新書）一篇。還有夏宇的畫像，可以當作這篇年輕詩人稿的插圖。候孝賢的新片《尼羅河女兒》已上片了，雖不是甚麼藝術片，可也是開心之作，還有王穎的《點心》也上片了。喜歡看電影，在台灣還是不錯的，可以挑，不像在大馬那麼賤，人家映甚麼就看甚麼。

張錦忠

編者按：《蕉風》近期將推出一個「我們所知道的中、台、港年輕詩人小輯」，張錦忠寫了篇關於夏宇的文字。

雪芬執事者：

來函已接。

401 至 404 期《蕉風月刊》的賬目今寄上。請原諒，希望不再重蹈。下期《蕉風月刊》不需要寄來了。在學院我賣不出去，他們說蕉風太「文藝化」。我真搞不清「文藝化」是甚麼意思？或許他們已沒有前輩們的「文藝熱」罷！

近來越來越喜歡《蕉風》了。它的素質、作者水準及設計，比以往的來得進步。這該是我們所期望，也是你們不斷努力的結

■ 辛金順提到有關詩和散文的問題，大家如有意見，也請一起來談。

■ 「我談散文」徵文：

目前寫散文的人越來越多，但在內容和形式上，變化却很少，散文的「變革」已是迫不急待要做的事了，請大家來稿暢談有關這方面的問題。字數請勿超過兩千五百字，題目自訂，請以稿紙繕寫後寄來本刊。收稿截止日期：一九八七年十月十五日。

果。希冀它能更上一層樓，我盼望，祝福着。

楊來福啓

一九八七年八月三日

編者按：在推廣《蕉風》方面我們一直碰到難題。其實，《蕉風》除了「文藝化」（這是甚麼話？），也顧及到「生活化」的。

謝謝許多像楊來福一樣熱心代理《蕉風》的人。

王祖安：

來信久已收悉，只是近日甚忙，無暇創作，故也不便回信。歉甚！

《蕉風》這些月來的詩，有些好，有些壞，有些根本不是詩（或許我不懂得詩）。有些像散文，很模糊的概念。而所謂詩的定義，相信直到現在，沒有人敢肯定的指出吧！因此關於形式、格局音韻或隱喻等，也只是派別上的分歧，你有你的，我有我的，詩的定義就此造成四分五裂。至於像 Frederick A. Pottle 在 What Is Poetry 裏面所說的「凡是人類的語言都是詩。所謂純詩或純散文只能往音樂及數學的符理去找了。」我覺得這反而太廣泛了。有點不着實際。但如果說以「審美」及「實用」的基礎眼光來斷定，或許尚有可為吧！當然，內容及技巧是重要的。在這裏，我仍堅持，一首好詩必須要有思想性，要有適當的表達語言，

以讓入們讀了，能在他們的腦海中建立一場似有同感的經驗！在這半島，種族觀念的衝突，政治及文化的不平衡以及經濟的動盪，還有許多許多青年的頹廢和墮落形象，都是詩文的材料，所以何必一味的抒情，像余光中說的：做花花公子式的無病呻吟呢？或許這只是我的一廂情願和主觀性的看法。畢竟，詩在各人的心中都有各自的定義。不必言詮。

近些年來看了一些美國詩，發覺楊牧頗受 Emily Dickinson, Walt Whitman, Henry David Thoreau 等人的影響。但總覺得楊牧還是表現得很好，中文底子也是很深厚，他明瞭如何在西方及中國傳統之中去吸取養料。然後獨樹一格。像 T. S. Eliot 在 Traditional and the Individual Talent 裏面說的（夏濟安的譯本）：我們稱揚一名詩人時，往往強調他作品裏面與衆不同的趨勢，然後從這裏我們才發現他獨特的風格。（大概，有些我忘記了）。Eliot 的論點很中肯。我很欣賞他的另一句話：「一個詩人，如果在廿五歲以後仍然打算寫詩，他就絕不能忽略歷史的眼光。」我由衷的贊成。雖然說它帶着一份使命感的意味，但我相信，詩人之為詩人，他必須明白如何在流逝而去的時間裏去抓下一些東西，雖說，未必永恆！而不是一些蒼白的空夢。

對了，我一直認為散文是《蕉風》以及文藝副刊裏最弱以及寫得最不好的一環。缺少氣勢、

缺少鼓勵，當然也是因為缺少理論的原因，散文的形象不能和詩及小說並列及並提。在談論到散文時，大家都認為散文又有甚麼好談，還不是信筆寫來，一揮而就。所以談些甚麼呢？其實，散文也是需要結構、意境、主題的擴張、象徵及比興等的手法。只是大家都不注重，因此寫出來的東西都差不多同一格式，攬鏡自照的抒情。自我關閉。

啊！《蕉風》應該向一些老作家、中年作者、青年及少年的邀稿，以期做到「老、中、青、少」集聚一堂的場面，當然不分派別，畢竟好的作品就是好的作品，流派是分不來的。你認為呢？

僅此，順祝：永安

金順草

八月三日

關於散文的看法，我意猶未盡，下次，再與你暢談。如何？

編者按：詩的定義，古今中外的詩人都會把他們的體認與心得用文字去闡釋過，這些心得往往能在不同程度下點通一個潛心探索「詩是甚麼」的習詩者。

一位詩人帶有使命感，能深切感受到他所處的時空，是理所當然的要求。

辛金順對目前散文的看法，相信許多人都有同感，「改革」散文的品質，當然需要大家一起來做。□

電影

每個人做任何事情，
都有他最好的理由。



電影會雜感

六月號和七月號的《蕉風》，因為雜誌脫期和自己偷懶，於是趁機讓馬來西亞藝術電影會的活動報告休息兩期。

本來今期想介紹九月的節目，以防《蕉風》萬一遲了出來，仍可避免被迫淪為明日黃花。可惜新的節目表尚未拿到，所以只好來個顧左右而言他了。

電影會七月放映的《葛德絲》(Gertrud)不曉得有幾個人前往觀賞，而又能夠捱到散場的？不是電影壞，其實丹麥導演卡爾杜萊葉(Carl Dreyer)一生拍過的少數幾部影片，根本毫無失敗作可言。

問題是，他精簡、理性，以及一點也不考慮票房的表達方式，恐怕不是一般觀眾可以好好消受的。

況且《葛德絲》的對白如此重要，結果配上英文字幕的原裝版本，基於某些段落的故意強烈打燈效果，和許多時候字幕就打在演員的白衣服，或者淡色的背景上，全片幾乎有一半的時間，字幕跡近不忍卒睹。

原已稀少的觀眾，結果提早離場的越來越多，那完全是可以理解的。再一次，我深切體會到放映的客觀條件不理想，即使爭取到原裝版本，對於傑作，也往往負面影響遠超過於正面引介的一片苦心。

《葛德絲》愈看到後來，我愈忍不住地想，如果配字幕的方

法不是直接打在銀幕上，而是先在銀幕下角橫加一條黑底，然後才打上字幕，一切效果就會迥然不同了。

這個毛病，事實上在很多需要配字幕的影片上都發生過了，應該也有不少人已經留心，譬如英國電視台播映的非英語片，就一律採取另加黑條才打字幕的方法，十分替觀眾着想。

當然另一個「改善」的方法，有人會認為是替原裝版本重新配音。我卻對之極為痛恨，由於失真的程度，比配字幕還要傷害片子的質地完整性。

此般可恨的放映外國片方法，最通行於凡事講求新奇快速的美國。不過，聽說這種慣例在近年來，也似乎有所更改了，實在幸甚。

至於電影會七月放映的兩部電影，歌舞片《睡衣遊戲》(The Pajama Game)從原來的彩色版本，搖身而成「過亮」的黑白片，以及默片《劇院魅力》(Phantom of the Opera)，當「魅影」站在天台屋頂上聆聽女主角和愛人準備遠走高飛的計劃時，那隨風飄揚的披風，竟然失去了原本特意染上去的紅色——這些缺失，則又純粹是電影會的電影供應商出了差錯，給了壞拷貝之故。

最後，有人逼問我，為什麼本地的國泰機構片倉圃有台灣近十年來最傑出和最重要的一些影

片，例如《兒子的大玩偶》、《海灘的一天》、《我就這樣過了一生》，以及《童年往事》等，馬來西亞藝術電影會作為促進電影文化的團體之一，反而不設法去借出來公映以饗影迷呢？

關於這點，我可以拍胸膛代電影會回答，遠在去年，他們就不止一次向國泰機構展開游說工作，希望他們願意出租予電影會放映。

但是，他們一口就拒絕了，因為是不會在國內上過片的電影，皆一律被視為新片。電影會要租借可以，然而必須以買賣版權的方式酬商上映。他們是商人，可不是慈善機構。

電影會只是一個非營利性的團體，每年苦撐着不讓它關門大吉已經不太容易，又怎麼可能如此大手筆呢？

電影會甚至因此退而求其次，和代表台灣的非官方機構遠東貿易中心商，協辦一個台灣電影節，順勢推出上述以及其他佳片，無奈其間發生了一些選片無法一致的問題，於是整件事情唯有告吹落幕。

這兒寫出來沒有責怪任何一方面的意思，我姑且就借法國導演雷諾亞在《遊戲的規則》裏的一句話來作結吧：「每個人做任何事情，都有他最好的理由。」

* 公羽介

《北京故事》

觀後感兩篇

● 蘇玉春和戴麗芬都是國大生。

其一

* 蘇玉春

大陸來的影片，鮮少觀看。感覺上每次看過之後都有種溫馨的回憶。中美合作拍攝的影片，也從未看過，這一次，在一個偶然的機會中，觀賞了這部可愛而諧趣的家庭喜劇——《北京故事》。

戲未看時，的確是為導演的銜頭及簡介吸引住了。電子光學博士，却對藝術有着濃厚的興趣，除了有編寫生活劇場劇本及拍記錄片的經驗外，並曾擔任過演員，出過書等。

期望中，這部戲或許會有些特殊的拍攝手法，因為導演方正方持着的是電子光學博士身份，在燈光設計方面必有不少的研究。戲終後，對導演的拍攝手法却有微許失望，畫面的確是平淡了點。不過，本片在劇情發展、生活細節等安排下引出的笑料，也足可令人發出會心一笑了。

電影是以平行線 (parallel action) 的敘事手法來呈現的。故事以男主角方立羣（方正方飾）的北京姐姐的背景掀開布幕，接

着鏡頭交錯切入方立羣在美國的生活情形。故事就這樣一來一往的交錯描寫這兩個不同背景家庭發生的情況。當這兩個不同背景的家庭在交匯點遇見時，由於文化及生活方式的不同，衝突遂產生，笑料由此而出。

方正方在處理這些笑料時，是以自然、不誇張、寫實的手法去描繪。這些笑料所以能引起觀眾的共鳴，卻也是導演在處理劇情時，有其獨到的一面。先放映北京的實景，而後轉去美國的家庭。同樣是華人，卻因生長在不同的國度，對文化也有不同的詮釋，觀眾在有得比較的情況下，發出會心的一笑。譬如：方立羣的姪女在北京被男同學追求，那種裹足不前、借題發揮的懶厚、僂勁與方保羅在美國與女朋友在父親面前親熱的樣子，成了強烈的對比。又如方立羣在美國晨跑，鏡頭切入方立羣姐夫在北京四合院子裏練太極拳的滑稽樣。

《北京故事》的敘事手法是含蓄的，故事每每發展到高潮前一刻便完掉。譬如方立羣與上司發生爭執後，鏡頭轉去他正倒咖啡，然後他愈走愈快，走到長廊

*《北京故事》導演方正方。



，便沒了。影片並沒有顯出他向上司潑咖啡的那一幕。（觀眾得知乃是事後方立羣和姐姐提到）。又如當方立羣姪女莉莉與男友親熱時，銀幕只交代兩人頭部慢慢移近便轉鏡頭。當然，北京社會還未開放到可讓人看見親嘴鏡頭。

正如方正方自己說過他不喜歡玩弄鏡頭技巧。所以很明顯，影片呈現的都是些平淡的鏡頭。只有在方保羅及小劉的乒乓賽中，才有些特大低角鏡頭及快速的鏡頭交錯。

在主題方面，方導演雖然表現出文化衝突問題，但並沒有對華裔的尋根心理，有更深一步的探討。方立羣一家人由美返北京，純粹只是探親性質，是短暫的。他最終要回美國。這也道出了一般美籍華裔無可奈何的心境。在美國已住了三十多年，妻兒接受的是美式生活，說的是英語，如果真要在北京定居，在適應環境方面必是個大問題。方正方並不想涉及這個大問題。他只是忠實的表現出文化不同所造成的衝突，讓那些成日想讓兒女出國的華裔父母，會進一步的深思文化

五百年前，
你們本是源自一家。

*《北京故事》裏的表兄妹保羅和莉莉。



認同這問題。

不過，有一點，可以肯定的是，方立羣始終不忘記自己是中華民族、龍的傳人。這可在方立羣的勤力習太極拳，妻子著中國衫，兒子保羅學說華語看得出來。也許正如方太太葛莉絲在北京家曾說：「雖是第一次回北京，感覺上却與他們很熟悉。」而方立羣回答：「五百年前，你們本是源自一家。」

其二

*戴麗芬

《北京故事》譯成Great Wall，第一眼讀來，竟有「不對勁」的感覺，後來，進場走入故事去，也就釋然。戲裏要表達的，正是一位落根異鄉的中國人，對故土的懷念，綿綿如長長的長城。

故事裏所描述的是兩種截然不同的文化，許多博人莞爾一笑的劇情，笑後卻令人深思。

中國土生土長的莉莉和美國長大的表哥保羅，同樣是乳臭未乾的青少年，在處理感情上却有着顯著的不同。保羅和女朋友的關係是大膽的纏綿；莉莉和劉一

達雖然彼此互萌愛意，但是所表達的方式卻那麼含蓄。

保羅和父親——方立羣之間的關係親切如朋友般，可以並肩坐在電視機前談論事情，從父親處取得零用錢後拍打其父肩膀與頭以示高興。另一幕是乒乓賽後，保羅沮喪不已，方立羣以朋友的態度向其子分析「輸」與「失敗」的不同，後來兩人並肩走出更衣室，保羅可以直接批評父親不應說「雜種」，應改成「孽種」，後兩人哈哈大笑，這情節已充份表露出美國式的開放教育。

另一方面，中國長大的莉莉，在離家三十年的舅舅還沒有返來探親之前，永遠不明白甚麼是privacy（隱私），從小任其母親拆閱其信件而認為那是「沒甚麼」的。其母亦不瞭解這是尊敬孩子自由的一種做法，而謂之為「孩子長大翅膀長硬後便想飛」云云。

另一大不同點是對教育的看法。

在美國長大的保羅，對中國的高中考試的看法是「那種一百人中只有一人考取大學，考不到的便要在街道賣茶。但是，沒關

係，莉莉是位非常漂亮的賣茶姑娘。」

莉莉卻為了應付即將到來的考試，可以足不出房門，不吃不喝的苦讀，後來終於在考試當天早上暈倒，送進醫院而進不了考場。終於考上北京大學的劉一達，得到全村人的祝賀，一片歡騰，和出院後的莉莉一臉的寡歡，成強烈對比。

令人感到好笑的是，在美國土生土長的保羅母親與莉莉典型中國婦女的母親，言語不通，卻可以在比手劃腳中覓得一共同點，那是兩人的丈夫同樣視電視機比老婆更可愛！

方立羣是落根異鄉人中的異數，敢向不公平待遇作出正面的反抗，一洗以往中國人的變相忍辱懦弱作風。

可悲的是，他離家三十年，口操的是美國腔的英語，所認得的華文已無幾，寫給口操北京腔華語的姐姐的信由A B C D 併成；可喜的是他仍極想保留自己的文化，如要孩子保羅上中文課，熱衷學太極拳及聽大鼓。

全面來說，《北京故事》是部充滿溫情的電影，值得一看。

《大同世界小說選》目錄

編者按：

《大同世界小說選》（暫定）即將面世，由台北時報文化出版社出版（另有北京版），初版精裝，分上下兩冊。這本選集，收有中國、台灣、香港、馬來西亞、菲律賓及新加坡六個地區的傑出作品，是有史以來第一本世界華文小說選集。

《大同世界小說選》除收進各地區作品外，也由各地區選稿人撰寫前言，概述本地區小說創作情況。

以下刊出的是這本選集的目錄。

中國部份

- 歸去來
白狗鞦韆架
狗頭金
遍地風流
異秉
阿蹻傳略
命若琴弦
輓轎把胡同九號
輝煌的波馬
繫在皮繩扣上的魂

- 韓少功
莫 言
鄭萬隆
阿 城
汪曾祺
王安憶
史鐵生
陳建功
張承志
札西娃

台灣部份

- 將軍碑
賴索
山路
一信未寄的情書
萬福巷裏
環虛
自己的天空
決策者

- 張大春
黃 凡
陳映真
李 昂
李永平
七等生
袁瓊瓊
張系國

我兒漢生
香格里拉

蕭 鳴
王幘和

癌
戲班子

潘貴昌
商晚筠

香港部份

- 打錯了
夜宴
像我這樣的一個女子
相見
窗的誘惑
賽馬日
李嬸的袋錶
翠袖

- 劉以鬯
海 辛
西 西
施叔青
鍾 玲
白 洛
梁秉鈞
鍾曉陽

新加坡部份

- 安樂窩
有子成龍
戰事
池塘事件
太陽出來了
掙扎
碧螺十里香
烏節燈火
激情過後

- 黃孟文
孟 紫
李子毅
泥
湯石燕
黃朝盛
孫愛玲
張曦娜
青青草

馬來西亞部份

- 臉
虎將
豬的黎明
絕症
集會
瑪拉阿姐
人鼠

- 菊 凡
丁 雲
洪 泉
宋 子
雨 川
梁 放
小 黑

菲律賓部份

- 小女孩與洋娃娃
天涯
賣身契
散兵
風雨牛車坊
茉莉花

- 莎士
施約翰
莊子明
夏 默
亞 藍
施柳鶯

問答

*葉則營 / 鍾可斯



我很喜歡這句話：

人世情緣，千迴百轉！

有時候，只為那一點感動，我們投身於
冒險的追尋：——那是遙遠的自己

那不知繫於何處的
一片天空。

(是對上帝，還是戀繫法國之旅？！

我與我的心都不知道。)

我也很喜歡這句話：

人事滄桑，雲煙過眼！

那時候，我們還能擁有甚麼，純粹是一顆
沒有悸動的心靈：——那是前世的自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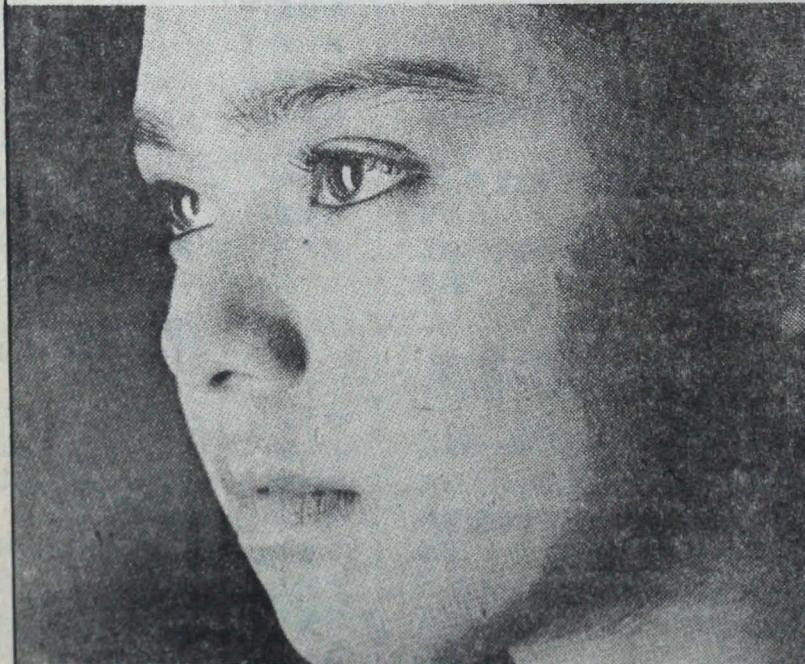
那不知安於何處的
一方土地。

(是對太陽，還是繚繞的沙漠月光？！

我與我的人鬍鬚遺忘了。)

逆流的水

*秀玲



已忘了是如何與水結識
只是一再想看那帶有晶光的眼神
在我身上 流 過
滲入記憶的岩石

一直都嚮往上流所發出的點點光
難以優美的身姿激起浪花
那漫長的理想
竟是一個個
不明不白不清不楚的
漣漪

從未懼怕在我眼前掀起的波濤
一直都忍受着那痛
祇是
到底上流那光
會 否 紿予我溫暖.....

馬大記事

*林若隱



王暉畫

清晨有陣寒流，
經過大學湖的騎士知道，
擠校車抄小徑趕八點課的學生知道；
只有中午頂上太陽不知，
圖書館冷牆上梵谷不知，
太陽花當然不知道了。
化學實驗時我問過溫度計和那些石頭，
下課前我看見飄浮中粉筆屑在搖頭，
講堂進出口門上的時鐘也說不知道；
在那些晚上——
去看霧在通往第八宿舍的路上，
去看一套法國電影在實驗劇場，
或者，一次湖邊看星光搖影的經驗，
我問過自己也問過風，
問過撲成一燈燈光圈的水蟻，
在濕氣漸重的路上，
當我們快速切過馬大校園返回十七區
連即死的螻蟻也不知道；
除了抓緊自己的土色披風，
我還能怎麼說？

屈原・五百萬種聲音

*林添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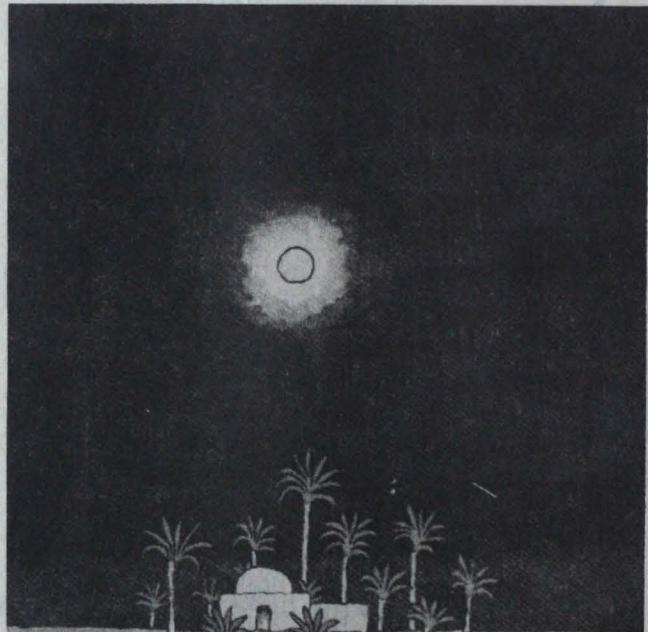
(二) 刺骨的冷流四面八方湧來
緩緩下降的那刻
你們能感到那種奇寒
奇寒中的悲痛嗎？

公元前一七八・屈原
寂靜中再也聽不到楚國楚聲
蘭花和蕙草想必已荒蕪
你們能感到那種永遠的靜寂
靜寂中的寂寞，以及
亡國的刺心嗎？

沒有陽光的汨羅江底
偶爾一兩粒纓子打在身上
一種麻楚迅速擴散
成無數夢
向千萬個心靈
廣袤無限的陸地與海洋

當石頭與泥濘
輕微的一聲碰撞，響在
悠悠地流的江水
有一道聲音，自
歷史，充滿真理和正義
在顛簸流離的歲月。
不是絕望
是希望

今夜風大，月暗星稀
有一種精神不死
在刺骨奇寒的江底
不斷上昇
向生命
和無盡的空間



(三) 一九八七・五百種聲音
五百萬對眼睛昂望，今夜
風大，月暗星稀
彷彿一場大悲劇將隨着
降臨。你能感到那種
無助的絕望嗎？

我們用最熟練的手裹粽子
最情深地划龍舟
楚國楚聲，在遙遠的年代
你能感到這種無窮盡的思念
思念後的倦怠與憂患嗎？

五百萬種聲音，在控訴
真理和正義，還有平等
泛成一頁殘舊的歷史
有五百萬個夢，朝西
又朝東

* 王廣仁詩二首

麻雀

黃昏時我正臨窗眺望
一隻淺褐色的麻雀
不知為何竟停落到狹小的窗台上來

它無限落寞地望着我
無心啄理凌亂的羽毛，這樣疲憊又熟悉的神色
不禁教我傷感起來

在這樣人事浮沉的社會裏
我懷疑，是否我曾經
在甚麼地方見過它？

我正臨窗懷想，當黃昏
漸漸無聲地沉落下去
這隻眼神疲憊的褐色麻雀

竟然沒有告別而匆匆飛走了

在它離去以後
我才忽然想起來
這隻麻雀的身世
我可以確信

這一定是那一年
我穿戴着華麗的衣冠
手持着精緻的寶劍
在英豪羣集的王謝堂前
見到的那隻燕子

(一九八二年十月十八日)



鴿子的勝利／畢卡索

鴿子

像我喜愛自己一樣，我想
我是有一點喜愛你們的
溫馴的眼光
從容的步伐
在平淡無奇的羽毛下面
總是隱藏著那麼一點
對自己的矜驕

像我憎惡自己一樣，我想
我也是有一點憎惡你們的
卑微的志向
爭食的窘態
雖然也偶爾眷戀青空
總是還得飛回陋舍
啄取這些乾癟的玉米

我想我却是有一點憐憫你們的
像我有時候也憐憫自己
蒼白的靈魂
貧血的生活
彷彿對現實老有一些不滿
總又是一天一天過着
並且學會了沉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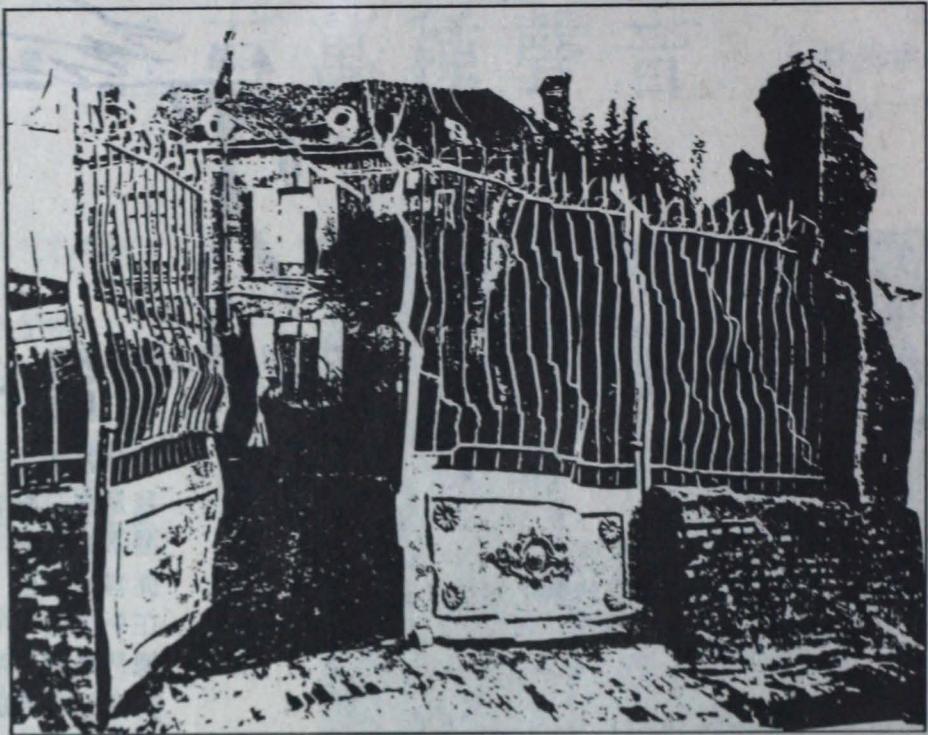
我想我還是有一點喜愛你們的
就像我喜愛自己一樣

(一九八二年八月卅日)

馬來西亞離騷

*陳強華

在最易衝動的時代晚期
熱情冷卻



我相信是晚期了
走，靈均
去看看我們的國土
亂紛紛的都是自己人
請以熱沸的心情去看我們
熱愛得憂忡的國土

反覆迂迴，靈均啊
穿越唐人街與甘榜
你看，曾經團聚的族羣
在今日疏隔的圈籬中
吆喝起落，各自盤算

靈均啊，我必須告訴你
吉隆坡無大湖高山
低平的湖澤，總是
找不到遠望的人

城市雨季還沒開始，靈均
我帶你去湖濱公園

帶你去博物館看恐龍
哈，恐龍
真的有恐龍的人
看高聳的背脊是斷裂的弓
看空洞的頭顱
似乎滿溢的智慧傾瀉

靈均，這兒的博物館
問起中國的龍，我啞然
或許龍進不了門
一直藏在深山峻嶺
或許我們的龍已死
或許雲層濃濁
龍翻不了身
衰老疲憊，或放棄

靈均，即使生命瀕臨絕境
漁父勸言猶在耳：
「隨波逐流，與世推移
不必激滯在無法實現的夢」

夢遠，火種將熄
思想的粗糙
屢屢挫傷深藏的稜角

靈均，時間會改變
我的孩子，在快餐店
在馬來西亞
並不認識你
將來喜怒哀樂方程式
易解溶，無所謂對立
民族主義雷同冰塊
傳統分辨能力淺薄
那一直成為我的痛
寫詩、憤懣、深深的不快
我們的愛戀全然
是我們自己的事

走，靈均
去梳邦機場拍照
在出境的牌子下
他們和着信心，圍攏
像不再回來的候鳥
別問我發生何事
這一直都是持續的

除了風，
全然的空白
怎能傳達偽造的謠言

成年以前，「人似花」我想
花園容許各種色彩
啊？這無非是
成年以前的純粹想法

靈均，想必他們都聳然動容了
特意摒置視線外的景緻
迂迴獨行，相隔著幸福
遠方的教堂鐘聲
響起他們鳥瞰的嘆息
晚禱聲流進冷清的街衢
想必知道，經濟蕭條時節
他們豢養的憤懣逐漸長大
誤會的壟斷
使得感情停滯
當然財富的分享逐漸減少

靈均，毗鄰而居的恨
原是我們最愛的兄弟
因為如此，我甚至是個過客
常常陷入不設防的頹勢
說不出一個理由

靈均，你回去吧
是不必說出理由來
意識清明的早晨醒來
我相信陽光與愛
尤其是愛



說給你聽

*朱 朱

小天使淅淅瀝瀝哭了許久。夜裏，聽着他們哭我也哭了。早上爬起來，見到你給我的白素香開了花，又有大水珠在眼裏滾動，雖然我不想這樣。

如果那天不帶史諾皮去找你就沒事了。

老實說，我一直覺得牠是好孩子，因為牠甚麼時候都肯和我在一塊兒。你也不錯，會說笑又會教我玩東西，只是不能常伴我而已。不過我還是那樣喜歡你。

史諾皮向來很溫馴。每次我拉牠揪牠，牠都不介意，還用濕舌舔我。所以我總以為牠頂多會對陌生人不禮貌的吼叫而已。我以為牠對我好，對我喜歡的人也一樣。你原諒牠好嗎？我已經懲罰過牠了。甚至這幾天來都不踩牠，現在牠比起兩天前你瞧見的史諾皮已很不同。牠的肚皮凹進去，眸子也不亮了。我把食物藏起來，叫牠一整天沒東西吃。原諒牠可以嗎？你媽媽不肯不打緊，可你一定要。我還是相信牠是溫馴的，你不過粗心踩痛牠的尾巴罷了。其實我不願意見到你和史諾皮變成仇人。史諾皮或許不懂得這些，可你一定懂，是嗎？

今天白素香笑得挺甜，照理該帶兩枝給你，順道看看你好一點沒有。可我又不敢，盡管你家



就在後巷。我怕你媽媽那會迸出火花的眸子。你媽媽不怎麼喜歡我，瞅見我一定忍不住要邊吼邊撞我回來，再說外婆也不許我出去找你，否則我也別想回家了。

那天想起你說要看我的史諾皮，便跟外婆說去找你，她馬上拉下臉來不同我說話了。我纏得她不耐煩，她便噘起嘴皮摔來一句：嗤……去你的死人頭！雨天甚麼地方不好玩？偏往「那邊」跑，人家又不是你的親兄親娘。幹啥子嘛你？待會兒給那隻母夜叉撞了甚麼的，可別哭着回來……

我沒著聲。外面飄着粉末細雨。我躲回房裏等太陽。鐘裏的紅針一點一滴轉了十幾個大圈，史諾皮悶得在凳腳下打盹兒，我就知道雨不會停了。人家說住這邊岸的漁人命苦，東北季候風一吹，雨就沒頭沒腦落下來。天空總是墨黑一片，期待擁一把陽光也算奢念。於是我穿上雨衣，拿條碎花帽纏住史諾皮的脖子，便打後門溜出去了。

經過花叢也沒忘記給你採幾朵白素香，我想你會喜歡。然後加緊步子往後巷奔去，那座淡藍色的半磚屋就是你家。裏頭多少間房多少個廳我都摸得很清楚。

以前住在這裏，我最喜歡屋後媽媽的小花園，現在它還常常在我夢裏出現。媽媽在這兒種了許多白素香，我便跟她一起拔草、澆水、捉蟲子。她說白素香予人恬潔的感覺。所以當外婆告訴我媽媽在長方形的箱子裏睡著了便不再甦醒時，我趕快摘兩朵白素香蓓蕾，放進她交貼着的掌心裏。我知道她一定很失望，因為那時離白素香開花的季節還早呢。

果然媽媽再沒回來。

不久，爸爸帶你媽回來做我媽媽、你做我哥哥，外婆就和爸爸還有你媽吵了不知多少回嘴。最後爸爸只好半將就把我送到外婆家。那年我五歲，你七歲。你對我好，教我彈珠子、放風箏、捉蝌蚪……很多很多，我沒有一件忘記，那時候開始我就知道我很喜歡你了。

都怪我不聽話帶史諾皮去找你，害你不小心踩牠一把被咬一口，然後讓你媽扯回來同外婆大吵一場。我只記得臉頰被你媽媽狠狠摶兩下，痛了好半晌。後來索性反鎖進房裏睡覺，讓外婆和你媽在外邊吵個天昏地暗好了。

有時候真不明白。你沒有討厭我，我沒有討厭你和你媽媽；為甚麼你媽媽總那麼不喜歡我和外婆，外婆也不喜歡你們一家人。

朋 友

* 心 意

屢次想起他們，滿心腔總是灌滿了溫溫的暖意。他們總是令我難忘記。許多人都認為難忘的朋友，不是相交十年的老友，就是共同歡樂，共同患難之交。再不然就是所謂的青梅竹馬的兒時玩伴。其實，我難以忘懷的人，只不過是幾位僅相聚過一夜的人。

往後的這些日子裏，我心裏總是念念不忘的牽掛他們，而且也被一些叫遺憾的東西塞滿了心腔。

記得那一晚，就是那一個帶着涼颼颼的風的夜晚，天空懸了無數熠熠星子的夜晚。當我初到那陌生地方而感到悲傷、惆悵，不知所措時，他們伸出沾滿溫情之手，用悅耳的嗓子來扶了我一把。心中非常感動。

此刻也是同樣的一個夜晚，空中佈滿了燦如滿園春花的繁星，陣陣涼風迎面吹來。在牽掛與遺憾之中，夾着一些些的欣慰，因知道，原來地球的那一角，住着那麼的一群人，是我相聚過一夜的朋友。

楊 桃

* 葉 子

很記得前日在宿舍吃過的楊桃。這粒楊桃是特殊大型又兼可愛（只有想像力豐富的人才會想它可愛）。它是我吃中餐後的水果。倒是很奇怪為甚麼總覺得它可愛。我這種心理狀態是好難用邏輯去解釋的。我沒有立刻在中餐後吃掉它。相反地我把它帶回房間去，你想我多傻。更傻的是我在食堂的洗手盤把它用肥皂洗乾淨。回到房間後，我就把它放在桌面上，本來很想立即吃掉，

可是後來想起啓良說把楊桃留到深夜待肚餓時可吃掉它，而我也有一次這一種經驗，就繼續把它放在桌面。到沖涼室洗臉洗腳之後就回到房間。一進房間就看到大大粒的淺清色楊桃，心裏擔心它會被別人吃掉，在安全感的驅使下我就把這個大楊桃放進有黑紙鋪着的抽屜——那時心就立刻想不知有那個傻瓜也像我如此地把楊桃放進抽屜裏。心也安下來，我也就放心睡午覺了。下午三點我到講堂去聽歷史教授的課。晚上和朋友一塊聊天和看電視之後，我就回到房裏，那時我已把楊桃的事忘得一乾二淨。幸好我要拿抽屜裏的一本書來看，不然這個大楊桃就必須等到第二日才可以被我吃掉。一開抽屜就看到這隻大楊桃，使我想起下午的傻事，於是就一邊看書一邊吃掉它。這雖然是個很微不足道的小事，但這粒大楊桃卻使我期待食堂裏的水果供應最好盡是楊桃，哈哈。

懷 鄉

* 高 泓

不知何時，思念故鄉的感覺已頽落；一切都似乎發展得那麼自然、那麼地悄悄然。熟悉我的人都說我無情冷漠，其實飲水冷暖自知的那種感受又有誰知曉？

雖然那種切切的盼望已消失，對家鄉的熟悉已略減，但是那種與宇宙共存的思念始終不減，我永遠懷念那片土地，那遠隔兩百哩外的泥土。

夢兒永遠不隱瞞一個人的心事，她毫不留情地揭露我底靈魂的牽掛。在十多年前首次搬離我老家，那種依依不捨的心情，至今仍緊緊牽痛着我的心。而更多時候，我會夢見門前的紅毛丹樹結滿了紅艷艷的果子，而我最

遺憾的是到今天我仍嚐不到如這些滋味的果實，那種甜甜、沁入心脾的味道，是我遺落多年的鄉愁。

夢兒有時候把我帶往屋後的天堂，那裏有番石榴、椰樹、木薯等，一切一切都那麼熟悉、親切。還記得我們幾姐弟，總愛擰起掉落在地上的乾木薯葉，去掉葉子，把那紅紅的葉莖紮成各種各樣的飛機。夢裏，這些飛機會起飛，把我載到回憶隧道。這一切似真似幻的境界，有時令我斷腸。

我的思念故鄉是在夢裏，而夢外我常淡然。其實，人就如浮萍，那裏都可以落根。有時，偶爾會有無根的惆悵。

為了追尋抱負，有者飛越幾個大陸，到那陌生的國度裏，去咀嚼鄉愁的苦澀；而我只不過與家鄉隔了幾個城鎮，腳上踏的泥土與家鄉的一脈相連，在感覺上沒多大的距離。所以，在聆聽最扣人心絃的懷鄉曲，我的鄉愁也不輕易氾濫。而夢裏的牽引，恐怕是開了的幕。其實，又何妨在最深的夜裏，想一想或夢一夢在家鄉的舊事，那可是人生大享受。

流 行

* 彤 汶

他穿上一件黑色的中山裝，配上一件闊闊的黑褲，全身黑的打扮，趕着去參加舞會。他說現在流行這樣的款，所以趕緊的又再做了一套白衣黑褲。我想花幾百元可以買回一個跟上潮流的代價，就已經很化算了，所以，他們爭着做。哈。流行。

他留了一頭長髮。因為他的朋友們都留著一頭長髮，所以他得跟着他們一樣，不然，被朋友說是老土這滋味可不好受。後來，開學了，他的頭髮蓋過衣領，

俠僧對話

*李敬德

「鋤強扶弱，除惡即是行善。難道斬草不必除根？難道還待來春再生？」

「他們不知道他們所做的。他們把嚴重的錯誤，誤認為無誤的正軌。」

「然而我們必需保護，那些保護不了自己的人。」

「如果世上還有需要他人保護的人。這證明你的方法錯了。」

「如果我的存在，大師啊。只能證明罪惡的未被消除。那至少比罪惡未消除，卻沒有出手相助的人強。」

「善哉，善哉。但老衲不能接受你的做法。」

「大師，給我指示一條路。別說不是這條，不是那條，而又不說出是那一條。大師，給我一條可行的路。」

老僧垂首。少年英俠淌血的傷口是他流淚的眼眶。因為銅鏡中淌血的少年是老僧眼中的自己。

喜夜

*裳海

輕輕的把頭靠在彎起的膝上，看着子夜深遠不可及的天空；也不管是一個滿天佈滿星子的晴朗夜，或是被雨絲纏繞的寒冷夜。

黝黑一覽無遺的夜空，在柔風的撥弄下，顯出另一種風情。也給了我另一種感受。如此美景，往日不但錯過，且任由黎明收下其黑幕。

夜空是一幅單調又平靜和詳的畫。時隱時現的星子點綴了畫面、懸掛上朦朧而又帶些憂鬱的月亮，使人心醉。天空披着輕如

被校裏的訓導主任揪了去胡亂的剪了一把，逼得他不得不把髮修短。他上了超級理髮店剪了一流的頭髮，左右兩旁耳朵上端的剪得光光的看到頭皮，然後又買了髮膠，把頭髮整得服服貼貼的順他意，要站就站，要尖就尖，要硬就硬，這是流行的髮型，他說。哈。流行。

他竟也選用名牌來了。連洗髮水也要名牌的。貴點沒關係，對我有益就好了。他說。他也使用洗面霜起來了。臉，要照顧得美，這是使皮膚光滑，不會生那些討厭的鬼東西。他說。哈。流行。流行就得選名牌。就得扮美。

後來，他帶了女朋友回家。他今年才十八呢，他的女朋友才幾歲呢？當然，他的女朋友也是走在流行的空間裏，一身黑，還有兩個大大串的耳環，還有臉上塗了七彩，把年輕的實際年齡遮蓋掉了。哈。流行。所以連青春都不要了。

哈。流行這玩意兒搶走了原來的他，變成一個流行的人。面目俱非。我說。

哈。流行。讓我失去了原本我疼愛的小弟。

生 命

—— 在質疑與默認之間

*李敬德

莫非一向認為自己就是司機，直到趕過好長好長的路，才發現自己，只是，車上衆多乘客的一員？莫非一向認為自己就是導演，直到看過許多的戲，才發現自己，不過人生衆多配角的一個？為甚麼尚未老去的歌手如斯唱：「慢慢慢慢你會知道，每個人都差不多。慢慢慢慢你會知道，人生就是這麼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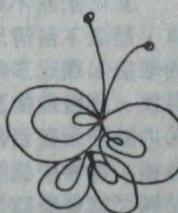
不知多少個昨天，累積成今天的自己。不知多少個昨天逝去，我才能擁有今天。每一天都會是今天，每一天都將是昨天。從那裏去找回自己？從日記？從鏡子？到那裏去找到過去？從回憶？從夢境？我們的一生，從開始到結束，從那裏到那裏？而明天早已開始，昨天還沒結束。明天在過去已經開始，今天，依然延續昨天……

除了時間的流逝，這空間沒有被帶走甚麼，雖然這世界將留不住一個我。曾幾何時，我迷失了自己。沉寂一時，我放棄了追尋。好像有一件事該做，但我始終想不起。好像日子已經過去很久，發現自己還沒做到甚麼。好像愛過的人只是曾經愛過，好像愛就只是過去分詞不再繼續。好像自己不甘心就這樣老去，卻又覺得理所當然不可置疑。

別期待未來的繽紛，取代今天的空白。因為色彩不由時間賜於，由自己。怕只怕緊緊追蹤了半生的足跡，把我引向斷崖……

難道此生只是上天安排的一段歷程？難道完成生命只是造物主的消遣？難道歷史只是情節的重複，主角的更換？難道自己不過沙灘上的一粒砂子？時空混合層中的一個偶然？正如地球創成不過一次偶然？我們的生命不由我們自主，我們的出生是別人的賜予。我們的死亡將是來自那，非我決定的運程？正如你正如他正如大家？

在天地以前已經開始，在沒有邊緣的盡頭處，也許我們有一種真理存在，也許我們不會明白，也許我們不會知道，也許我們不肯承認……



淺煙的紗布，隨着夜的歌聲擺動。偶爾，晚雲伸出雙手愛憐地輕撫着月亮溫柔秀氣的臉蛋上，增加不少的蒼涼。

此刻一窗明媚，此時心情，欲與何人說？

如此的深夜更喜披上寒衣，沿着羊腸道上走。月亮從高空灑下。看着沿途的街燈照下伸展無止盡的影子。遠處農舍掛出來的燈，在冷冽的夜空中散漫着微光。風無止靜的掠逗着，夾着蟲蟬的交鳴聲。此刻醉的感覺輕扣心門。

再度仰觀遼闊夜空，心底的澎湃思緒，固執心緒，頃刻間已昇華。消失得無影無踪。清心也。無言獨上西樓，心如古井水。

心 痛

*顏錦財

又來了！又再發作了！總是這樣一陣一陣的發痛！一個我心頭的大憂患！

我寧願不停的工作，也不願停下休息，因忙碌是最佳的治療。但它還是每每在睡夢中把我喚醒！

痛！痛！痛！我曾用盡方法，絞盡腦汁，想把它從我體內排出；醫生、巫師、神父都找過；草藥、聖水、秘方都試過；苦的，甜的，澀的都嘗過，但它依舊對我訕笑：「永伴君身旁。」

今夜，它又把我喚醒！剛才夢裏又看見故鄉的景色；黃色的土地，黃色的稻田，黃色的河水，黃色的皮膚。河岸旁的祭典裏，族人們在高歌，歡舞，笑談。黃色的河水向東流去，流過峽谷，流過平原，流過村落，流入我的心窩，觸醒「心痛」，心痛又把我從夢裏喚醒。

喝 咖 啡

*早 優

大概這麼多年過去了，還是一個沒用的人。善感。大概這輩子也沒辦法練成鐵石心腸功。是對的，三歲定八十。

好像現在這樣，黃昏，不過和朋友坐在太陽傘下喝咖啡談天，居然想流淚。因為覺得好。很好。好得要掉下淚來。是不對的，沒有理由，沒有理由會這麼自覺快樂的所在，然而卻知道了，偏偏卻清清楚楚的知道了，便想哭。這樣自覺的人，上帝會善待他嗎？人們知道了大概會笑話，所以不敢得意忘形，怕露出了馬腳，別人可要責怪莫名其妙了。

這麼婆媽，得到的是這麼的少，卻也巴巴的想感恩，人們是要不耐煩的罷？想想也覺得怪好笑。要求真是低，這樣的小事，別人是不值一提的，但卻給你拿來做為活下去的一小股力量之一，簡直不可思議。

這麼好，卻得過去。過去了就再也不可能回去了。是這麼的留戀、這麼的捨不得把它放走，但終歸它還是溜走了。當傷心的時刻到來，憶起是要惆悵天地之悠悠的。

多麼不公平，只有我一個人清楚這裏頭的秘密。和我在一起的人，應該也得感受這番情意，大家共同擔當。不然我可要怨苦了。

相 見 *張小宋

又說四五年過去了，還能相見，還能談得這麼愉快、舒服，是要說謝謝的。又有一點點激動，因為比意料中的好很多很多。

我們還是這麼的精采。我要相信了，相信我們只有越來越好，越來越會笑淡世間情。然而，

現在是現在，能夠在一起樂就盡情的樂罷，可能下次沒有這麼好了。於是惺惺相惜起來。這樣是對的。

不得不發出喜悅的口氣，原來我們還可以溝通得這麼好，甲等。原來我們都有進步，有空不忘練功夫。要繼續好下去，我見青山多嫵媚，料青山見我應如是。只要我們覺得這樣可貴就很好很好了。

十年如一日，我們是這樣的，定了型，無法再變到那裏去了。老了，再也無回頭之路。

我只覺得好，要一直好下去。能夠這樣，我也夠愉快了。

記 得 *阿 胡

你記得這麼多。你記得這麼仔細。從前的好好壞壞，你都記得。然後在多年後、相見的時候，你一一的告訴我，你記得這些。我很驚異，你都記得，而經你一說，原來一切的好好壞壞，我也記得。

如果你是我的舊情人就慘了。我一定哭的呀。我是最喜歡，擺不得和我好過的人，最好把我忘得乾乾淨淨。如一陣風的忘掉了，從不稀罕勿忘我。我也是時時刻刻準備忘掉人家的，據說有很成功的記錄，有本事把人家當成完全沒出現過在眼前的地步，而我女友說他曾追求過我，朋友間都知道的。我不認，因為腦子裏這些事從頭到尾都隱形了。我相信沒有發生過這些事，要不然就是那時我年輕，一切事都是矇查查，完全沒印象。

但和你的好好壞壞卻記得了。從沒在意過或想過要不要把那段日子忘掉，現今知道了，原來甚麼鬼都記得。出奇的清晰。兩人對看矇眼笑。甚麼都釋然了。這段感情起碼可以延長三五年沒問題。大家心中有數。

這樣也好。

快樂精靈

① 微笑純粹是歡悅

陽光是純粹一幅微笑，夠迷人。在額頭上作金黃的鐫刻，熱情的流出一顆顆汗珠，冰雪封不住、風浪捲不去，因為午後的陽光，立在我的額頭頂上照耀着，萬般悅雀的是散發出熱情的光芒。然而我卻有點恐懼。

我急急的鑽進房子裏納涼，在陽光底下的一個午後，我可以作更長久的午讀而不覺疲倦；因為躲進午後的冷氣房。我很滿意。櫥裏的書冊，一堆姐妹美容服裝娛樂政治的雜誌與海報；一張床、一面方桌、一箱子儀器、一架音響播音機、一架電視機、一箱子用具、一個衣櫥，各自盤踞在一角，擺出一副惹人發笑的局面。我的冷氣房極像我此刻的心情。

那段日子，我會比手劃腳的告訴我的朋友：「沒有音樂，會神經錯亂的。沒有讀書，會寂寞與無聊給殺死的。」

他們問我：「你有沒有問題？」

後來我們的微笑揉合成一股歡笑聲。響亮。

我的房子的另一個角落，花花綠綠的音樂卡式聲帶散佈在一旁。張艾嘉的最愛。李宗盛的生命中的精靈。李壽全的我的志願。鈕大可的在左邊那顆心的地方。而那本掉落在桌下的小說《胭脂扣》，是相當寂寞的。偶爾有音樂伴奏，偶爾卻被冷落得十分空虛與淒涼。

我打從黑色玻璃的窗子向外望，鳥兒成群結隊穿梭在空中，變成一道美麗的明快光波。

屋外的陽光還炙人的時候，我想起了許多美麗的風光；似乎有意留給已經過慣都市生活的人，去檢拾一連串記憶中的舊日好時光。

列車上的嘈雜和叫賣，會議中的談論，此刻已不屬於這個世界。上班的時間，飲食的時間，閱報的時間，趕車的時間，議論的時間，寫信的時間。這一切暫

時可以免掉操心。

心，是十二分清。日子往往是極年輕，而且瀰漫着鮮嫩的朝氣。

嘿，別讓自己活得不好。我經常把這份喜悅寫在自己的臉上，就像我牽掛的那個人。

呵，阿T，我們的感情最終要像那張七彩 Imacolour 的雙人照，齊齊裝進鏡框裏，散發出歡愉的微笑。看着周遭的來往人群，欣賞那一片明媚的小小風光，然而我們微笑純粹是為了歡悅。

我喜歡喚阿T作E.T.，笑得前昂後伏，在這燦爛的陽光午後。

從前，我們常常咒罵現實環境是如何枯燥，常猜測未來生活是怎麼一種容貌；我們也都嘗埋怨市聲混擾了清亮的靈音，卻很少去充實及開拓。

然而，我還是喜歡把這份喜悅寫在臉上，因為生命並不是一首哀歌。



② 漂洗過的清晨

我喜歡歲月漂洗過後的顏色，不十分耀眼也不十分明亮、貼貼切切的令人去推測，沒有言語可以形容的顏料。

我也喜歡那首沒有言語可以形容的歌；然後坐在方桌椅上靜靜思索了整個清涼的早晨，忘了吃早餐，只為靜靜思索；寫一首長達九十九行的長詩。逐行逐段地檢視，慢慢刪去，每一個與你有關聯的方塊字。

在清涼的早晨，完成了最初睡夢醒來的心願。

重覆的思索，再把那首長詩搬進一格格的藍色方格子裏，被裝得牢牢的，彷彿十分安全。我看得十分稱心。好寫意。

我是很怕空手的無聊，一如沒上電池的收音機、沒入水銀電池的計算機，沒蠟燭的燈籠，沒燈的燈塔、沒燈塔的海。倘若這樣無端端的被這場無聊謀殺掉，

我將疼惜了整個清晨。

我把那首詩重讀一遍，再摺起藍格子的詩頁，珍重地放在後袋中，穿行過行人道，想想又不安全，若有扒手扒去，我會心疼不已。於是把它放在前袋……緊緊的貼住我的前半身，好像我的生命。

穿梭在雨後的清晨街道上，路過的信箱一個又一個，哀傷的顏容，淚水汪汪的，提醒我：「妳已好久沒寫信，久違了忙碌的郵差與開信刀。而魚肚白的信封呢？」

這是一個假日的清晨，暫時告別了那群找我洗臉、化粧、治療暗瘡、雀斑、黑斑等等問題的顧客。清享一天快快樂樂的假日。美容化粧器遠離我，藥物被安置在冰櫃裏過着安逸的日子。我開心只因——

在這悠閒清爽的美麗假日清

晨，我做了一系列喜歡做的事情。時間充滿快樂的音符，我把儲蓄好的零用錢存進E.T.C.裏，然後携幾十個銀幣出門，搖個長途電話給阿T，我的日子充滿躍雀；他的語氣彷彿放不下一塊大石頭似的，充滿焦慮，十分不信任。

我告訴他，上個假日參加爬山比賽，結果輸掉了。很哀傷的說出來。

他硬着嘴皮沒安慰我，反而說：輸就輸了，認命一點吧。誰叫妳自己體力不如人。

輸了也說出一大籬筐真理，幸好沒讓妳贏，否則口水淹死三萬人。

我說：包括你。

這是我與阿T的對話，我們還是愛鬧愛笑。

而我倆的恩恩怨怨，最終也化作一場金急雨。

□

● 炎復陽在砂勝越教書。他原本是西馬人。

懸空／黃敏豪攝影

之 一 日 子

每拆閱一封信箋，裏邊所急切殷望的，總是先問——日子如何？

日子如何？這問題叫我無從說起。或許日子和生活本來就是沒有答案的一回事。冷與暖，歡樂和悲喜，也只能讓自己去感受。談開來，又彷彿不太真實。

就道是淡如一杯白開水吧！你可嚐及個中的滋味？是淡到那一種程度？

我卻依然在織夢。關於大學的，關於家園的，關於工作的，唯一不同的是色調愈來愈平淡了，不復當初的七彩繽紛，不復當初的激昂騰越，卻多了幾分清醒和冷靜。

偶爾我在廚房裏忙碌，時而洗菜、時而切肉，然後在煮炒之間想起媽媽握刀的那隻手，感覺不禁溫馨起來，雖然也有一點悲哀，卻驚喜自己已真正的學會自立。

是的，人總得成長。我也清楚，成長的代價等於更多的失去。像童年、像叛逆、像歡笑和眼淚，都漸行離去了。不過，我不會放棄常駐心田的信念。那怕它



簡簡單單，我都很努力很用心去追尋。為了真，為了善，為了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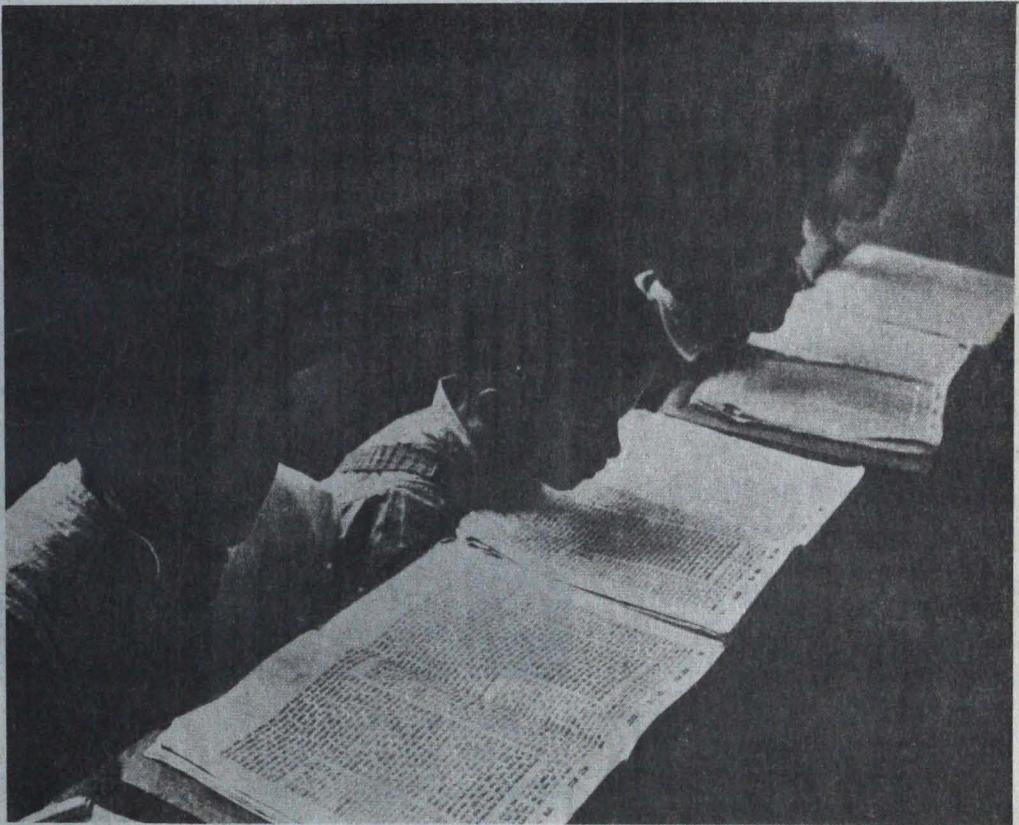
請不要笑我傻。這個世界太虛假了，一丁點的真實，能夠使我感覺自己的呼吸依然存在。選擇教書，因為裏邊有較多的真摯。赤子之心，根本是要成人自慚形穢的。

我深信，人性本善良，只是後來被無明蒙蔽才鑄成種種罪惡。在翻滾涌動的日子裏有了信仰，心境方能慢慢淨化。而善，更是各種宗教所包涵和推崇的真理。你無須為我篤信佛教感覺訝異，一句「發無上心」就已闡明凡人若我所應走的路向。

這樣一番胡扯，着實不能給日子刻下甚麼風貌。重要的是我惜福，隨緣且喜。我慶幸除卻生活裏不能免俗的煩惱苦悶之外，仍會有心情看書寫稿，回信和工作。

或許，這種日子也算美麗了。別再追問日子如何。朋友。好不好你對自己說：日子啊！能奈我如何？

怕是他人聽成無可奈何。



之二 心情

近來心情愈發不能穩定。一些怔忡不安，總是無端端地掛在胸中。仔細思量，大概因為工作上受到太創傷的挫折。其實也並非經不起打擊，如果自己親手做錯了倒好辦，最多打回頭再做起，畢竟教育不是一蹴而成的事業。惟一切沉痛都是由外在的因素毫無來由地朝我投擲。有滿腹怨憤又無從訴起，真個苦苦啊！

對我來說，學校不單是汲取知識寶庫那麼的簡單。小孩走了進來，應該讓他們培養一種喜歡的心情。喜歡學校的一草一木，喜歡書本和球場，喜歡師長和同學。這一切，絕非硬性手段或滿嘴蜜語所孕育出來的。而是要不着鑿痕的行動，夾着不計歲月如流的灌溉。

偏偏讓我照見的，是長時間的壓抑。孩子終歸是人哪！怎頂得住從日出至日落如斯冗長的「調教」？況且為的只是家長的讚頌和虛無的名利。於是不顧炎日

的灼熱了，於是不顧空久的肚腸了，於是不顧近乎冒星的腦袋了，於是不顧其他的科目和功課被忽略了。只為了要孩子死背一些不重要的東西。這種行逕，冠以「殘虐」字眼尚嫌不夠貼切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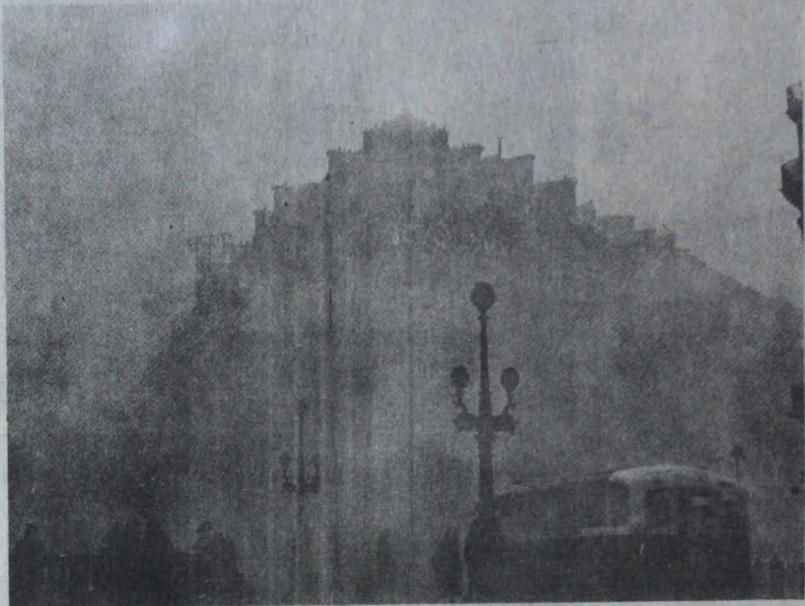
縱然孩子學會一味堅忍，但為人師表的我卻對其人的專橫無法容讓。若非念及自己仍未穩固的飯碗，以及為顧全大局，恐怕我早已跟他攤牌了。「上司」又怎麼樣？總不能抱着權勢隨意欺人、耀武揚威。

只可惜我不過是小卒一名，不習慣與人爭得面紅耳赤，也不夠勇敢去承担一旦爆發後的災難。最後，最後也唯有讓這般的「教育良策」延續下去？

我能做的又是甚麼？搞不好還得讓人指責說你這外州人居心何在。常常，事實是不太懂得分辨青紅皂白的。

想來想去，實在束手無策。心情，就這樣地敗壞起來了……

大霧之夜／喬愛爾攝影



那年的事

事過境遷，許多年像河水般無痕地流過，流走了年少，流走曾經，流過了歡樂的笑聲。

重回這座小鎮，見你恢復昔日底歡顏，那曾是一張沮喪和憂鬱的臉，如今已尋回一片陽光。

想起小時老師苦口婆心地講解十年人事，幾番新的情景還歷歷在目，如今才深深體會到，不必十年，人與事卻已新了再新。

其實，任誰都會懷念那段充滿歡樂和燦爛的時光，不管是年少，那段歡欣的日子，我們的確擁有過。

或許古人說的好景不常在，確會在每個人的生命中留痕。一些誤會，一些風波，一些不如意的事情，把這個曾經自詡是永遠歡樂的圈子，給鬧得四分五裂。

那些日子，每個人都激情得無可奈何，過後德來信說，永遠再也不走進這個圈。一些人與事的變遷，往往會令你措手不及，讓你有種被輕視忽略的感覺。

事過境遷，許多年像河水般無痕地流過，流走了年少，流走曾經，流過了歡樂的笑聲。

而後又是許多年，換來的是張張陌生的臉容及一泓滄桑成熟的心境，而你依然是你，一張沮喪的臉，一顆碎了的心，和憂鬱

的形象。

多少年了，從北到南，重回這座小鎮，再到綠島，你曾經悄悄收拾行李，踏上征途，也顛簸在歸家的路途上，車站始終少了一張張熟悉的臉，還有心愛底人。

我知道你曾經悄悄地滑下幾顆眼淚，在長途巴士的旅程中，你把窗關得緊緊，這樣，你熟悉的人與事，就不會被旅途的風給吹得無痕無影。那麼，在時間的河流裏，你才慢慢地記起，重拾少許的記憶，那麼用心，良苦。

然後，又過了許多年，時間已成了唯一永恆的信仰，而我們也漸漸淡忘那年年終的事了。再見你時，你已重展笑靨，笑談你的一些計劃，一些前途和一切關於你我的事情。偶爾一不小心重提過去的事，你已懂得如何應付，幾句淡淡的語氣，輕描淡寫地就這樣給帶了過去。

我開始領悟到，咱們已跨越成長的橋樑。我常常想，若正當我們談着一些人與事和一些將來的時候，外面又恰好下着一場豪雨，我們總會以淡淡的語氣說，雨雖大雖冷，但總有歇的時候。

●這是我成長的小

鎮，想起以前上

課趕時間的日子，

把笑聲播在球場

的年歲，我今夜再

度以輕輕的步

伐，踏響小鎮，

歸來。

回鄉

回到小鎮，夜還沒有完全離去。剛下車，抬頭仰望，星的影子和夜的憂鬱，一幢樓的形象和風的聲音，倒影在這黑暗的長街，形成靜止的風景。

昏黃的街燈和林梢的黑，整座小鎮如死去一般沉靜。偶爾從南到北的長途夜車，還有運載冰魚的羅哩輕輕駛過鎮的心臟，以及三兩間的早市肉骨茶店和不眠的人之外，整座城就屬你所有。

我站在路旁，看浮動的光和影在灰暗的街道上游走，街的那一端，馬來西亞青年經濟發展合作社的辦事處和廣益銀行遙遙相望，間中所流露的，在橙黃色的燈光照耀下，是一泓愛莫能助的眼神。

在這小鎮，在一間小小的排屋裏，我曾挑燈夜讀；想着的是如何使盡方法擠進一道狹窄的門，這虔誠的信念，在深幽的黑暗裏，令我開始考慮到平等與不平等，民主與不民主，該不該極端的問題。那是一種親身的體驗，從空白的記憶走進現在與將來必須面對的問題，而國家命運掌舵人的談話，民主、平等和財富均分真誠的聲音，如戳破長夜的大叫，是一種陰寒的心悸。

在歸鄉的路途中，我跨過了昨日與今天。驟然覺得，許許多多的故事，以及愛和不愛，都不過是渾濁不清的印象；如平日匆匆擦肩而過的人潮，激動的也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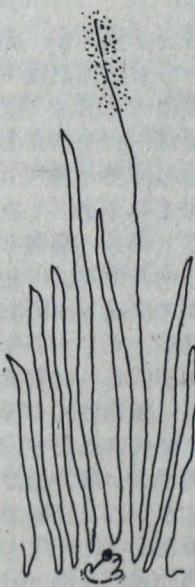
不過是那刻輕輕的碰觸。那遙遠的日落和東昇，我只聽到一聲微弱的呼喚，而疑惑，卻自那道光慢慢地昇起。

我忽然想到在遙遠的年代，在沒有政治和現實的年齡，無垠的稻田和蓊鬱的膠林，我曾經拿着一支手電筒去找尋一道光的泉源，赤腳走過田埂和山丘，力求一切歸我所有。在那裏，所有的記憶都已停滯，歷史渾濁不清，思想意識模糊，而僅有的一張臉，也陷入昏黃暗淡之境。

轉了一個圈回來，一座陌生學府的形象慢慢在我心中滋長。在讀書生涯駐足最長久的這座學府裏，神聖得教我認清效忠國家、民族和諧、種族兩極化的定義。回首見着一張張陌生的臉和蒼白的形象，在街燈之下，在晨風中，卻變得清晰而又混沌。

在某個年歲，曾經的一些人和事和一份真，伴着海潮一聲一聲退隱。我投入的一個世界，裏邊故事情節的遽變確曾令我措手不及，有種被忽略的淒楚。而在這座小鎮，我渡過每一個雨季，一些笑聲和所謂的友誼長青，伴隨着雨季漸去漸遠。於是散文和詩集都被收藏起來，思考着的是一座空城的座右銘。這是我成長的小鎮，想起以前上課趕時間的日子，把笑聲播在球場的年歲，我今夜再度以輕輕的步伐，踏響小鎮，歸來。□

呵草長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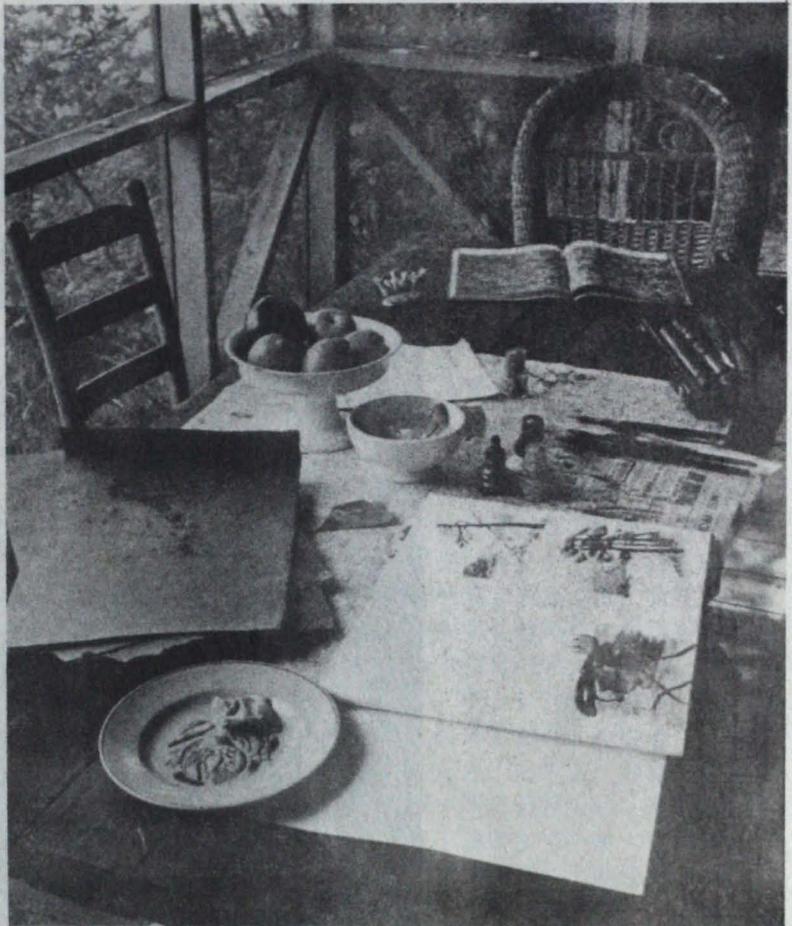


行過馬大校園，一個人。是的，我常有這種經驗，一個人行過馬大校園。上課時是爲了趕時間匆匆抄小徑切過一段泥路一條橫溝一場細雨，就匆匆抄過了許多日子，也沒看清楚路旁草長了花樹開放了嗎？只有在爲自己行過一段路時，也許是到東故禮堂看展覽，到文化中心練二胡，學畫，到合作社書店閒逛，或者，去第七宿舍找朋友，去郵政局寄一封信，總是在一個人靜靜行過一段路時，你一下就認得出來：呵，草長了……像現在，我正一個人行過休假中的馬大。從圖書館行到郵政局去，經過一排不工整的石級，越過馬路，穿過一個草場，或者廣場吧，走過一道石橋，在大學湖最沉靜的午後行過一段不長不短的柏路，去到了清閒的郵政局，寄了一封信給一個已在大海上漂航了許久的朋友。整個人是輕鬆而安寧的。

貓頭鷹

我在中央藝術坊買下這頭貓頭鷹，想到用來壓紙的，壓住書桌上，比如一張剛完稿的詩，在風扇底下一張薄紙是容易被吹走的。中央藝術坊我來過許多次了，這次只想繞一圈就走人，結果碰到了這頭貓頭鷹。在熱鬧的角落，它的平靜，土黑色紋身，背抱雙翼的旁觀形態，深深吸引我。要付錢時，擺攤的一面用膠袋裝好，一面熱心地說：「中國來的……」，滿口華語，不知想証明些甚麼。於是我把玻璃袋中的貓頭鷹隨便收入布袋子，從藝術坊左側的大門口走出來。午後的陽光正熱烈地把外頭的一景一物，刷上一層空洞的顏色。這感覺也許不對。午後的陽光卻真的是，透明的，把所有空間擠得滿滿。我踏過淡紅灰地板，穿過幾棵左右以一根木支撐生長起來的棕

梅耶韋路斯的攝影



樹，穿過停車場行到馬路上。陽光越來越擠了，空氣越來越稀薄，行到馬路上，它已稀薄到大約只足夠我運作在每一個踏步上，的程度了。我想街上的行人大概也差不遠吧，被陽光壓擠着，所以都避免消耗太多的精力，避免說不必要的話，都默默地，低着頭趕路。我的身邊擦過一個學生。一個高大的錫克人。一個婦人和手中牽着的小男孩。我還和一個好看的女仕一起闖過一個紅燈，在冰水檻，和幾個馬來青年喝着凍椰水。然後我終於行入人堆裏。整座繁忙的城市看來那麼不真實，也不知這麼雜的市聲如何組成？一個人的脚步聲有多響？行了一段路，恍惚中倒以為是自己被路行過了一段，就好像夜裏的一條空巷，被一群鬧通宵的人吵過，那樣子。坐在 238 回十

七區的巴士上，我稍稍安下了心，人總要為自己找一個位子坐下來的是不是？雖然有時十分短暫，像現在，我坐在一輛閉上眼也知道行到哪裏的巴士上，卻很安心了，只想細細看清楚今天唯一的獵物。一頭貓頭鷹。我伸手入布袋子裏，翻找，摸索，自然而斯文地，不想驚動身旁的人。最後找到了，在塑膠袋子中，原來一頭貓頭鷹在手中的感覺是一塊石頭那樣的，有着石頭的全部特性：沉重，冰冷，而且硬。巴士拐了個彎，陽光像幽靈般又擠了過來，我把手收回出來，不用看了，貓頭鷹不適合這陽光。還是拿回去壓紙吧，壓住書桌上，比如一張輕易被吹散的草稿。我相信那重量正好可以用來壓住一張薄紙的。

□

憤怒一番

討厭工作，一個人投入幹事雖說甚具工作美態，但不願意去領教，處於低調、不問紅塵開門七件事，則是蠢蠢欲試，想得肝腸吶斷。

長期以往的不幹活兒，此脫塵飄逸有點那個，年輕的夢想是披頭散髮，搖搖腿聳聳肩，孤芳自賞二十四小時，有得吃有得穿和住，又有甚麼不對了？那才逍遙，發誓永不更改這舒心暢身原則。然則長大或另一回事，發覺自己是在進步，原諒少小的幼稚，自得其樂繼續游手好閒計劃：身光頸靚、經濟獨立穩健，風流。

永無止境追求金盤洗手，不是頂天立地好漢，可惜時髦年代尖端者，聽見好漢，便想到朝代歷史人物，或肚肥腿細奸商，一張張醜陋面孔在腦海走馬燈更換

，不得不大搖雙手慘不忍睹求饒。現今追求是公子哥兒閒情逸緻，譬如從書報得悉，誰在浪漫國度有艷遇，海島散心，美麗廣告的風景、人物、衣飾、場合、太美妙了，連聽到誰留學苦讀寒載成功史，亦怕得魂飛魄散。

弄得沒有甚麼長進志氣，難道不是社會的錯？生命的玩笑？

社會的錯是狗咬狗骨，人與人之間傷害性的暗中過招，最好你衰你死，繁華的虛榮，永遠追趕不上的科技，誘惑著人心力交瘁，只得化為一句看化，盡在不言中。

生命不須贅言，真正活着的片刻只有減除，最重要是不會活着離開，朝如青絲暮如雪，歸塵歸土，還有甚麼看不開？



● 遠在還沒有開始編雜誌的時候，和大余已經是朋友了。

恃着和他有多年交情，常逼他寫稿。真慘。

大余會唱很多林黛的歌。



髮指

殘忍，且莫管誰對誰非，用切身去感受被傷害者，不寒而慄，剝皮切肉，花容失色。

日前見着一隻被逮的老鼠，關在籠中置炙陽下曝曬，操縱者意思是要它死還是受苦，沒有花心思去猜疑，只這般想：要它死的話，幾時才可晒死？其間的折磨，要叫這老鼠空前絕後。要它受苦，沒有「死」豁出去的脫虛，苦痛多加一等：晒得渾身發熱、眼睜不開、口渴、踏着的地燙腳……活着還有甚麼意思呢？可是生死已不在自己手中了，任人把弄，十八層地獄，呼天搶地。

自己也曾經抓着鼠輩，用滾水活活「碌」死，當時看見它竄高爬下吱叫，沒有一絲動容，只想置死地為目標，終得逞，看見感覺得出硬蹣跚的屍身，有辦完一件事的快感。

想像被澆熱水的那隻老鼠，痛澈心肺，奮力翻滾掙扎並不是心存一意逃之的機會，而是難熬熱水似鐵條的燒身，想到親人，自身的驕傲，這樣的下場教他們和自己悲憤填胸！

活在這個美麗的世界，不願見到的殘忍處處散佈，動物間的不幸殘酷，如棄在路旁剛出生便死的小貓、活吃猴腦、切牛羊局部靚肉煮吃保留其生命備長肉再切煮吃，試驗、草薺、圖爽、發洩等等，雖都是人為，但看在牠們是動物，還可瞑目，可是人命關天，萬物之靈，不人道的虐待小孩、撕殺、看見自己亦是活同一號稱人命、越想越是發抖。

那時候打仗，尤其是日本人佔領各地所施的種種咬牙切齒暴行，雖不是自己的年代，也已不屬這個年代所記憶，但那種殘忍還可引起共鳴失聲尖叫，也難怪身施毒手還沒死的老日本兵士，曾經前來追錯，事實是無補於事，可是放下屠刀，希望是一面教人永不拿屠刀的借鏡，追究殘忍，是沒有無悔的道理的。

惑

《白雪公主》這部卡通片，口碑流傳了這許多年，今日盤古開天，得以一窺全豹，一直以來的幻想有個明明白白的總結。

到底是經已年長，對「白」的不切實際，產生莫大的鄙視，就算是童話，也不應該沒頭沒腦，看得活在現實中的人似我，實在有點不耐煩。兩次遇見王子，都沒有說服力或一絲的教人感動，白雪公主不可愛，七個小矮人也沒甚麼可取，七個人住的地方

，有可能蛛網灰灰、滿天塵垢？所堆積的碗碟，根本是胡鬧，那得用來盛吃盛喝，白天的必需品，如何懶也不可能這樣下場，照舊下去，遲早發霉，七個卡通人物也會得霍亂；乞食人的砵，皆都光淨明亮，竟有個矮人明知杯有糖漬，處之不理，實在後悔小時候與一群街坊，彎着腰嗨嗨噏的扮他們。

卡通片的主要精華，是可以化腐朽為神奇，桃源世外，但用在「人」的身上，卻有切膚的隔膜，所以最好看的，是動物卡通片，或是神奇大俠，飛天遁地、在草芭葉下伸出個頭來，叫一個「人」站出來，多少太立體了，感覺神化，未演先衰，看不下去。《玻璃鞋》、《仙德瑞拉》，是不是這樣？童話世界，實是百無禁忌。

現實生活不允許有一點卡通式的美化，咱們從童年活到年長，慢慢也覺童話索然無味，沒有人願意從灰姑娘做起，社會是競爭及後浪推前浪的。當然也沒有希望孩子披荊斬棘，上山伏魔取藥救自己，現在的父母都明白，孩兒們安康，不嫌棄自己已是老懷大開。年輕人，做了善事，難道指望受惠的人是仙變的？……別被喝倒采罷。

早就不覺得《兒童樂園》可迷戀，卻一直看到佳評，不久前有緣立在一大堆此書之前，一翻之下，連最後一絲美感也滅亡，原來裏面的插圖，唉，並不怎樣，給惑了半輩子。



風滿三月

*子桑鹿



生命由無數短促的幻象串起，然後幻滅。閱畢白先勇的「謫仙記」和「芝加哥之死」，晚來竟難以安睡。想起市聲喧雜的吉隆坡和靠海的故鄉小城，想起世上的名城與無名城，都只是另一種埃及古墓，許多生命出世，接着死亡；一同苦難，一同腐爛。

三月，馬大文學院的年終大考就要開始。我帶着不願受傷的憤怒與憂悒，回到生活裏。示威亂，反對的吁呼，偏差的消息，像暴雨般降臨人間。

回到生活去思索，或者閒聊。每天，我必須馳過種滿黃花樹的斜坡回到忘情小舍。曾經見過密密麻麻，一路開去的黃花，在黃昏和清晨送我往返學院和住宿之間，也曾見過一地的落葉，在綠草地和瀝青路之間的樹根旁散躺，漫不經心的看我來來往往。

有一段日子，我亦漫不經心的追尋某些想望，同時放棄各種捨得及捨不得的東西。

坐在講堂最高的座位上，靠窗可以看見風季時候的飛花墜葉。在吹西南季候風的天氣，從微朦的玻璃窗望去，可以看見稀疏半凋的枯枝在冷雨中逆風顫抖。講台前，那從校外請來教漢語拼音的女老師，把我們當成小學生，教整百名大學生學小學程度的漢語拼音法。講堂右邊的大門，不時探進土著們好奇的腦袋。晚晴已臨，女教師大概並不知道窗外清清的景色，愈吹愈令人煩惱的晚風，將學生廣場前的幾株綠木抖動得不知所措的模樣。

去年中文系學生主辦的第二屆文學雙週，一個有關小說的專題講座，好像也是在這座講堂裏舉行。靠左，上面數下第三行的

座位上，那天我和同系同學坐在那裏低聲吟咏詩句。台上，商晚筠在很遠的地方站着。窗旁，在十多世紀前的古典詩情裏，我們回首漢唐。

「莫恃金湯忽太平，草間霜露古今情」，「春風自共何人笑，枯破陽城十萬家」。從晚唐李商隱追溯到南朝詩人鮑照的「小人自齷齪，安知曠士懷」，「心非草石豈無感，吞聲躑躅不敢言」。

一份屬於失意的思情，在冷冷的講堂裏，像吐絲的蠶兒，急於另一次的蛻變，拼命的吐，拼命的自我囚困類似懷鄉的眷戀，有時落在訓詁學，有時躲在古典文選的故事裏。一個流淚的大學生說：失去的，我要如何索討？

在患難的年代裏，每個靈魂都必須堅強。

今晨陽光微寒。昨夜霏霏風

雨歇止。踏入文學廣場，長廊裏的學子急急穿梭，一陣冷風撲凍了臉頰，我愕然於風中，久久不能自持。恍惚在很深的心底，零零碎碎想起有關風沙的詩。

「風沙的來處有一個名字
風沙起時，鄉心就起
尋覓的雲啊流浪的鷹
我的揮手不只是為了呼喚
那歷歷的關山
一個從沒見過的地方竟是
故鄉
所有的知識只有一個名字
在灰暗的城市裏，我找不到方向」

文學院裏我撒下網，網過成千個日子；再度成熟，再度銳變，是我給自己的承諾。

簫聲訴說的故事，一世紀又一世紀的重訴。一些湮遠的傳說與往事，有關輝耀煊赫的朝代已

經過去了。那教人渴望的時代，今生無緣一見。不幸我生於廿世紀末，世界大戰的殘灰還在飄揚。人權運動已經推廣到全世界，種族隔離主義卻方興未艾，在政治領域裏，有逐漸走向主流的傾向。提起希臘與羅馬，埃及與金字塔，恍然是典麗的神話古國，北方子午線上多戰爭的古中國，卻總教人嚮往。

莫非我真是個陌生的學子。三月初馳過聯邦大道中的城門，衝闖煙灰萬丈的首都。閒遊的男女和埋頭工作的人，充塞在藝術中心的每一處空間。陽光從頭頂上的方形玻璃瓦射下，不時窺探人群中那些生命力勃發的藝術工作者。

巴生河夾在達雅布米和藝術中心之間，稍微蜿蜒的向城中心流去。靜靜，沉沉朝聯邦高庭的

方向勇敢淌去。午後燠炎的陽光，嶄新的米白色富於回教文明的建築，一片閃亮亮。河岸新築的石堤下，綠草攀滿兩畔，濁濃的河水看來比幾年前清淨。五年前初來首都，在蘇丹鴨都沙曼宮殿附近，立看巴生河在此一分為二，流過一所相當美觀的回教堂。今日，一支向世界太子貿易中心聲勢雄壯地流，另一支不知流往那裏。河床上的沉澱沙泥厚了，我心中的愁懣也深厚起來。

三月底的黃昏已深。我讓電單車把文學院的風景從左右滑離，西天暮落崦嵫，殘花亂凋似的晚霞美麗得令我自卑。右邊，東姑禮堂前有個小水池，望不見池裏的鯉魚與荷花。左邊數十級紅色磚頭築造的階梯，伸引向相思樹下的候車小亭，幾個不同種族的男女在站前向西山張望。群山

背後空空洞洞的一片天際，那不曾展現雨虹的雲天，有我一份不可告人的情思。楚楚感傷的，連自己也認為遙不可及，我只得任由它自生自滅。路旁一些綠木又開滿了花。

我想起去年看過的一部蘇聯電影。春季的夕陽是遠在西伯利亞的斜輝，把我情緒飽滿的心，提昇到一種幾近淒蒼而心悸的感受境界。一位旅美詩人在新英格蘭的昏暮，看見遍滿山溝城的紅葉，曾懷疑那種美是上帝所創造的。那幾夜坐在馬大的電影實驗劇場，銀幕裏沒有上蒼，甚至可以不要有人類，只要有美。

去年，德國電影節，蘇聯電影節過去不久，我病了一場。上午從電腦室聽畢日語課，回來倒頭便睡。醒來前額還微微發燒，書桌上跳動的秒針，告訴我一些有關人生途中沒有滋味的時刻。趕到文學院講堂 C，裏面只有一位女同學，抬起探問的神色在我臉上探索。專題講座看來已經結束。那位聽說在法學院做研究的日本學者的演說，不知是否精彩。中文系在第三樓，油印室在中文溫習室的旁邊，落在長廊末端。轉過一個彎，越過中文系辦事

處，左右是老師們的辦事室，鄭良樹、陳應德、吳天才、鄧拜德刺、鍾玉蓮、楊清龍、洪天賜、陳志明，幾乎每一扇門都扣敲過。開了走廊最後一端的印刷室，約好的人不在裏頭。阻塞的鼻子因趕路更加難受起來。每次傷風總教人憶起遠去的童年。把帶來的膠紙往桌上一丟，開了冷氣，童年的記憶開始活潑的旋舞，坐在唯一的舊沙發上，望着第三期的家系列，心中沒有一絲喜悅。

回途中，雨滴無緣無故的漫天撒落。心情一時清爽，也不顧發燒的身體，轉入十二區高級獨立式住宅區，讓雨絲縫我，讓路旁的豪華庭院帶引起我的幻想。想着我理想中的家園，以及理想的愛情故事。

三月的歲暮深了，在魄達嶺燠濕的天氣裏活動，我的眼神仍找不到確實的方向，渴望開滿一樹的花，甚至慎重的結滿一樹的果，這生命裏唯一強烈的渴望。

第二年的大學生活，我疏離了許多同學朋友，在自己的天地間渡相當孤單的日子。黃花盛放的季節很快便過去。清晨，地上的黃瓣被印度婦女掃成一堆堆，徒留枝頭深紅褐色扁豆般的果實

在樹嶺迎陽光而抖。昨天傍晚，幾道紅河似的彩雲橫劃天際，心房中隱隱約約的那份情思依然執着。昨天又是一輪紅色夕陽，這是我搬到十一區後，最令我高興的發現。多少個傍晚我獨自對它凝望，而夕陽總是默默的回望人間。人情遠遠離開雲情與山情，西天一片虛空，晚紅總要化成烏雲，在夜巨大的黑瞳裏，毫無依戀的消失。

依傍在住宿的天台鐵欄上，把舊竹簾捲高，臨高望欄下的北方大道，不遠處的十字街頭，打橫的是聯邦大道，轉左去吉隆坡，轉右去巴生港鎮。對面的基督教堂，唱起了禮拜的聖歌。三月剛過，四月的風很狂；穿過高速公路各種雜音，聖歌聽起來很感人。每個禮拜清晨，唱這種虔誠的禱歌的人，是教堂裏的印度基督教徒，在他們的教堂頂上，有一座十字架直指天空。魄達嶺的天空藍白相間。好一天燦爛的晨雲。我誰都沒想起，只記起齊克果的一句狂言：

沒有任何希望，會導致幸福的世間生活，也沒有一絲希望，能擁有一個快樂與安適的未來。

爭

*陳碧芳



又是七月了，不知不覺我已是馬大文學院二年級的學生了；說起來也真慚愧，至今我還是不大能適應大學的生活，原因除了是那能撩人傷感的鄉愁外，更要命的是大學裏充滿了「爭」，如不信，請聽我娓娓道說：

先別談大學裏的「爭」，就在你腦海裏想着要進大學時，你就已經和「爭」扯上了關係。首先當你從報上知道了 UPU 出了申請進入大學的表格時，你便會「爭」着去要，以免「向隅」。

好了，當你「幸運」的被馬大收為新生時，你後面已跟着一排排的「爭」字。先談住宿的問題吧！如果你想住進大學的宿舍，就非「爭」不可，方法很簡單：在迎新週時向 JKO 獻殷勤、凡事順他們的意，當然這也要「爭」，因為宿舍的房間有限！

過後，當校方宣佈接受報名

選科時，一些既熱門又有「錢途」的科目就會成為大家「爭」的對象，唯恐遲了會被淘汰，偏偏這些科目都是「僧多粥少」，申請者有百多人，學額只有僅僅的二三十個，怎不叫人「拼了長命」也要去「爭」呢？

上課時，如果你想抄到完整的筆記，同時又可看到講師英俊的臉孔或女講師窈窕的身材，那你要「爭」坐教室的前排，那時排隊進教室的人會被喻為「天字第一號」的傻瓜。當你在爭座位時，你就會羨慕有男朋友的同學，因為她們的男朋友往往為了討好她們，必先衝進教室爭位，而她們隨後就會在大家羨慕的眼光下婀娜的坐下，唉！不禁又要埋怨雙親不把自己生得美麗點！

考試季節時，同學們的「爭」將會從「爭」教室的座位移轉到「爭」圖書館的座位，因此每

逢考季，圖書館準會座無虛席。每天早上圖書館還沒開放時，就會有勤勞的學生在門外等候，他們的目的只有一個——「爭」個好座位，以專心溫習功課。

對了，還有更精彩的：「爭」先恐後的擠校車；每次放學時，同學們都須擠校車，排隊的習慣從未實行過，有的只有「爭」。有些「爭」到座位時，總會暗暗偷笑，也慶幸自己有良好的「爭」車功夫，通常少女的美態、紳士的禮讓都會消失，取而代之的是大喊大叫，你推我擠的醜態。

好了，經過三、四年的寒窗，驕傲的戴上四方帽，心裏蠻以為可擺脫「爭」字，哎，先別得意，畢業的不止你一個，而是上千上萬的大學生，大家持着不同的文憑，但卻可能在「爭」着同一份工作，你說，「爭」字可惡不可惡？

山之約

我住的地方是有個外號的。山城。那並不是說我住的城市是在山上的。不。山是在城市的外圍。山連着山。彷彿伸張的兩臂，把這座小城抱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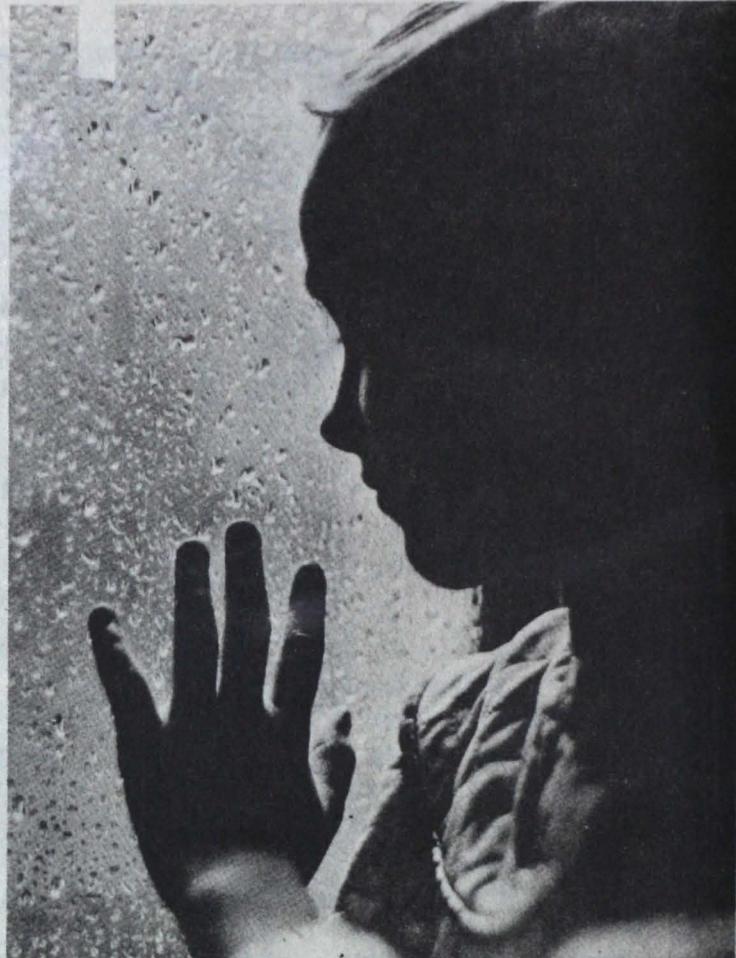
我小時候從不覺得這小城有甚麼特別。城市有許多人和車和屋子。沒有海沒有古堡沒有神仙——關於鬼的傳說倒是很多——同我所知道的童話故事裏的世界很不一樣。

我並沒有失望。我接受一切。虛假或真實。我相信其他城市也是一樣。

總有另一些山守着另一些城市。

我剛到時，有人告訴我那是一個牛仔城。我馬上想到西部片裏牛仔騎着馬趕着牛羊緩緩走過

下雨天／塔娜作



的景像。

後來果然見到滿地黃沙。風塵撲面。一幢一幢木屋依山而建。山風清涼。日頭暖。花草份外苗壯艷綠。

剛剛放學。第一個見到的是大妹。聽到說是新來的老師，對我做鬼臉。然後是阿麗，嘆嘆連聲怪叫，聲音奇尖而高，活像她臉型。我馬上把這兩個傢伙寫入黑名單。

第一天上課。

鴉雀無聲。一個一個小人頭大眼睛盯着我。勉強微笑。

「誰是班長？」

七嘴八舌爭相報告聲音來自四面八方有快板有慢拍。當中數阿妮最快最準聲到手到指着後座阿娟，百忙中同時回首一個黑人

西施黑人牙膏式天然笑容。(考
第一總是班長，哼。)

「那麼誰是副班長？」
「阿雄。不過現在不是了。
」阿偉大聲報告道。

原因是有一次阿雄測驗不及格。所以退位。

我想了一想。決定復用阿雄。
「有沒有行長？」隨口問。

甚麼是行長行長是甚麼來的
哎呀行長甚麼行長沒有行長……
意想不到迴響來自四面八方。又
是聲音聲音聲音。又是阿妮先聲
奪人。我決定把阿妮寫進黑名單。

「噓……」
把小學時代的一切搬用一番。
。最後每行都有行長。

第一天就是月考。華文月考。
還是從前——十年前吧——

的課本。一點也沒變。都讀過的。每一篇都寫着回憶，用歲月的手。

時間到了。要收考卷了。

「還有誰沒做完？」

阿文阿昌阿生。

阿文望着我怯怯地微笑。阿昌做出苦苦思索的模樣。阿生低了頭。

阿文的卷子上還有很多地方空着。阿昌的卷子做錯的佔大部份。阿生只寫了一兩個字，根本還沒開始做。

「你是不是沒有讀書？」我問阿生。

他抬起臉從鏡框後瞥了我一眼又飛快低下頭去。

「老師，他眼睛看不到。」是阿偉最忠實的報告。

甚麼……。旁敲側擊，事實的確如此，阿生視力差，似乎是遺傳的，屢醫不好，斗大的字也要看半天，過馬路要人帶。

他只是個旁聽生。

望着他瘦小身子，大大的重重的黑粗眼睛鏡框壓在鼻樑上，努力盯着黑板；我的心暗了下去。

班上開始沒秩序。一轉過身去有人講話。一不覺察有人跑過位。一不處罰有人不交作業。

甚至有人投訴說本班太吵。

甚麼……。開始覺得藤鞭之必要。一如秩序之必要。

帶鞭走馬上任。阿妮還假裝害怕樣子，哎呀，喚其他同學注意。這小妮子第一志願是要做通

天曉。

稍有風吹草動。把藤鞭往桌上一揮，一個漂亮的弧形，一聲驚堂拍。

目光從左巡視到右，又從右往左一路掃射，並且權威性地問全班：「吵甚麼？」

鴉雀無聲。沒人敢作聲。全體在目光下低了頭。

大約這就是惡勢力了。

每一個都喜歡讀書。就像聽故事。

不過程度都很差，除了少數。不明白前面三年是怎樣讀上來的。

程度好的有阿娟阿雄阿偉阿麗阿鳳阿金，還有大妹。大妹據說是從平地上來的。是新生。

叫她唸課文。她唸起來是抑揚頓挫，聲量適度自然，實在是個演講人材，天生的。

可山上沒有演講比賽。

大妹脾氣很倔。她敢跟高年班男生罵架。因為她認為她是對的。她敢爭取。所以有個外號叫「牛婆」。

只唸到年中就回去平地了。

鼓勵班上同學寫信給她。都遲遲未寫。因為許多連作文也還沒弄清楚。結果是我送了些郵票給她。我答應過她。我在信上還叫大妹寫信回來給同學們。

大妹的信很快來了。她說，「……他們都沒寫信給我。我為甚麼要寫給他們……。」

她一向理直氣壯。

我開頭是瞧阿逞不順眼。

班上只有阿逞一人燙頭髮，是莎莉譚寶型的髮型。成績也不好，喜歡跟同座的小萍說話。

後來知道她父親開飯館，她每晚要幫忙到十二點店舖關門，我對她的印象逐漸改觀。

她的口頭禪是，「哎喲，我一拳給你死。」大約是從連續劇學回來的。事實上她卻沒有欺負人。給人欺負倒是有的。

有一回考默寫，就是那篇滑翔機，她拿了九十七分。前所未有的。

我在班上讀她。

離開高原後是她第一個寫信給我。她說她成績進步了。

雖然還是同樣的名次。

小萍據說是個問題學生。

我也相信是。複雜的家庭狀況培養出複雜的性格。

就是那一回，阿逞不見了錢的事件令我對她觀感動搖。

那天阿逞帶了一塊錢，還沒休息節時錢忽然不見了。阿妮把事件爆發出來。阿麗阿偉一再指証是阿逞同座的小萍「偷」的一因為她母親給她買簿子的錢她拿去買東西吃了。小萍睜大眼睛望着他們，一句話也沒說。怎樣問也不說。阿偉阿麗又爆出小萍曾有「偷」的記錄。

大妹看着小萍。大妹眼神裏盡是不屑之意。我不知道我是否也露出這種神色。

我把座位更換。阿遲和小萍不再同座。

我卻沒有辦法改變我對小萍的惡劣印象。

往後我發覺她的更多不是。小小年紀已會得挑撥是非。有位老師說她很可憐。我也覺得是。

我並沒有改變對她的惡劣印象。或許是我的失敗。每個小孩都不一樣。有些天真無邪。有些不。

阿文清秀文靜。面頰紅紅。是一個十分可愛的小男孩。不過成績糟透。不是及格邊緣，而是從沒有及格過。

我覺得他的名字取得好，所以特別關注。我給他機會唸課文。

全班同學都喜歡唸課文。連阿生也不例外，雖然他看不清課文。

有一日，我剛想叫阿文唸課文，他後座的阿鳳已經出聲示意叫阿文起來唸課文。阿鳳說我最疼阿文。

我是很偏心的老師。有時候。

因為我從前的老師也是很偏心的。

像阿鳳這樣的學生很少。貴

任感重、正義心強。並且不多話。重要關頭倒是有話說的。

老師有令她看不過眼的地方，她是會說出來的，說完後又把臉藏在書裏面。

她不喜歡受人注意。

有一回，我講故事，然後我要每個人出來講故事。輪到她。她講一個關於小鷄和小羊的故事。

聲音平淡單調，一路敘述。似乎是小鷄和小羊兩個遇見了，然後一齊去了很多地方。一路上是小鷄說小羊說小羊說小鷄說。聽到班上衆人暗裏偷笑。不知她拉拉扯扯在說些甚麼。

最後她說，小鷄不知怎的跌進河裏，小羊為救牠，也跳進河裏，結果都淹死了。完了。她說。然後跑回座位去。

這就是阿鳳。她有她自己的想法。

我並沒有喜歡阿昌。也沒有不喜歡阿昌。他是一個聰明但懶惰的學生。他也不很怕籜鞭。

有一回補習他沒來。問旁人，說是放風箏去了。我去找他，果然是在放風箏。

那是一個風天，風吹着雲，雲掠過山頭。在山上找一個風天放風箏是多麼寫意的一件事。比關在課室裏演算數學習題有意思多了。阿昌顯然這樣認為。

我也是這樣認為。

在日常天氣裏幾時有一個風天呢。書卻是永遠讀不完的。

我允準他放多五分鐘風箏。然後回去補習班。

我離開高原那天早上，在課室裏，阿妮打報告說阿昌要送東西給我，果然，他從抽屜裏取出一叢怒放的滿天星，「給你。」他說。

因為他記得我說過我喜歡這種彷彿星星的小白花。

他們都是我的學生。有些聰明有些不聰明。我只教過他們三個月。在山上。一年後他們還來信。希望我回去教他們。他們很想念我。（阿鳳說。）

有一些路是走到哪裏就是哪裏，是無法往回走。我不知道怎樣用最淺簡的白話把這個意思表達給他們。

我差點忘記說，阿生雖是視力不好，但他是個歌唱家。

我說過我住的地方是有個外號的。山城。因為山連着山。彷彿伸張的兩臂，把這小城抱住。

我怎能忘記呢。即使短短三個月。

到底是和山有緣。

有一天，我會回來。或許許多年許多年以後。我不知道。

我相信一切定有安排。我相信其他城市也是一樣。總有一些善良的老師守着一些純真的孩子。

孩子，我祝福你們。

談話記錄

* 何素薇

人物：壁虎，素薇
時間：八七年五月卅日傍晚
地點：素薇的房子內

壁虎友友，也許你會不高興我直接稱呼你為壁虎，我便取了個別緻的稱號給你，你會願意與我交友吧？今日我進房子又見到你了，你迅速的睨見我瞬間縮入我桌上書本的背後，我微搖頭，你又吃我桌上的東西了吧？我一直奇怪我房子裏有甚麼可讓你吃的？我只有一罐他送的蜜糖。壁虎友友吃蜜糖嗎？也許是了，他說蜜糖滋容養顏，我看你挺皮光肉滑的；若我的老饕朋友在場，他許會說：唔，清蒸好吃，肉嫩。這麼說可嚇着你？其實你是睨見我嗎？我想應該是你感覺到牆壁的震動吧？我和你一樣在開門的一瞬感覺到牆壁震動。我和你說話，唔，我其實只想讓你知道我絕不會傷害你，我只是想和你交談，我以為你是寂寞的。我？

知音／徐殿奎攝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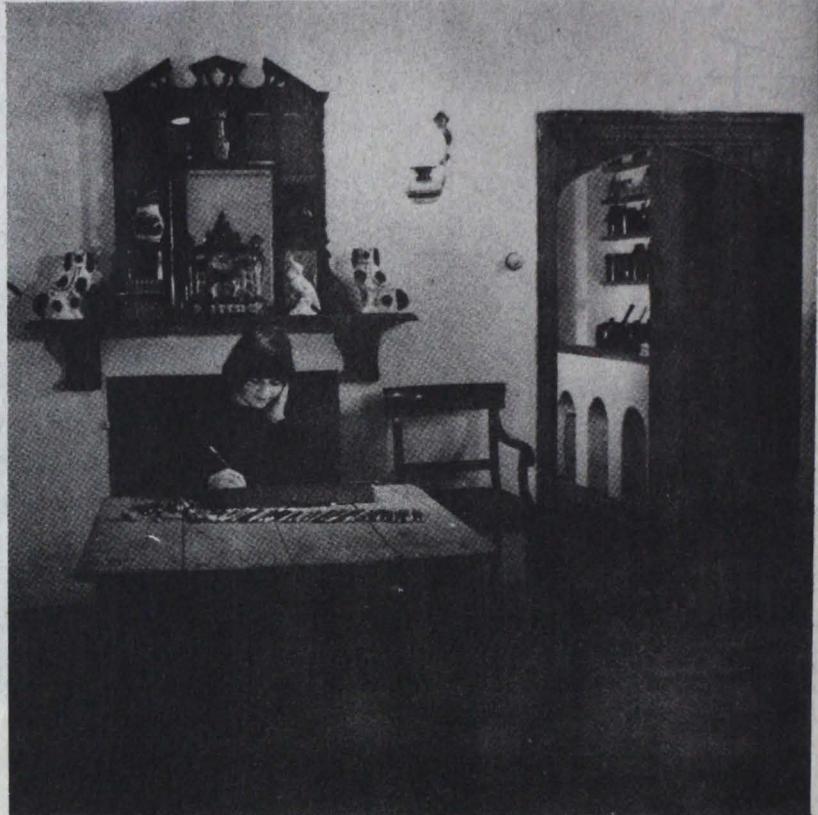
我本姓寂寞。（也許你在心裏偷笑？）但現在和你說話並不是為了寂寞，只是我一直找不到機會和你說話。我現在的心情很不錯，有些心平氣和。等下要去找他，再和他一起去見一個朋友。他？是，就是那個來過這裏的少年。我不怪你與他沒感情，真的。我知道你與之有感情的是我。他？我不曉得怎麼說呢！我非常愛他就是，而怎麼愛上是一門太大的學問，沒得解。他人是不錯的，你也知道？哎。他天生似水柔情。我們不說他好嗎？今日我放學遇見你一個族友。小小個子體呈光澤的。我想到我小時候阿姨最怕你這族的親戚，說你們十二時會咬死人。我還看過她被你鑽入褲管手足無措手舞足蹈的醜樣。啊？是，以前我和你都沒有感情。倒是，感情這回事很玄妙；本來沒這麼回事，現在被我這麼胡說八道，我們的感情立即生起

而且深厚。當然我見過你祖宗級親戚，通常都在一些青青之地，有石頭有風水的。他們看來活得好呢！眼神永遠在戒備。他們很疲倦，偏又不甘於被滅絕。到底是，你們的血液自有你們優良的傳統。是，我知道，我相信你們曾經統治地球。不要唏噓為甚麼落到今日的地步，我以為這是宇宙的循環生息。人類之後我相信會有其他生物代為管理地球，那時我們便會落到你們今日的地步了。你們到時的處境今日是無法預知的，並不一定更低落下去，很可能屆時你們高高在人種之上呢！

希望你不介意，我一直擔心他會等我等得心急，我想去洗澡洗衣服準備一些東西後就出去了。雖然身體那麼懶怠。唉哎——。桌上的麵包我特地買來給你，你不用客氣，寂寞無聊便自拿去吃了吧！我今夜會回來。交談就此好嗎？

你在你自己的房裏

*
阿
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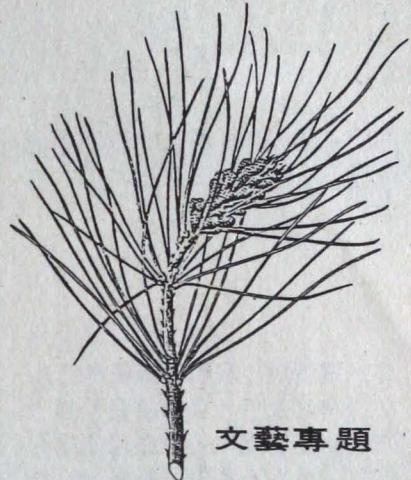


你在畫圖案，整張畫紙都是大小不一的方格子，你塗上顏色：藍、淺藍、寶藍——你喜歡藍色，你喜歡畫天空，因為你可以畫一張很糟的風景畫可是天空依舊是美麗的。你喜歡藍色不因為天空是藍的，天空也有黑色的時候，那是在晚上。假如晚間的天空特別黑的話，星星會顯得亮些，天空也就特別晶亮可愛了。你記得有一次你坐在車上，你的朋友駕車，你扒在車窗前看出去，遠遠那排店屋背後是滿滿晶亮的星，你奇怪才十點多怎麼星星就沉下去了呢？其實也許那時候星星才剛剛升上來，只因你想起了那句詩：「長河漸落曉星沉」，便一直以為那星就要落下去了。而你也非常喜歡畫星空，只是畫得不好，你總共才畫過那麼兩次，第一次是在初中二那年，還寫

了一首詩，一首很糟糕的兒童詩，或許那時候你的願望是寫一首好詩——當然你也不會想過要成為一名詩人。你在自己的房裏畫畫，忽然想起這許多，你一邊畫其中一個方格子的邊，一面想你有沒有想過要成為一個畫家呢？你記不起了，你只記得昨天傍晚你去散步的時候，看見一個小孩和一隻貓在玩耍；還有今天早上你從市場回來的時候，看見一隻麻雀銜著老大的一塊麵包。你喜歡那種感覺，十分悠閒似的。有時你真的希望有一張安樂椅與一棵大樹下，讓你搖過一個軒睡的下午，彷彿你可以聽見時間一滴一滴在空氣中經過。你在你自己的房裏，窗中那束倒吊的菊花經風一吹，便晃晃盪盪的搖著，空氣中隱隱約約有了花的香氣，你忽然想躺在地上睡過這個午日。

螢火聖誕

* 鍾可斯



文藝專題

據說有五千年，牠們一直被埋在土裏，埋在地殼之下。那時候牠們的生命是黯淡的，沒有人知道牠們是甚麼？是一堆堆的爛泥黑土，還是那些腐化了的昆蟲植物；是地底下蠕蠕鑽動的蚯蚓，還是那一隻隻沒有翅膀的螞蟻。可是突然有一天，牠們成羣、成千上萬的復活了，復活了，是一隻隻成千上萬的螢火，尾巴上還提着燈，閃閃爍爍的燈；在每一個黑夜裏，在那靜靜的河岸上，牠們翻土而飛，並且長着翅膀，攀附在河的對岸，對岸的叢林。

據說這裏有一種樹，是青色灌木吧！這裏的樹可供牠們食宿繁衍，供牠們跳舞遊戲；像一棵棵美麗的聖誕樹裝飾着，用燈泡點綴着，一顆顆的閃閃發亮，像星星一盞一盞眨着眼睛，噢，可愛極了。牠們的體積很小，大約一英吋，翅膀纖纖薄薄，像普通的飛蟻，抓在手心輕輕的宛若空氣不見了。張開手掌，倏地又提着燈籠飛走了。牠們是有生命的，不是嗎？牠們的名字就叫螢火蟲，不是嗎？可是那裏來的這麼多的螢火蟲，在這十五的夜晚，月兒朦朧之時，或其他黑漆漆的晚上，在這靜靜的河岸上。

牠們成千上萬的甦醒，紛紛的圍繞着屬於牠們的生命之樹；圍繞着提燈慶祝、歡騰，牠們每隻都有一盞燈，閃閃熠熠，明明滅滅的，照耀自己，也照耀着靜靜的大地黑夜。殊知外人卻闖了

進來，闖進了牠們的寧靜天地；不只嚴重打擾了牠們，甚至偷走了牠們的寶貴生命！那是遠道而來觀賞的獵人，那是我們好奇的人，還是狠心的我？

則蓄說：「那是河岸上最美麗的螢火聖誕。千千萬萬隻螢火蟲擁着牠們所依附生存的樹，點亮着牠們以及牠們的生命之樹。你說，那是不是美麗的聖誕。」

我說我想去看，那是甚麼樣的一個地方？我想，那是一個美麗的傳說：傳說五千年的螢火蟲一夜之間飛離了埋葬着牠們的土地，而且還可以成千上萬的活着，構成一幅美麗的聖誕。可是沒有人知道為甚麼，即使是從小在那裏土生土長的原住居民，他們也不知道。

最遺憾的是那些城市裏的孩子，他們並沒有真正看過螢火蟲，或曉得螢火蟲是甚麼？像甚麼？有幾隻腳？有沒有翅膀，有沒有漂亮的尾巴？如果你問我，那我會說：「螢火蟲嘛！小學課本上是有的，看過，讀過；小小螢火蟲，飛到東，飛到西，飛到姐姐的夢裏去……。」再問，就說：「螢火蟲嘛！在鄉下就有很多；窮苦人家的孩子，家裏沒有煤油燈火，於是就用白布捉來一把螢火蟲，綑着，藉此亮起一盞燈，溫溫的低頭讀書，讀到天亮。」

在別人美麗的文章裏，我時常會讀到這樣的句子，「點點，似流螢紛飛」，但是也只能言傳

，並不能意會；畢竟螢火是微弱的，像孤苦的生命，牠們也需要發光，發熱。於是約定好了，要去瓜拉雪蘭莪看美麗的螢火聖誕，看看心目中的小小螢火蟲是如何的紛飛，在這荒漠的草叢，在這務農的小村部落，以及靜靜的河岸上。來到這裏，我才發現這裏的寧靜，一條光禿禿的黃泥路，兩邊椰樹婆娑，亞答小木屋，那裏有人探出頭來，是好奇！看我們浩浩蕩蕩的闖將而來，有點人多勢衆，最後又把門窗關上。

其實這裏是一個平凡的馬來甘榜，名字叫甘榜關丹，沿着一條悠長混濁的雪蘭莪河，流向繁忙的海港，流進馬六甲海峽。我站在河岸上的橋端，橋下流水泛泛，橫着五六雙小型普通的舢舨；我們就要用這些舢舨划向對岸的螢火叢林，不過要等到天黑，成千上萬的螢火蟲才亮了起來。此刻心情舒坦，河水粼粼幽暗，靜靜的像一塊墨布，卻又流動着光；天邊一抹彤霞，嬌羞着倒映在河水中央，黃昏已過，月亮未升起。這裏蚊子很多，我們講着少女穿裙子的笑話。

船主來了，還喚來了幾個年輕的小伙子，他們都是這裏的馬來居民，也是我們請來的船夫。「河水漲潮了，要小心點，一隻舢舨只能載四五個人。」老船主吩咐，我不能清楚看到他的臉。「這裏的河水很深？」是的，很深。我們小心翼翼的登上船，坐

定。則蓄說，我們的船伕叫拉惹，很會講故事。我抬頭看了他一眼，高高瘦瘦的，他立起身撐着長杆，我看不清楚他的臉。他的臉只是一團模糊的影子。開始我們幾個只是默默的端坐，看把他舢舨划向對岸的叢林，點點螢火也開始亮起；疏疏落落佈滿樹葉的空間，有上有下，有高有低，牠們在慶祝甚麼呢？小小的燈籠提得那麼亮，那麼燦爛有趣！

我們開始有了疑問，牠們是怎麼繁殖而來的？是卵生的嗎？為甚麼別處沒有，單獨出現在這裏，這一帶的幽密叢林？到了白天，牠們又飛往何處，返回泥土之中嗎？我們有一句沒一句的問拉惹，他很客氣的盡可能把他所知道的告訴我們。從他出世之後，似乎就有了這些成千上萬的螢火蟲，牠們的歷史是那麼的漫長，五十年過了五百年，五百年過了是五千年，五千年啊，是東方人類開伐文明的歷史了。那麼悠遠，那麼漫長的歲月，牠們出土了，像古代被埋葬的秦兵俑馬，不能不叫人感到驚惶詫異。何況牠們是這樣活生生的螢火蟲，只差不會放火燎原，只會供人讚歎欣賞。牠們所依附的樹木是一種叫美卿噹的青色灌木。拉惹說。我聽得不甚清楚，恐怕記錯了，是美卿噹嗎？就只有這種樹才是牠們的寄生。

拉惹把舢舨挨進樹叢，讓我更能看清楚這些奇妙的小生命；我們伸手捉了幾隻放進紅色透明的袋子裏，看牠們撲來撲去，發出青磷磷幽幽的光芒。滿滿一樹的螢火，晶瑩璀璨，像火樹銀花，

熠熠生輝。月亮出來了，十五的月圓，暈暈黃黃的，像嫦娥的玉顏盈眶，附首人間天上。大地傳來陣陣的奏鳴，只是蟬聲迎送流水嗚咽的迴響，是漿聲伴着空氣間的輕聲細語，是呼吸聲與說話聲的低吟淺唱，還有舢舨與舢舨之間的召喚。月下是流動的空氣，盪漾的河水，舢舨開始時逆流，所以覺得整條河口長悠悠的沒有盡頭。我們沿岸欣賞着處處風景的螢火聖誕，最後又拐了一個彎回來，速度快了很多。於是我們也問了拉惹很多，關於他的家庭瑣事，那時候我們的船正停在河中央。

他從小就在這裏長大，兄弟姐妹很多。他指給我們看他的家，那裏種着椰樹、油棕、沙果，還有著名的亞答，可以用來蓋屋頂。這裏的家庭多數務農，收成時把這些農作物用舢舨送到河口去賣。我問他為甚麼舢舨不用馬達，那麼載起遊客或載運貨物不是更便利嗎？他說這樣做並不化算，他是指載送遊客這方面，何況小船容易翻。我們突然想起兇神惡煞的鱷魚來。他笑說：「鱷魚是有的，父親那輩經常有見過，不過好久已經沒有出現在這條河流上。這裏的鱷魚並不攻擊人，所以也不覺得可怕了。」他哈哈告訴我們前幾個星期來了一批遊客，其中有一位不知怎麼地栽進水裏。我聽說了，那還是我們朋友的朋友。

拉惹抽根煙說，考完初級文憑，他還進城去工作了一段日子，學會了很多東西。那老板待他不壞，只是後來因為發生了事情

，所以便辭職不做了，在城裏又難找到其他工作。於是便回來幫助父親耕種，建屋子，划舢舨，偶爾多賺一些外塊，日子也就過去了。他有幾個哥哥住在城裏，都已經成家立業了；但他至終還是喜歡鄉村，那充滿着童年歡樂的鄉間泥土，點點的螢火蟲，都使他回憶，所以他回來了。轉眼河水悠悠，日復一日，年復一年，他也覺得心滿意足了；自己有了一個小家庭，兒女小小可愛。他認為是生於斯，長於斯，就像那河岸上的螢火蟲，世世代代，閃閃亮亮，那是幸福的象徵！

我回來的時候也帶回來了一袋子的螢火蟲。我想仔細的去觀察牠們，閱讀牠們，甚至於要牠們伴我入夢。當我關燈睡覺的時候牠們還沒睡，這裏的環境對牠們來講太陌生了，牠們睡不着。我想牠們一定驚奇於我房子裏的簡陋，沒有書櫥，沒有桌子，沒有椅子；牠們一定驚奇於我是怎麼寫詩的，在這麼貧乏的環境裏。牠們又不滿我把牠們綑在袋子裏帶回來，所以整晚整夜都在商量着。我甚麼也沒聽見，我睡着了。我夢見了甚麼，又好像甚麼也沒夢見。第二天醒來，牠們彷彿化成了空氣不見了，牠們一定連夜提着燈籠在趕路，飛回闊別已久的家鄉，路途遙遠，最少也需要一年半載！

於是我想，在那遙遠的地方，在那靜靜的河岸上，牠們一定成千上萬的聚集在那裏慶祝牠們的螢火聖誕。牠們提着燈籠高喊：「萬歲！萬歲！萬萬歲！」

□

郊外

*顧城



一個泥土色的孩子

跟隨着我

像一個願望

我們並不認識

也會相信過別人

相信過早晨的洋白菜

會生娃娃

露水會東看西看

綠熒熒的星星不會咬人

相信過

在野樹葉裏

沒有誰吃花

蜜蜂都在義務勞動

狼和老樹枝嘆息

同樣感人

被壓壞的馬齒莧

從來不哭

它只用濕漉漉的苦顏色

去安慰同伴

• 編後話：喜歡顧城
的詩。沒有理由會不
喜歡。他出了本詩集
，叫做《黑眼睛》。

人民文學出版社出版。

據說鍾可斯勤力看書。
鍾可斯說的這個地方
，只聽人提起過，卻
沒去過。

我也被泥土埋過
她比我那時更美
她的血液
象紅寶石一樣單純
會在折斷的草莖上閃耀
她的額前
飄着玫瑰的呼吸

我不能等

不能走得更快

也不能讓行走繼續下去

使她忘記回家的道路

就這樣

走着

郊野上霧氣濛濛

前邊

一束陽光

照着城市的側影

鋸齒形的烟

正在飄動

陳瑞獻近作

*醉舟——向藍波致敬 (一九八六·膠彩·56×77cm)



*山翅 (一九八六·膠彩·112×77cm)

